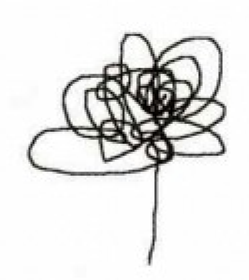
Mohsin Hamid

莫欣·哈米德 著

吴 刚 译

拉合尔茶馆的陌生人

The Reluctant Fundamentalist



上海译文出版社



从您的表情我看得出来您不相信我。

这不要紧，我对自己所说的话的真实性很有信心。

不管怎样，想要问问那孩子本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已经不可能了，

因为他已经失踪了，——毫无疑问，

他是被一个秘密拘押机构像尘土一样给扫走了，

而这样的机构是一个你我两国的法律都无法触及的地狱边缘。

他和我不算特别熟，这我已经反复作证过了，

可我还记得他害羞的微笑以及他在做现金流转账方面的天赋。

对于有关他遭遇的种种谜团我感到出奇的愤怒。

当国际电视新闻网来我们学校采访时，

我向他们诉说的内容之一就是，

没有一个国家像美国这样轻易地把死亡加诸其他国家的居民，

令如此遥远地方如此多的人感到恐惧。

在说到这个话题的时候，

我本想保持平静的，

可说着说着就有点激动了……

上架建议： 外国文学／畅销小说

ISBN 978-7-5327-4694-1



定价：20.00元

易文网：www.ewen.cc

拉合尔茶馆的陌生人

THE RELUCTANT FUNDAMENTALIST

Mohsin Hamid
莫欣·哈米德 著
吴刚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拉合尔茶馆的陌生人/（巴基斯坦）哈米德（Hamid，M.）著；
吴刚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09.1
书名原文：The Reluctant Fundamentalist
ISBN 978-7-5327-4694-1

Ⅰ.拉… Ⅱ.①哈…②吴… Ⅲ.长篇小说—美国—现代
Ⅳ.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113594号

Mohsin Hamid
THE RELUCTANT FUNDAMENTALIST

拉合尔茶馆的陌生人
The Reluctant Fundamentalist

Mohsin Hamid
莫欣·哈米德 著
吴刚 译

出版统筹 赵武平
责任编辑 陈靖翀
装帧设计 王 慧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市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市印刷七厂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890×1240 1/32 印张5.75 插页2 字数92,000
2009年1月第1版 2009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7-4694-1/I·2615
定价：20.00元

一

对不起，先生，能帮您什么忙吗？啊，我看出来了，我让您受惊了。不用为我的大胡子而感到害怕，我是一个热爱美国的人。我注意到您在找什么东西，还不止是找，事实上您看上去负有使命。我既是这儿的本地人，又会说您的语言，因此我想我可以为您提供服务。

我是怎么知道您是美国人的？不，不是从您的肤色上看出来的。我们国家的人肤色从深到浅都有，您的肤色和我们西北边境地区的人很接近。也不是从您的穿着上看出来的，单开衩的西装，有衣领扣的衬衫，您这身行头欧洲的观光客在得梅因①也能很容易买到。的确，您的头发剪得很短，胸膛很宽——从您的胸部肌肉一看就知道您是经常练健美的，可以随便举起超过二百二十五磅的杠铃——这

些都是很美国的。不过话又说回来，随便哪个国家的运动员和军人看上去都是这副样子。其实，是您身上的那副派头让我认出您是美国人的。我这么说可无意要冒犯您，我看见您脸色有点变，我只是说我看到的东西罢了。

来，跟我说说，您在找什么？当然，在一天的这个时候，只有一样东西能让您光顾老阿纳卡里区——您可能知道，阿纳卡里是以前一个妓女的名字，她因为爱上了一个王子而给囚禁了起来——那就是来喝上一杯好茶。我没猜错吧？那么，先生，请允许我在这么多让人眼花缭乱的店家中向您推荐我最喜欢的一家吧。到了，就是这家。这儿的金属椅子套垫并不比别家漂亮，木头桌子也跟别家一样粗糙，而且它也和别家一样是露天的。不过，这儿茶的质量，我可以向您保证，那可是别家根本没得比的。

您喜欢那个位子，背靠墙靠得那么近？没问题，只是时常会有的微风您吹不大到了，要知道，在温暖的午后吹吹小风会让人很惬意的。您不把外套脱了吗？太正式啦！这可不是美国人的做派，至少从我的经历来看不是。我在美国的经历可不是浮光掠影式的，我在你们国家待了整整四年半呢。哪儿？工作是在纽约，之前在新泽西上的大学。对，您说对了，的确是普林斯顿大学。您猜得可真准！

---

① Des Moines，美国衣阿华州首府。

您问我觉得普林斯顿怎么样？哎呀，这可不是三两句能说得清的。我刚到的时候，放眼望去，身边都是些哥特式建筑——后来我才知道，这些建筑的历史赶不上我们身处的这座城市中的许多清真寺，但是酸处理再加上精巧的石工使它们显得很古老。当时，我心想，我的梦想终于实现了。普林斯顿让我产生了这样一种感觉：我的生活是一部电影，我是领衔主演的大明星，一切都有可能。我来到了这美丽的校园，这里的教授都是各自领域的巨擘，我的同学们将来也都是各行各业的精英。

我得承认，我最初对普林斯顿的学生水准估计过高了。他们几乎全都很聪明，不少人堪称出类拔萃，但我是那一届仅有的两个巴基斯坦学生之一——我得提醒您，是从一个有着一亿人口的国家来的两个——而美国学生面临的选拔几率远没有我所面临的那么可怕。那一届新生中有一千名您的同胞，是我们巴基斯坦人的五百倍，虽然你们的人口只有我们的两倍。其结果就是，我们这些非美国学生的平均水平要高于美国学生，就我而言，我直到四年级连一个 B 都没有得过。

现在回想起来，我看到了那套体制的力量，实用而有效，和美国的许多其他方面一样。我们这些留学生是从全球各地挑选而来的，不仅要通过精心准备的标准化考试，还要通过痛苦的、度身定制的评估程序——面试、测验、推荐——直到把我们之中最出色、最聪

明的给找出来为止。我的考试成绩在全巴基斯坦是最优异的，此外我的足球踢得也很棒，水平足够进校队的。我也的确进了校队，大二的时候伤了膝盖才退出了。像我这样的学生可以拿到签证和奖学金，再提醒一句，还有全额的助学金，并受邀进入学术精英的圈子。作为回报，我们应当将自己的才华贡献给你们的社会，这也是我们正在融入的社会。在很大程度上，我们非常乐意这样做。我当然也是，至少一开始是这样。

每年到了秋季，普林斯顿就会对大公司前来招聘的人员撩起她的裙摆——像你们美国人说的那样——露一点肌肤给他们看看。普林斯顿给人看的当然是最柔嫩的肌肤——年轻、口才好、天资聪颖——但即便就是在那样的肌肤中，我到了大四的时候也知道自己是与众不同的。我就是普林斯顿那完美的乳房，请别介意我这么比喻——那晒成健康的棕褐色、丰满圆润、似乎不受地球引力影响般高耸着的乳房——任何我想要的工作都能手到擒来，对此我充满信心。

只有一家公司例外，那就是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您没听说过这家公司？这是一家评估行，他们告诉客户某项产业的价值。据说，他们的评估准得出奇。这家公司不大——简直就是一家小店，雇的人刚好够用——不过他们的薪水优厚，刚毕业的大学生就能拿到超过八万的底薪。但更重要的是，他们教会人一套很管用的技能，

给人带来一份很挺括的资历。事实上，只要在那里干上两三年的分析师，进哈佛商学院几乎是十拿九稳的事。正是因为这一点，普林斯顿二〇〇一届的毕业生里有一百多人向这家公司投了成绩单和简历。八个人最终入选——不是找到工作，我得说清楚，只是获得面试资格——而其中一个就是我。

您似乎有些紧张，没有必要。这个大个子只是您的侍者。没必要把手朝外套口袋里摸，我猜您是要掏钱包吧。钱一会儿吃完了再付。您想要普通加奶加糖的茶呢，还是绿茶，还是这里醇香的特品——喀什米尔茶？您选得一点没错，我也来杯一样的，再来一碟 jalebis① 吧。瞧，他走了。我得承认，这家伙看着让人有点发怵，但他的礼貌是无可挑剔的，嘴甜得能让您感到吃惊，不过这您得懂乌尔都语才行。

咱们说到哪儿啦？啊，对，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在我面试的那天，我有些紧张，这可不是我平常的样子。他们只派来了一个面试官，在拿骚假日酒店给我们面试。一个普通的房间，不是套房：他们知道就这样已经能镇住我们了。轮到我的时候，我走了进去，面试官是个男的，身材跟您差不多，而且看上去也像是个当过兵的。"你是昌盖兹？"他问道。我点了点头，因为这就是我的名字。"来，

① 一种流行于印巴地区的甜品，形状似中国的糖环，吃起来满嘴都是糖蜜。

请坐吧。”

他告诉我他叫吉姆，然后给我五十分钟来说服他给我一份工作。“来推销一下你自己吧，”他说，“你有什么特别的?”我按照想好的草稿开始讲，告诉他我即将毕业 *Summa cum laude*[①]，而且，我跟您提过，到目前为止还没得过一个 B。“我敢肯定你是很聪明的，”他开口道，“但今天我面试的人里面谁也没有得过 B。”得知这点让我有些不安。我跟他说我有顽强的品质，在伤了膝盖以后我积极理疗，只花了医生预计的一半时间就恢复了。虽然再也不能进校队踢球了，但我重新能够在六分钟之内跑完一英里了。“不错，”他说，这让我觉得我终于开始给他留下一点印象了。不过他随即又加了一句：“还有什么呢?”

我一时说不出话来。您瞧，正常情况下我是挺爱聊的，但当时就是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我看着他看我，想要弄明白他要找的是什么。他向下瞟了瞟我的简历，简历就放在我俩之间的桌子上，然后重新把目光抬了起来。他的眼睛是淡蓝色的，目光冷峻，似乎能看透一切。不是普通意义上的看透，而是指他能做出专业的评估，就像一个珠宝商在一堆古董里仔细察看着一颗他既不准备买也不准备卖的钻石。最后，在经过了一段时间之后——可能有一分多钟吧，不过感觉要长得

---

① 拉丁文，以最优秀的学业成绩。

多——他又开口了："随便聊聊吧。你是从哪儿来的？"

我说我是从巴基斯坦的第二大城市拉合尔来的，那里是旁遮普省历史悠久的首府，人口几乎跟纽约一样多。那里是一片冲积平原，历史上曾先后遭受过雅利安人、蒙古人和英国人的侵略。他微微地点了点头，然后突然问道："你领过助学金的吧？"

我没有马上回答他的问题。我知道有些话题是面试官不许涉及的——比如说宗教和性取向——我怀疑助学金也在此列。但我之所以犹豫原因并不在此，我犹豫是因为他的问题让我感觉很不舒服。随后我说："是的。""留学生申请助学金是不是更难一些？"他问。"是的。""那么，"他接着问，"你肯定是真的缺钱花喽？""是的。"我第三次如是回答道。

吉姆靠到了椅背上，跷起了二郎腿，就像您现在这样。然后说："你举止优雅，穿着得体，口音也很纯正，很多人或许会以为你在老家很有钱。"这不是一个问题，所以我没有回答。"你在这儿的朋友知不知道，"他接着说，"要是没有奖学金的话，你家根本供不起你来上普林斯顿？"

我说过，这是我参加的面试中最重要的一个，而且我知道应该保持冷静，但我开始有些光火了，诸如此类的问题已经让我受够了。于是我说："请原谅，吉姆，但问这些问题到底有什么意思呢？"话说出口的时候比我预想的要冲，声调升高了，怒气暴露无遗。"这么

说他们不知道，”吉姆笑着继续说道，“脾气不小啊，我喜欢。我也是普林斯顿毕业的，八一届，*Summa cum lande*。”他眨了眨眼。“我是我们家第一个大学生。我晚上在特伦顿[1]打工挣学费，那儿离学校远，不会遇到熟人。所以我知道你是怎么过来的，昌盖兹。你有一种饥饿感，在我眼里这是一样好东西。”

我得承认，我当时的确有些失态，不知该如何应对。但我确实被吉姆给镇住了。毕竟，他只花了短短几分钟就比许多认识我好几年的人看我看得更透。我明白为什么他在评估这行干得游刃有余，也明白——再推而广之——为什么他的公司会在这一行里声名卓著。我很高兴他能在我身上找到他所看重的东西。从和他见面到现在，我的自信一直遭受着打击，现在终于又开始慢慢恢复了。

如果您允许的话，我想稍稍岔开一下，我觉得这样做是有必要的。我不是穷人，远远算不上。拿我的曾祖父来说吧，他是个律师，曾经为旁遮普省的穆斯林捐建过一所学校。和他一样，我的祖父和父亲都是在英国上的大学。我们家位于这座城市生活最奢华的古尔堡区中部，占地有一英亩。我们家雇了好几个用人，包括一个司机和一个园丁——要是在美国的话，这就说明我们家很有钱了。

可我们不是有钱人。我家的男男女女——对，包括女人——都

① Trenton，新泽西州首府。

是有工作的，是职业人士。而自我曾祖父死后的半个世纪以来，世道对于在巴基斯坦以职业谋生的人来说可算不得景气。工资没有物价涨得快，卢比兑美元的汇率一直在下跌。家族里早先见过那份大家业的人眼瞅着家当被日益庞大的下一代分了又分。我爷爷已经撑不起他父亲那份场面了，我父亲又撑不起我爷爷的派头，等到要送我上大学的时候，家底早就空了。

但在任何一个讲究传统、充满阶级意识的社会里，地位的滑落总是要比财富的消逝慢得多。所以我们还保留着旁遮普俱乐部的会员资格。我们依然受邀参加各种仪式、婚礼和城里头面人物的聚会。我们用又鄙夷又羡慕的目光看着冉冉上升的老板阶层——那些掌控着或合法或非法的产业的人——看他们开着宝马休闲越野车在大街上轰驰而过。我们的处境或许和十九世纪欧洲那些面对资产阶级崛起的旧贵族相差无几吧。不过我们还更多地感受到一层不爽，不仅以前阔过的如此，就连以前的中产阶级也感受至深，那就是：以前买得起的东西，现在越来越买不起了。

面对这样的现实，人们只有两种选择：假装一切还和从前一样或者努力去恢复从前的荣光。我选择了双管齐下。在普林斯顿，我在人前的举止做派就像一个年轻的王子，出手大方，无忧无虑。但在另一面，我悄无声息地接下了三份校园里的兼职——都是在人们不大光顾的地方，诸如近东研究中心图书馆——而功课只能靠晚上

熬通宵了。我遇见的许多人都被我的假象给唬住了，而吉姆却一眼看穿了我。幸运的是，在我感到羞耻的地方，他却看到了机会。他在一定程度上是对的，但也不全对，这我要到后来才明白。

啊，我们的茶终于来了！请不要满脸怀疑。我向您保证，先生，不会有什么不好的事情在您身上发生，就连拉肚子也不会。再怎么说，这茶也不像是下过毒的样子。这么着吧，要是能让您舒服些的话，我跟您换一杯吧。来，说换就换。您要加多少糖？不加？这可不多见，不过随您吧。尝尝这些黏糊糊的、橙色的糖吧，这就是 jalebis，当心烫！啊，您点头了，味道确实不错吧。想想也怪，就算是这么热的天，喝上一杯茶还是能让人神清气爽——真是想不通——可就是这么回事儿。

刚才我跟您说了我怎么参加恩德伍德·山姆森的面试，吉姆怎么发现了我是饥饿的，他就是这么说的。我等着看他还有什么要说。他接着对我说的是："好，昌盖兹，我出道题考考你。我给你讲一个商业案例，一家我要你进行评估的公司。你想知道什么你就问——想二十个问题——然后可以用那儿的铅笔和纸进行计算。准备好了吗？"我说我准备好了，他就开始了："我要给你扔一个曲线球[①]了。你得非常有创造性才行。这家公司的情况很简单，它只提供一

---

① curve ball，棒球术语，转义为令人不快的惊奇。

种服务：瞬时旅行。你走进纽约的一个站，然后一眨眼就到了伦敦站，就像坐了《星舰迷航记》[①] 里的时空旅行机一样。明白了吗？好，开始吧。”

现在回想起来，我觉得当时我外表平静，内心却紧张得要命。像他跟我描述的这样一家虚构的、异想天开的公司，这叫人该怎样来评估呢？甚至连该从哪里下手都不知道。我脑子一片空白。我朝吉姆看了看，他一点也没有开玩笑的样子。于是我只能深深地吸了口气，闭上了眼睛。在我踢球的时候我经常会进入这样一种精神状态：我的自我消失了，我感受到自由，抛开了疑问，进入了无限，心无旁骛，只想着比赛。每当进入这种状态，我就觉得自己无人可挡了。我觉得苏菲教派的神秘主义者和禅宗的大师们应该理解这种感觉。古代的战士们在投入战斗前可能也会做类似的事情，通过某种仪式来接受即将面对的死亡，这样打起仗来就不会畏首畏尾了。

在面试中我便进入了这种状态。我把精力集中在寻找切入点上。我开始通过问问题来了解相关技术：公司的上升空间有多大，诚信度怎样，安全系数有多少。然后我问吉姆关于环境的问题：公司有没有直接的竞争对手，行业管理人员会怎样做，有没有哪些供应商

---

① *Star Trek*，美国著名科幻系列小说和电影。

是特别重要的。然后我又进入成本领域来计算哪些是必须的支出。最后我又了解了一下公司的收入，用协和式飞机做了个对比，看看如果把花在旅途上的时间减半后在费率和客户需求上能有怎样的回报，然后又估算了一下如果旅行时间减到零之后又能多得多少回报。这一切都做完之后，我估算了未来的收益，再折合成现在的净价值。最后，我得出了一个数字。

“二十三亿美元，”我说。吉姆沉默了一会儿，然后摇了摇头。“乐观得也太离谱了，”他说，“你把客户对这一事物的接受程度假定得太高了。你自己会愿意走进一架机器，被分解，然后又在几千英里之外重新组合起来吗？我们的客户出大价钱给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是为什么，就是要我们看破这种建立在假设之上的狗屎。”我不由得低下了头。“不过，”吉姆又接着说道，“你用的方法很好，也用这种方法得出了结果。你所需要的只是培训和经验。”他向我伸出手来。“我们愿意录用你了，你有一个星期的时间可以考虑考虑。”

我一下子还不敢相信他的话。我问他是否当真，是否还有下一轮的考试在等着我。“我们是小公司，”他回答我，“没那么多时间可以浪费。而且，我就是负责招募分析师的，我可以说了算。”我突然意识到他的手还悬在我俩之间，于是——怕他收回去——我赶紧伸出手和他握了握。他的握手很有力，似乎在那一瞬间向我传递了这样的信息：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有能力改变我的生活，就像它已

经改变了他的生活一样。我原来想好还要问问薪水和职位的事情，被他这一握，全给忘得一干二净了。

我住的宿舍叫爱德华兹大楼，那天下午我是走回去的。天空蓝得非常耀眼，和我们现在头顶上这片灰蒙蒙的土黄色天空完全不同，我感觉胸臆间被某种东西充得满满的，那是一股强烈的自豪之情。我不由得抬起头来对着苍穹大喊了一声："感谢上帝！"声音之大不仅把我自己吓了一跳，我敢肯定也让那些过路的学生吃惊不小。

啊，真是爽呆了！您不是问我对普林斯顿的感受吗？回想起来，以上这些就是我对普林斯顿的感受。的确啰嗦了点。普林斯顿让我觉得一切都有了可能。不过这并没有，也无法让我忘掉诸如我眼前的这些东西：在我出生的城市里，尽兴地品着茶，茶叶泡久了，茶水就变成醇厚的暗色，加上新鲜的全脂牛奶，又添了一分润滑。很美妙吧？啊，您的茶喝完了，请允许我再给您倒上一杯。


PDG

二

您看见在那儿走的那些姑娘了吗，牛仔裤上沾着颜料的？对，她们的确很迷人。她们和我们旁边桌上穿传统服装的那家人家的女人简直有着天壤之别。国立艺术学院离这儿并不远——其实就在前面一转弯就到了——那儿的学生经常到这儿来喝茶，就跟我们这会儿在做的一样。啊，好像有一个姑娘吸引了您的目光，她的确是个美女。跟我说说吧，先生，您在遥远的祖国有没有个情人——男的或女的？我可不是想要知道您的偏好，不过从您盯姑娘那眼神我觉得您的情人应该是个异性。

您耸了耸肩，这到底是什么意思，我不大清楚，不过我倒愿意更以诚相待。我就有过一个恋人，她的名字叫艾丽卡。我们是在毕业后的那年夏天相遇的，当时有一帮普林斯顿的同学决定一起到希

腊去度假。她和其他人都是大学里最上档次的一家饕餮俱乐部[1]——常春藤俱乐部的会员，这次旅行要么是他们的父母送给他们的毕业礼物，要么是用他们自己的信托基金的分红来支付的，因为他们已经到了可以支配这些钱的年龄。我一向是在宿舍地下室的厨房里自己做饭吃的，这次多亏拿到了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的签字费[2]才得以成行。我在足球队的时候和常春藤俱乐部的一个成员查克挺谈得来，通过他我又认识了其他一些人，他们挺喜欢我这样一个外国朋友。

我们分乘不同的航班在雅典碰头，这时我第一次见到了艾丽卡。我当时不知不觉地就跑去为她拎了背包——她那高雅的气质简直太摄人心魄了。她的头发挽在头顶，就像个王冠。而她的小腹——啊，多么美的小腹啊：我后来才知道这是多年练习跆拳道的结果——露在一件短短的T恤下面，T恤上印的是毛主席的头像。有人替我们做了介绍，和我握手的时候她脸上一直挂着微笑——到底是因为她觉得我的举止优雅得难以抵挡，抑或是落伍得让人感到滑稽，我无从知道——然后我们就跟着大队向港口城市比雷埃夫斯行进。

不久以后我就发现，要追艾丽卡的似乎不止我一个人。往群岛

---

① eating club，以供应各类餐饮美食或派对服务为主的俱乐部。

② sign-on bonus，公司向刚签约的新雇员发放的一笔奖金，视公司大小从几千到几万美元不等。

的摆渡船开出没多久，有个年轻人——在他赤裸的、肌肉乏善可陈的胸前挂着一串羽毛外加一颗摇来晃去的牙齿——开始乱弹起了吉他，并从甲板对面向她唱起了小夜曲。“他唱的是哪国话?”艾丽卡问我。她和我靠得很近，呼吸拨弄得我耳朵痒飕飕的。

“我想应该是英文吧，”我好不容易敛定心神回答她的问题，“是布赖恩·亚当斯[①]唱的《六九年的夏天》。”她笑了起来。“你说得没错，”出于礼貌她放低了声音以后又加了一句，“喔，他唱得太烂了!”我本想要附和，但我已经知道这位民谣歌手不对我构成威胁了，因此选择了宽宏大量地保持沉默。

我遇到的更严重的挑战来自于查克的好朋友，名字也是单音节的迈克。第二天，我们正坐在桑托里尼岛上一家能俯瞰火山口的餐厅里，这时，迈克看似不经意地伸出手臂搭在了艾丽卡的椅背上，而且一直保持着那个姿势。在正常情况下，把这么个姿势保持上大半个钟头，胳膊不难受才怪。艾丽卡没有任何表示想叫他把胳膊收回去。但用餐的时候，每当我说话，她都很认真地听着，不时露出微笑，眼睛一直盯着我看，这让我多少得到了一点安慰。不过后来，在回旅馆的路上，她和迈克两个一直落在大伙的后面，弄得我那晚彻夜难眠。

转眼又到了早晨，当我看到她比迈克先下楼来吃早餐——而不

---

① Bryan Adams（1959— ），加拿大籍摇滚歌手。

是和他一起——我顿时有如释重负的感觉。还令我高兴的是我们俩看来是旅行团里最早醒来的两个。她把果酱抹在羊角面包上，给了我一半，然后说："知道我想干什么吗?"我就问她是什么。"我想一个人留在这里，"她说，"在这些岛里随便找上一个，租一间房间，然后写点东西。"我告诉她她应该这样做，她却摇了摇头。"我熬不过一个礼拜，"她说，"我耐不得寂寞。不过你不一样，"她说到这儿抬起头来，双手抱胸，"我想你不会怕寂寞的。"

就我的记忆所及，我从来就没有怕过孤独，因此我耸耸肩表示同意，然后解释道："我还是个孩子的时候，我们一伙总共有八个，八个带叔伯亲的孩子一起长大，都住在一个大院里，被同一道大墙围在我爷爷留给他儿子们的土地里。知道吗，除了我们八个之外，我们还有三条狗，有段时间还有一只鸭子。"她笑出声来，稍微顿了顿之后她说："这么说来，独处对你来说是一种奢侈喽?"我点了点头。"你身上散发出强烈的家的味道，"她说。"你知道吗?就像从心里告诉别人'我有一个大家庭'。这很好，这会让你觉得很踏实。"

我听了这话很高兴——虽然我并不确定自己是否完全明白了她的意思——向她说了声谢谢，我找不到更好的话说了。随后，由于我不想太冒失，便犹豫了一下才问她："那你呢，你有踏实的感觉吗?"

她想了一下，然后用带着一缕淡淡的伤感的声音说："有时候有，不，没有，不是真的有。"我还没来得及答话，先是查克，后是

迈克就加入了进来，话题于是转到了海滩、宿醉和摆渡船的时间。但当我望向艾丽卡的时候，她也回望着我，我感觉我们都意识到在彼此之间有了一种交流，这或许是对建立友谊的最初的邀请。于是我静下心来，等待有机会再重续我们的谈话。

这样的机会可是过了好一阵才来——事实上那已经是几天以后的事了。您可能觉得我在等待的过程中会越来越沮丧，但别忘了，在我的一生中还从来没有经历过这样一个假期。我们租了带马达的单脚滑板车，买了草垫铺在满是黑色火山沙的海滩上，因为在阳光的炙烤下沙子烫得根本没法用皮肤直接接触。我们待在那些老年夫妇专门租给旅游者的精致的房子里。我们吃烤章鱼，喝矿泉水和红酒。这之前我从来没有到过欧洲，甚至没在海里游过泳——您知道，从拉合尔到海边坐飞机还得一个半小时呢——因此我倒也乐于和这班有钱的年轻人一起尽情地享受一番。

我得承认，也有一些细节让我不怎么舒服。比如他们花起钱来毫不心疼，对于间或——不过总数也不算少了——来一顿人均五十美元的饭根本不当回事儿。此外，他们付钱之后，对向他们提供服务的人那副颐指气使的样子也让我看不惯。每当他们坚持某件事要按照自己的方式进行的时候，便会对着那些年纪比他们大一倍的希腊人说："是你说了算还是我说了算。"我一来身上的现金用得差不多了，二来从小就习惯于尊重长者，因此实在弄不明白，人类历史

上究竟发生了怎样的咄咄怪事，竟让我的这些同伴在行事上会俨然以世界的统治阶级自居，其实他们之中的很多人在我看来，举止粗鲁，缺乏教养，完全跟我自己国家里的那些暴发户一个德性。

不过也可能是因为我知道了你我两国的关系后来会变成什么样子，所以才会在回忆的时候，把这些不舒服的东西给放大了。再怎么说，这个小团体里的其他人对我来说也只是陪衬，接受衬托的人便是艾丽卡。光是看着她也能给我带来无比的满足。她跟我说过她不喜欢落单，因此我注意到她确实很少是一个人的。她总是能把人们吸引到她的身边。她气质典雅，因而魅力非凡。如果有哪位博物学家考察一下她对周遭环境所产生的影响，便很有可能把她和一头母狮相提并论，因为两者都是那么强健、优雅，而且身边总有一群异性围着。

然而人们又有那么一种感觉，她好像生活在自己的内部，跟周围的事物都保持着一定的距离。这倒不是说她冷漠，事实上她的性格和蔼可亲。可人们觉得在她身上有某个部分是令人难以企及的，隐没在未被表达的思想里，而这正是构成她魅力的一部分也未可知。就这么跟您说吧，如果按照你们国家的当代女性偶像来归类的话，她应该是格温妮丝·帕特洛[①]那类，而不是小甜甜布兰妮[②]那类。

---

① Gwyneth Paltrow（1972— ），美国电影明星，公认具有优雅的古典气质，曾在一九九九年以《莎翁情史》（*Shakespeare in Love*）一片荣膺第七十一届奥斯卡最佳女主角奖。

② Britney Spears（1981— ），美国当红歌星，外号小甜甜，擅长火暴动感的歌舞表演。

不过我所做的文化参照您好像听了无动于衷，您有点心不在焉的样子。啊，明白了，显然是那些来自国立艺术学院的小美女又吸引住了您的注意力。您看到那个男人了吗？胡子比我长好多，停下来站在她们身边的那个。您觉得他会指责她们T恤加牛仔裤的装束不得体？我想应该不会：那些女孩在这儿显得很自在，好像也经常到这儿来，而他倒和环境有点不协调。此外，在拉合尔市面上的许多条规矩中还有这样一条，如果哪个女人受到了男人的骚扰，她可以把周围的人们当成自己的亲兄弟来求助，而他们出于兄弟的本能，往往会痛揍那些惹了他们姐妹的人。呐，先生，瞧见了没？那个男人走开了。他只是对有魅力的事物多看了几眼罢了，跟您差不多，当然，您要比他谨慎多了。

再回过来说我自己吧，那年夏天在希腊和艾丽卡待在一起的时候，我尽量不朝她多看。但等假期快结束我们来到罗得斯岛的时候，我已经有点身不由己了。您没有到罗得斯岛去过吗？那您一定得去一趟。我觉得它和我们玩过的其他岛完全不同。那里的市镇都有坚固的城墙和古堡守护着，是用来抵御土耳其人的。现在的希腊海陆空军也就像是依然矗立着的城墙，小心地防备着东方。一想到我就是在城墙那边长大的，我的心里就升起一种怪怪的感觉。

但我们所在的地方既不算“这里”也不算“那里”。我刚跟您说到我怎么忍不住要盯着艾丽卡看。我们那时躺在海滩上，周围有许

多欧洲妇女正跟寻常一样赤裸着上身在晒日光浴——对于这种做法我是发自内心地支持的，可遗憾的是普林斯顿校园里的那些女人到目前为止还没完全接受——这时，我看到艾丽卡正在解比基尼的带子。我和她只隔着一个手臂的距离，而她就在我的注视下，把她的乳房裸裎在了阳光下。

一转眼之后——对，您说得没错，我没有实话实说，这比一转眼的时间要长得多——她向我转过头来，看见我正盯着她看。我的脑海里刹那间闪过许多种方案：我可以突然把目光移开，从而证明我不仅一直在盯着她看，而且还被她的裸体弄得很不自在；我还可以在短暂的停顿之后，漫不经心地把目光挪开，就好像她赤裸的乳房只是世上最寻常不过的景象；我也可以继续盯着看，用这种方式诚实地表达，我是多么喜欢看她向我展露的东西；再或者，我可以恰到好处地从文学中引经据典，告诉她在《帕洛马尔》[1] 中有一段文字再好不过地描摹了我所处的这种尴尬境地，从而转移她的注意力。

但我哪个方案都没有选择，倒是涨红了脸，对她说了声“你好”。她笑了——在我看来略含羞涩，这在她是不常见的——然后回了我一声“嗨”。我点了点头，搜肠刮肚地想要说点别的，可憋了半

① *Mr. Palomar*，意大利作家伊塔洛·卡尔维诺的作品，在其第一章《帕洛马尔休假》中有一个小节名为《裸胸的女人》，叙述了与此类似的场景和主人公对此展开的一系列联想。

天，却只是又说了一遍“你好”。说完之后，我真希望自己能马上消失。我知道我说的话蠢得令人难以置信。她开始笑出声来，小小的乳房颤动着，然后说：“我要去游泳了。”但走了没几步远，她半转过身子加了一句，“一块儿来吗?”

我于是跟在她身后，看着她腰背处的肌肉优美地紧绷着，保持着脊柱的平衡。我们来到水边，海水又温暖又清澈，水面下圆圆的卵石和倏忽游动的小鱼清晰可见。我们滑到水里，几下有力的击水后她就向外游到了海湾里，然后踩着水等我赶上去。有一段时间我们都沉默不语，在踩水的时候我感到我们滑溜溜的腿不时蹭到一起。最后，她终于开口了：“在我见到过的人里，我不记得有谁像你这么有礼貌的。”“有礼貌?”这话我听了可不是最开心。她微笑着说道：“我不是那个意思，不是乏味的那种礼貌，是充满尊敬的那种。你给别人留出空间。我喜欢，这很难得。”

我们继续面对面地踩着水，我觉得她在等我回答些什么，可我就是什么都说不出来，脑子全用在想该保持什么样的表情才能让自己看上去不像个白痴。她转过身，开始朝岸边游去，头始终浮在水面上。我在她旁边游着，然后终于战胜了自己打了结的舌头，对她说道：“我们回城里去喝一杯怎么样?”她耸起了眉毛，用一种和平常不一样的腔调回答我说：“不胜荣幸之至，先生。”

在海滩上她穿上了一件衬衫——一件男式衬衫，我至今还记得，

蓝色的，领口已经有点磨损了——然后把毛巾和比基尼上装塞进了包里。伙伴们没谁想和我们一起去，因为至少还有一个小时的阳光，能让人把皮肤晒成漂亮的古铜色，所以我们自己来到了大路上，跳上了一辆巴士。我们紧挨着坐在一起，我没法不注意到，我放在大腿上的手和她光着的腿之间，只有不到一英寸的距离。

我得说，在巴基斯坦待过以后，在看到女人时，会对她们的身体变得出奇的敏感。您不以为然？您看那个大胡子男人——瞧，先生，就是那个直到现在还不时吸引着您警惕的目光的人——他自己一直忍不住回头看那些姑娘，都已经离了有五十码远了。那些姑娘露在外面的只有脖子、脸和手臂下面的四分之三截！这就是物以稀为贵的道理，清规戒律更让人渴望偷尝禁果。而且，一旦得了这种刺激之后，再想变回麻木就不容易了，有时根本就回不去了。到希腊之行的那个夏天为止我已经在美国待了有四年了——大学生通常会有的那些亲密接触我也都经历过了——可我对女性裸露在外的肌肤依然高度敏感。

为了不让自己的思绪集中在艾丽卡大麦色的肢体上——这是很失礼的事情——我问她身上的衬衫是否是她父亲的。“不是，”她一边说话，一边用拇指和食指捻着衬衫布，“是我男朋友的。”“噢，我不知道你已经有男朋友了。”“他去年已经去世了，名字叫做克里斯。”她说。我对此向她表达了歉意，告诉她这件衬衫很不错，看来

克里斯有着出色的品位。她对此表示赞同，说他一直举止文雅，服饰考究，就连住进了医院也非常在意自己的仪表。照看他的护士们都很为他着迷：他是个帅哥，用她的话说，身上有副“老克勒”的派头。

进了城之后，我们在码头附近找了家露天咖啡馆，桌子上方有蓝白相间的遮阳伞。她叫了一杯啤酒，我也跟了一份。“那巴基斯坦是什么样的呢?”她开口问道。我跟她说巴基斯坦不是一言可以蔽之的，那儿既有海滨，也有沙漠，在河流与运河之间还绵延着良田。我告诉她我曾经与父母和哥哥一起沿着喀喇昆仑高速公路开车去中国，沿途开过的那些山谷底部，海拔比阿尔卑斯山的顶峰还高。我还跟她说对穆斯林来说，买酒是犯法的，因此我结识了一个信基督教的私酒贩子，每次都开着一辆铃木牌的敞篷小货车把酒送到我们家里。她认真地听着，脸上不时泛起笑容，似乎在品啜着我的描述，而且还觉得挺对她的口味。然后她冷不丁说了句：“你挺想家吧。”

我耸了耸肩。我的确经常想家，但在那一刻我对我身处的环境相当满意。她拿出自己的笔记本来，笔记本四周镶着一圈柔软的橙色羽毛。我之前看到过她在休息的时候在上面写东西。她把笔记本和一支铅笔递给我，问我：“你们的文字是什么样子的?”我说：“乌尔都文和阿拉伯文有点像，但我们的字母要多一些。”她说：“写给

我看看。”我照做了。“真漂亮，”她看着我的眼睛说道，“是什么意思？”“这是你的名字，”我回答她，“下面这个是我的名字。”

我们就这么坐在桌边聊着，一边看着日头渐渐西坠。她跟我说了克里斯的事情。他们两个称得上是青梅竹马——两家住对门，年岁相仿，又都是独苗——并且一直是最要好的朋友，直到他们有了初吻，这事儿发生在他们六岁的时候，但一直到十五岁才有了第二次。他有一套欧洲的漫画书，两个人都爱看得不行，经常在家里一看就是几个小时，看完还自己动手做：克里斯画画，艾丽卡写文字。两个人都考进了普林斯顿，但他没有去成，因为被诊断出患了肺癌——他的确抽过一支香烟，她笑着说，但那是在他收到了活组织检查报告之后——而后她想办法把周五的课全都调了，那样一来她一周就能有三天时间在纽约陪他。他撑了三年，终于死了，在她大三春季学期期末的时候。“所以我也有点想家，”她说，“只不过我的家是一个手指纤细的男生。”

那天晚上，我们和大伙一起出去吃饭的时候，艾丽卡选了我对面的座位。查克来了一串滑稽模仿秀，把我们大家都逗得乐不可支——在我看来，他把我的习惯特征表现得有些太过夸张，其他人的倒是恰到好处——然后他又绕着餐桌转圈，要我们挨个儿说说自己梦想成为怎样的人。轮到我的时候，我说我希望自己有朝一日能成为一个拥有核武器的国家的独裁者。其他人听了全都瞠目结舌，

我只好加了一句说我是在开玩笑。只有艾丽卡一个人在微笑，看来她理解了我的幽默。

艾丽卡说她想当一个小说家。她的创作论文是一篇长长的小说，在普林斯顿还得了奖。她想修改之后给一些文学经纪人送送看，看他们反应如何。通常艾丽卡是很少谈自己的事的，今天晚上，当她这么做的时候，她用的是一种略微降低的声调，目光不时地落到我身上。尽管我们的伙伴就坐在周围，而他们的注意力又一如既往地被她吸引着，可我觉得她正在跟我分享着一种亲密的感觉。后来，她看到我面对盘子里的鱼手忙脚乱，不等我开口就帮我拆了鱼骨头。这时，我感到那种亲密的感觉更强烈了。

艾丽卡和我在希腊的时候没有发生什么身体上的接触，甚至连牵手也没有。但她给了我她在纽约的电话号码，因为我们都要回那儿去的，她还答应帮我在纽约安顿下来。对我来说，这真是再好不过了：在这陌生的城市里，我突然有了一个熟人，还是个女人，还是个深深地吸引我、打动我的女人。未来的生活中，有怎样的精彩在等着我呢？我被一股前所未有的兴奋之情包围着。

怎么啦？喔，您的手机响了！这种手机我以前倒没见过，大概是那种没有地面网络覆盖的时候也能通过卫星来联络的手机吧。您不准备接吗？放心吧，先生，我会尽我最大的努力不来听您说些什么的。啊，您选择写短信，非常明智，寥寥数语，言简意赅。您不

用在意我，您发吧，我等着。再怎么说，那些国立艺术学院的女孩子也才刚喝完茶，还得过一阵她们才会起身，转过街角，从人们的视野中消失。也就是说，她们的秀色给这条街上的人们带来的享受还能再持续一会儿呢，尽管她们总是要离开的。

三

现在这几天，在我们拉合尔人眼里，是春天的尾巴，所以我们都很珍惜。太阳虽然已经开始有点热了，但还是让人有暖洋洋的感觉。或者，我该这么说，它能让我们俩有放松的感觉，因为您好像到现在还有点不大自在。但愿我这么说您不会感到介意，可我看您时不时刻意地朝四周张望，您把目光移来移去的样子，就好像在您的脑袋里响着滴-答-滴的节拍，让人看了觉得像是某个动物来到了远离自己巢穴的地方，面对一个陌生的环境，不知道自己究竟将成为猎手还是猎物！

好啦，别老想着自己是外国人，周围的人都在看着您。看看地上的影子怎么一点点变长吧。过不了多久，就会有人把市场两头的大门给关上，不让机动车进入了。这样一来，老阿纳卡里就变成了

一个步行者广场。瞧，已经有人在关门了。您问警察会不会来抓那些玩电动滑板车的男孩子？那他们也得追得上才行！他们已经跑开去了，逃跑得多潇洒。不过在他们之后这儿不会再有人开着机动车经过了。已经在锁大门了，您看，剩下的口子窄得刚够一个人通过。

您会注意到，在拉合尔的那些新区里，对那些只能步行的人的需求几乎一点也没照顾到。那儿的空间可真是宽敞，有公园，还有宽阔的林荫大道，可在那儿实行的还是从农村带来的古老的规矩：走路的得让着骑马赶车的。可这儿，就是我们坐的这地方，还有从这儿到拉维河之间那些更旧的城区，这一片儿特别拥挤，跟迷宫似的，是这个城市的心脏，就是在这儿，拉合尔的城市气里倒还透出些个民主。真的，在这儿，坐四个轮子的只能乖乖下来，汇入到人群里，跟大家伙儿一起走路。

这有点像曼哈顿？您说的一点没错！这就是为什么来到纽约会让我出乎意料地有回家的感觉。不过，这只是其中的原因之一，还有一些其他的原因在：那儿的出租车司机说乌尔都语；在离我位于东村①的公寓只有两个街区的地方有一家供应萨摩萨三角饺②和查那③的馆子

① East Village，纽约地区名，早期来纽约的移民混居的地方。
② samosa，一种来源于印度的半圆形小炸卷饼，填有调过味的蔬菜或肉，热食。
③ channa，一种辣味的鹰嘴豆泥，是经典的印度北方菜肴，可以拌在米饭和烤肉上做主食，也可以单独作为一道附加菜。

名叫帕克-旁遮普·德里；还有一次在游行中穿过第五大街时，碰巧从架在南亚男女同志协会楼上的大喇叭里听到了一首熟悉的歌曲，在我堂哥的婚礼上我还随着这首曲子跳过舞呢。

在地铁车厢里，有人肤色比我黑，有人肤色比我白，我的肤色正适中。在街角上，会有观光客拦住我问路。在四年半的时间里，我从来就不是一个美国人，我一下子成了一个纽约人。什么？我的声调高上去了？您说的对，我一想起纽约就有点动感情。至今我的心里对纽约还很有好感。要知道，我在纽约只住了八个月就离开了，八个月就有了这样的感情；这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当然，我在纽约最早感受到的兴奋之情是和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分不开的。我现在都还记得报到那天恍如置身梦境的感觉。公司的办公地点设在市中心一栋大楼的四十一和四十二层——比我们拉合尔任何两栋建筑叠在一起都要高。虽然我以前曾经坐在飞机里飞越过喜马拉雅山，但我从公司大堂望出去时所感受到的那份震撼，还是让我有些猝不及防。我强烈地感到，这是一个和巴基斯坦完全不同的世界，在我的脚下是人类所知的技术最先进的文明所取得的辉煌成就。

我在你们国家的那段日子里时时地被这样的比较困扰着。其实还不仅是困扰，这种比较甚至让我产生了愤慨。四千年前，我们这些居住在印度河盆地的人就已经拥有了街道纵横交错的城市和引以

为荣的下水道，而那些后来入侵美洲，在美洲殖民的人们的祖先当时还只是生活在蒙昧之中的蛮夷。现在，我们的城市杂乱无序、到处都是脏乱差现象，而美国的大学中来自个人的捐款就比我们巴基斯坦全国的教育拨款还多。一想到这种巨大的不平衡，我的心中就感到羞愤难平。

但这并不是我在那一天的感受。那天，我并没有把自己看成是一个巴基斯坦人，而只是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的一名实习生，我的公司那气派非凡的办公室使我感到自豪。我真想让我的父母和哥哥也来看看！我呆呆地站着，贪婪地看着窗外的风景，不过并没能看上多久。在我们到达后不多会儿，我们这些刚刚加入公司的分析师就进了一间会议室听取关于公司的情况介绍。一个名叫谢尔曼的副总裁以他因刚打理过而显得容光焕发的头脸向我们展示了新团队的精神面貌。

“我们是一支精英的团队，”他说，“我们的信条是，要做就做最好的。你们是来自全国最好的大学的最好的应聘者。所以你们才会来到这里。但精英的团队也会不断有新人加入。每隔六个月我们就会对你们进行一次考评，届时你们会知道自己的排名。你们的奖金和岗位全都取决于这些考评。如果干得好，会得到奖励。干得不好，就卷铺盖走人。就这么简单。本次培训计划结束的时候你们就会得到第一次的考评成绩。”

真是够简单的。我环顾了一下身边，想看看其他实习生的反应。除了我之外一共还有五个人，四个人全神贯注、正襟危坐；第五个，一个名叫韦恩莱特的家伙，要比他们放松许多。他正用手指转着钢笔，那副样子让人看了不禁想起《壮志凌云》里的方·基默[①]。他朝我靠过来，对我轻声说道："第二名毫无意义，牛仔。""你有危险了，冰人，"我竭力模仿海军飞行员那副慵懒的派头回答他，然后我们俩相视一笑。

但除了这种轻松的小玩笑之外，工作中可没有任何游戏般的轻松气氛。在接下来的四个星期里，我们日复一日地做着同样的事情。早晨先要开一个三小时的研讨会：这是系列模块中的一部分，这些模块几乎精选了商学院一整年的课程。给我们上课的教授全都来自最著名的院校——比如教我们金融的女教授就来自鼎鼎大名的沃顿商学院[②]——而我们的考试结果都被小心地记录在案。

午餐是在咖啡馆里吃的，我们一边吃着干番茄酱鸡肉卷，一边看着公司里前辈们那副紧张忙碌的样子。之后我们会参加旨在让我们熟悉 PowerPoint、Excel 和 Access 等应用软件的专题课。上这门课的时候，我们大家围成一个半圆形而坐，指导老师语调温和，看上

---

① Val Kilmer（1959— ），出生于洛杉矶的美国演员，曾于上世纪八十年代与汤姆·克鲁斯（Tom Cruise）共同出演了热门影片《壮志凌云》（*Top Gun*）。下文昌盖兹所说的便是片中的台词。

② Wharton，属于宾夕法尼亚大学，美国排名前三的名牌商学院。

去就像一个图书管理员。韦恩莱特将这门课戏称为我们的“Microsoft 家庭聚会”。

最后，在下午的下半段，我们被分成两个三人小组，参加谢尔曼所谓的“软技巧训练”。这些课的内容包括模拟真实情景的角色扮演，比如怎样来对付一个怒气冲冲的客户或者一位不肯合作的首席财务官。我们学习怎样判断出别人的思维风格，了解他们心中对事情轻重缓急的排序，然后再巧妙地加以引导和改变以取得我们预期的结果。在某种程度上，这简直可以称得上是为了商业目的的脑力柔道赛。

我们培训课程之全面让您很有感慨吧，这我看出来了。我当时也感触颇深。你们的国家之所以能在这么多领域里取得成功，就是因为信奉这种系统的实用主义，或者管它叫职业精神也可以。在普林斯顿大学，学习是浸润在创造的精神之中的；在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创造并没有被废止——它依然存在并且得到重视——只是它的优先地位让给了效率。“一切为了取得最大限度的回报”成了我们反复强调的格言。我们学习怎样排列事情的优先顺序——定下使前进的每一步都获得最大收益的轴心和轨道——然后便为了实现目标而一心一意地努力奋斗。

我的这些想法可能听起来干巴巴的，其实我并不是想说初涉高层金融领域没有给我带来乐趣，恰恰相反，我对此感到十分享受。

我感到自己浑身是劲，各种各样的新的可能都向我敞开了大门。我给您举个例子吧：消费账户。公司发给你一张信用卡，然后跟你说，所有表面上和工作有关的吃饭或娱乐都由公司买单，知道这种感觉有多爽吗？不好意思，这您当然是知道的，因为您自己正在公费出差呢。可是这对于我，一个才二十二岁的年轻人来说，是前所未有的经历。只要我想，我就可以叫上同事下班后一起去喝一杯——这可以归入"新进员工培养费"的名目——然后脸不变色心不跳地在一个小时里花掉比我父亲一天挣得还多的钱！

您完全可以想象，我们这些新丁是怎么不放过机会，经常相互"培养"来"培养"去的。我记得第一天晚上这样做时的情景。我们去泡的是在第四十四大街上的罗伊顿酒吧。谢尔曼这次和我们一起去的，还点了一瓶陈年香槟庆祝我们加入公司。在举杯为我们自己祝贺的时候我看了一下身边的人。我的五个同事里有两个是女的；韦恩莱特和我不是白人。我们呈现出了完美的多样性……可其实不是这样的：我们所有的人，包括谢尔曼，全都来自一流名校——哈佛、普林斯顿、斯坦福、耶鲁；我们身上全都散发出志得意满的气息，而且我们这些人中也没有谁是五短身材或体态臃肿的。

我当时就想到——不，我必须得诚实，我是现在才想到的——如果我们都剃了板刷头、穿上迷彩服的话，相互之间其实并不会有太大的区别。或许是韦恩莱特也想到了类似的东西，他朝我眨了眨

眼睛，然后对我说（从以后发生的事来看他这句话很有先见之明）：“要小心黑暗的一面，年轻的天行者。”他有个癖好，喜欢引用那些热门电影的台词，就好像我妈妈喜欢引用菲兹和加里布[1]的诗一样。但我怀疑韦恩莱特当时挑选《星球大战》中这句著名的台词只是开开玩笑，并无深意，因为没过多久，他就和我以及在场的所有人一样，纵情地畅饮了起来。

香槟一喝完谢尔曼就走了，但他临走时告诉我们继续畅饮，说公司会替我们买单的。我们照他说的做了，等到我们歪歪扭扭踏上大街时已是子夜时分了。韦恩莱特和我共搭了一部回城的的士。“嗨，伙计，”他说，“你玩儿板球吗？”我问他问这干吗。“我爸爸可迷板球了，”他说，“他是从巴巴多斯移民过来的。西印度群岛对巴基斯坦”——说到这儿他哼起了一首加勒比风情的小调——“那真是我看到过的最他妈棒的比赛。”我笑了起来。“这至少也是八十年代的事了，”我说，“现在两支队伍都今非昔比喽。”

我们俩肚子都饿了，于是我建议到帕克-旁遮普·德里餐馆停一下。柜台后面的侍者认识我，那天早上我跟他说这是我第一天正式上班，他还让我白吃了一顿。“朋友，”他一边说着一边向我伸出手臂表示欢迎。“贾纳布，”我答应着朝他低头致意，“你从来都不回家

---

① Faiz Ahmed Faiz（1911—1984）和 Mirza Ghalib（1797—1869）都是巴基斯坦著名诗人，用乌尔都语写作。

的吗?”“不大回，”他说。“这次我一定要付钱，”说完我掏出信用卡来朝他凑过去——半是神秘兮兮半是醉醺醺的——并且加了一句，“我有消费账户了。”他摇了摇头，然后告诉我他很抱歉，如果我没带现钱的话随便什么时候再付都行，但他就是不接受美国运通卡。当时，精疲力竭的的士司机也在旁边，见了这场景也忍不住笑了起来。

虽然我们是用乌尔都语相互交谈的，可韦恩莱特像是能听懂。“我有现金，”他说，“这玩意儿看上去味道不错。”我很高兴他能这样想。我们的食物，想必您在此逗留期间已经品尝过了，那可是我们拉合尔人最感自豪的东西。不光如此，如果有人请你吃饭，那还是一种友谊的标志——这意味着从今往后两个人之间就不会再斤斤计较了。十五分钟以后我看见韦恩莱特在舔着手指，用最后一小块面包抹着碟子，我就知道我在办公室里算是找到一个志趣相投的人了。

您好像在往后缩?啊，是这个乞丐啊，他是一个非常不幸的家伙。人们见了他总忍不住要想，究竟是怎样的一系列事故才把他弄得如此破相的。因为您是外国人，所以他才会向您靠拢来。您愿意给他点什么吗?不给?非常明智。不应当鼓励乞丐。对，您说得对，把钱给他还不如捐钱给慈善机构，这样能从源头上解决贫困的问题，而他只是贫困的一个表征而已。您问我在干嘛?我正在给他几个卢

比——当然，我上当了，但有什么办法呢，习惯了。瞧，他在祈祷我们幸福呢。啊，他又上别处去了。

我刚才跟您说到韦恩莱特。在接下来的几个星期里，他很明显地表现出了要在考评中夺取头名的劲头儿。所有我们这些接受培训的分析师全都有喜好竞争的本性——因为也唯有如此才能取得优异的成绩，获得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的青睐——不过韦恩莱特并不表现得咄咄逼人。他待人亲切，说话总爱带点讽刺幽默，所以成了在公司里最有人缘的家伙。但在我的心目中，我的这位朋友无疑也是非常有天分的：他做的演示条理清楚，令人印象深刻；他在人际交往训练这一科目上是我们这些人中最出色的；而且在面对商业案例时，他具有能找出最重要的关键点的本能。

要是我跟您说我在这一拨人当中也很出挑，您可别觉得我脸皮厚。从我的那段足球生涯中，我保留下了一种有控制的侵略性——不是好斗，而是富有决断力——我驾驭着这种特质来实现成功的愿望。具体体现在哪儿？这么说吧，我工作很努力——我怀疑自己比别人都要努力：我每晚上只睡几个小时——上每堂课的时候我的注意力都高度集中。给我们上课的那些导师经常表扬我的毅力，拿我给别人做榜样。而且我自然的礼貌和恭敬态度虽然有时候在同龄人中有点吃不开，但对于我现在的这个工作环境来说却是再合适不过了。

我后来也想过，为什么我的言行举止会那么讨公司前辈们的喜欢。或许是我说话的样子：毕竟，美国跟巴基斯坦一样，以前也是英国的殖民地，因此，带点英国腔的口音在你们国家和在我们巴基斯坦一样，容易让人联想起财富与权力，这么想应该不无道理吧。又或许是因为我在一个有等级、讲规矩的环境里能恰到好处地既体现出对别人的尊敬，又保持自尊，而美国的年轻人——这点上他们和巴基斯坦的年轻人很不一样——似乎很少接受过这方面的训练。不管是什么原因，反正我感觉到自己的异国身份给我带来了某种优势，我要努力把这种优势用足。

一年一度的夏日派对到了，我们六个被分成了两个三人组坐车去赴会，这次分组证实了我对自己和韦恩莱特的表现的评价。一组，包括韦恩莱特和我，跟我们一起乘豪华车前往的是把我们招进公司的执行董事吉姆；与另一组人同乘的是谢尔曼，他只是个副总裁，在公司的地位要远逊于吉姆。在我们公司里，没有什么东西是随意安排的，所以我们都知道，跟吉姆同车是一个好的信号。

跟我们一同坐在豪华轿车里的还有几个合伙人以及一个来自吉姆所辖团队的副总裁。大家开始聊了起来——但这个大家不包括吉姆和我。吉姆一言不发地注意着别人交谈，然后他把目光朝我的方向投了过来，我赶忙把视线移开，这样他就不会发现我一直在观察他。但他一直用坚定的、有穿透力的目光看着我，然后终于开口对

我说："你是一个很留心周围事物的人，知道怎么会这样吗?"我摇了摇头。"那是因为你觉得自己融不进环境，"他说，"相信我，我了解这种感受。"

派对是在吉姆位于汉普顿[①]的宅邸里举行的，气派非凡的房子不禁让我想起了《了不起的盖茨比》[②]。房子就坐落在海滩边——在一道起到保护作用的沙丘背后的坡上——房子里有游泳池、网球场，在大草坪的一侧尽头处有一个四面敞开的白色凉亭，供人宴饮和跳舞。我们一到，一支摇摆乐乐队就开始了演奏，隔着老远我都能闻到烤架上牛排与龙虾散发出的香味。韦恩莱特似乎如鱼得水，只见他挽着某个合伙人的臂膀，不一会儿两人就随着音乐的节拍旋转摇摆了起来。我们其他人都端着鸡尾酒站在一边看。

过了一会儿，我步出凉亭去透透空气。夕阳已经西下了，只见其他宅子里漫出的灯火沿着海岸的轮廓明灭。海浪轻拍海岸，宛如喁喁的絮语，令我忆起不久前的希腊之行来。大海在我的眼里总是那么遥不可及、意蕴丰富、充满冒险，真想不到现在它竟然快成为我生活中常规的一部分了。自我离开拉合尔这四年以来，发生了多

---

① the Hamptons，位于纽约长岛，在其东端（East End）有许多顶级豪宅；《了不起的盖茨比》便是以长岛东端为背景写的，小说中的主要人物盖茨比和汤姆的豪宅便坐落于此。

② *The Great Gatsby*，美国小说家斯科特·菲茨杰拉德的经典作品，反映了上世纪二十年代美国纽约上流社会纸醉金迷的奢华生活，其中开篇就有对盖茨比在豪宅中举行盛大派对的细腻描写，因此主人公会产生如此的联想。

少的变化呀！

“我还记得我进入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以后的第一个夏日派对，”一个声音从我的身后传来。我扭头一看，是吉姆。他接着说道，“那可真是一个璀璨的夜晚，就跟今晚一样。架上在烤肉，音乐在演奏。不知怎么，让我想起普林斯顿来了，想起我刚进大学时的感受。我想，那时我大概做梦也不会想到自己有朝一日会在汉普顿置一套宅子吧。”我笑了笑，吉姆让我觉得他有能洞悉人思想的本事。“我知道你的意思，”我说。吉姆任由自己的目光飘向远处的海面，有那么一会儿，我们并肩而立，默然无语。然后他先开了口：“你饿了吗？”“饿了，”我答道。“很好，”他语气中带着赞许，一边用手掌轻轻拍了拍我的双肩——一个略微显得有点怪但却意味深长的动作——然后带我回到了凉亭内。

我发现自己整个晚上都在期盼艾丽卡也能在那里。您想问她后来怎么样了？不，我没忘，她是我纽约生活的很重要的一部分，我马上就会回过来讲到她的。现在，我只想顺便提一下，我觉得吉姆的房子那么富丽堂皇，就算是她说不定也会给镇住的。哈，您不久就会知道，我当时这样想真是有够老土的。

一星期以后，分析师培训项目终于结束的时候，吉姆把我们挨个儿叫去他的办公室。他问我：“那，你觉得自己干得怎么样？”“还行吧，”我回答。他笑了起来。

“你干得比‘还行’可要好多了，”他说，“你是班上的第一名。你的导师们说你很有斗士的气质。不要为此而感到不好意思，要小心地滋养这种气质，它能令你前程远大。”我听了这话真是高兴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但我不知该说些什么来应对。“我手头有一个项目，”吉姆接着说，“一家音乐公司，在菲律宾。想接手吗?”“当然，”我回答，“谢谢您。”

离开吉姆的办公室后，我发现韦恩莱特在等我。“这次我得了第二，”他笑着说，“我猜想第一应该是你。看你满面春风的样子，我想我猜对了。”“运气而已，”我应了声。“没那么走运，”他一边说一边把手臂搭上我的肩膀。“你得请我喝一杯。”

我那时真是感到幸福满满，浑身沐浴在暖融融的成就感里。心底里没有一丝的烦恼，我是一个年轻的纽约人，整个城市就在我的脚下。真没想到这一切竟然那么快就会发生改变！我的世界将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就像我们身边的这个市场一样。看，他们已经把桌子搬到街上来了，动作可真快。几分钟以前那儿还是车水马龙的，现在已经有不少人在漫步了。看着现在这副景象，简直让人以为阿纳卡里市场不管什么时候都是这样子呢。但我们，先生，可是在这儿坐了有一阵了，所以我们是知道原来是怎么回事的，不是吗？对，我们对周遭景物最近这段时间的历史已经相当熟悉了，而这——依我的浅见——使我们对当下有了一种人所不及的见识。

四

我看见您注意到我前臂上的伤疤了，就是这儿，这儿的皮肤要比周围颜色深，也更光滑些。有人跟我说这看上去像是勒痕[①]，跟我接近些的朋友说这很像是从事绕绳下降，或者是登山之类运动的人在身上会留下的印记。可能您的脑子里也闪过类似的念头了，因为我觉察到您的表情严肃了起来，好像在想，像我这么一个来自平原的人，是什么样的训练营让我有必要参加这样的活动呢！

那么，请放宽心吧，我这道伤疤的来历说来十分普通。在我们的国家里有这样一种现象，鉴于你们国家的富足程度，这种现象对于你们来说毫无疑问是不常见到的。在这里，尤其是在冬天，水库里的蓄水几乎都干涸了，我们就会面临电力不足的问题，必须要进行轮流的灯火管制，我们称之为让电。因此，家家户户都在家里备

足了蜡烛，停电的时候就不至于手忙脚乱。我还是小孩子的时候，在一次让电的时候，我去抓一根蜡烛，将蜡烛打翻了，把熔化了的蜡溅到了自己身上。这事儿要是搁在美国，十有八九会要打一场旷日持久的官司，告蜡烛制造商用熔点那么高、那么不安全的蜡来做蜡烛；而在我们这里，这件事情的后果只不过是我大哭了一晚上，然后留下了您看到的这条淡淡的、直得让人觉得有点奇怪的疤痕。

啊，他们已经在打开横跨在市场上方的装饰灯了！您觉得有点太花里胡哨了？对，说得没错。要是换了我的话，说不定不会选这么花哨的颜色。但您留心一下我们身边的人，看看他们仰起的脸上的微笑。即便现在已经是二十一世纪之初，即便我们身处的是这样一个又大又明亮的城市，可当阳光开始褪去后，人造的灯光竟然还能如此地富有戏剧性，它对我们的心情竟还能有如此大的影响，这着实让人感到有点意外。想想帝国大厦那能够传达感情的灯火之美吧，在圣帕特里克节[②]是一片绿色，而在弗兰克·辛纳特拉[③]去世的那晚则是一片浅蓝。当然，夜色中的纽约肯定是世界上最美的景色之一了。

---

① rope burn，玩性虐待游戏的人经常会使用绳索进行捆绑，事后会在身上留下绳子的勒痕，因此该词就有了暗指玩性虐待游戏的意思。

② St. Patrick's Day，时间为三月十七日，以纪念爱尔兰守护神圣帕特里克。这一节日五世纪末期起源于爱尔兰，美国从一七三七年三月十七日开始庆祝。

③ Frank Sinatra（1915—1998），美国著名歌星和影星。

我现在还记得我最初的几次曼哈顿夜游，基本上都是艾丽卡给我当的导游。从希腊回来后不久，她就邀请我到她家去吃饭。我整个下午都在琢磨该穿什么。我知道她家里很有钱，我想穿得和我想象中他们穿的一样：高雅但又休闲。我的西装似乎太正式了一点；我的运动夹克应该会好一点，但已经穿了好几年了，总让我觉得有点寒酸。选到最后，我利用了各种礼仪法则中都明文规定过的民族服装另当别论的条款，穿了一件浆过的做工考究的白色棉布库尔塔①，下面配了一条牛仔裤。

那些天里，我穿着这身行头坐地铁，感觉非常自在，这证明了纽约的开放性，和它的大都会气质（这个词已经被人用滥了）。真的，几乎没有人多看我一眼的，除了一位同性恋男士彬彬有礼地向我投来一个带有邀请意味的微笑。从地铁六号线出来，我踏上了位于纽约上东区心脏的第七十七大街。别有风味的小咖啡馆，琳琅满目的专卖店，穿着短裙遛小狗的迷人女郎，虽然以前我从来没到这儿来过，可这儿的一切竟然都那么令人感到熟悉，这委实让我有些吃惊。后来我才明白，我之所以会有这种熟悉的感觉，是因为好多电影都是在这里取的景。

艾丽卡的家住在一幢气派非凡的大楼里，顶端有一个蓝色的穹

---

① kurta，无领长袖衬衫，是一种典型的印度服饰。

顶。门口，一位年长的看门人脸上一直挂着一副冷冷的、不信任的表情。在拉合尔的那些大厦看门人的脸上，我要是开着一辆生了锈的小汽车去的话，也一准会看到这种表情。自然，在表明来意的时候，我也报之以同等的冷漠和相当傲慢的语调——得小心拿捏好分寸，既让他知道我生气了，又让他知道我不屑于跟他计较。这一套果然取得了预期的效果，他马上打电话上去询问是否该放我进去，并在等到肯定的答复后，亲自引我进电梯。他告诉我要按到顶楼的按钮。顶楼这个词在我脑海里引起了奢华的联想①——对，我得承认——还有关于色情的联想②。因此在我来到艾丽卡的公寓门口时，有一种被吊足了胃口的感觉。可还没等我敲，门就已经开了。

迎接我的是艾丽卡如花般的笑脸，她那晒成棕褐色的皮肤散发着健康的气息。我已经忘了她是如何美艳不可方物，因此猝然间见到她，又因为门口逼仄的空间而相互挨得那么近，我不禁被她的艳光压得垂下了眼睛。“呜哦，”她一边叫着，一边伸出手来用指尖摩挲着我的库尔塔的花边，“你的样子真棒。”我回答说她看上去也棒极了，这倒是我的由衷之语，尽管她穿的只是一件普通的 Mighty Mouse③ T 恤衫，而且似乎也没有像我那样在选择着装上费尽心思。

---

① 在旅馆或饭店中一般都把总统套房安排在顶楼，因为望出去的景观最好，所以会引起奢华的联想。

② 这里顶楼用的是 penthouse 一词，也是美国一本著名色情杂志的名称，通常译做《阁楼》。

③ 美国经典卡通形象之一，始创于一九四二年，原为戏仿超人而作，名字也叫超级老鼠，后改名大力老鼠。

她说她想带我看点东西，我便跟着她来到了她的卧室。这儿的面积几乎是我那间工作室兼公寓的两倍，房里放着几大纸箱大学课本，一张桌子上摆着一台电脑和一部激光打印机，一张很大的床，床上堆满了衣服，从天花板上垂下一条链子，挂着一个大沙袋。这么跟您说吧，这屋子看着就像是住人的，是那种人们在其中展开全部生活的地方。

我突然有了一种奇怪的感觉，感到像到了自己家一样。或许这是因为我最近一直居无定所吧——从一个宿舍搬到另一个宿舍——因此特别向往过上以前那种安定的生活；又或许是因为我想家了，怀念居家过日子的那份其乐融融，是几代同堂的那种大家庭，而不是各代管各代、关起门来过日子的小家庭；又或许是因为在美国，一间坐落于纽约上东区一所知名公寓内的宽敞的大卧室，它所代表的社会经济地位，对应到巴基斯坦的话，就相当于坐落在拉合尔市古尔堡区一栋知名大宅里的一间宽敞的大卧室，而那正是我从小到大住的地方。不管究竟是什么原因吧，反正一丝笑意涌上了我的面颊。而艾丽卡见我笑了，也回报以甜美的笑容，并拿起了一个细长的棕色纸包。

“已经完成了，”她认真地说道。我等着她的下文，可她并没有接着说，于是我只好开口问：“什么完成了？”“我的手稿，”她说，“明天我就要把它寄给一个经纪人了。”我满怀敬意地用双手接了过

来，然后掌心向上就这么端着。“祝贺你，”说完，我注意到手稿挺轻的，便又加了一句，“都在这儿了?”她点了点头。“这其实更像是个中篇，”她说，“它留下了很多空间让你的思想来产生共鸣。”我把纸包翻转了一下，欣赏着它的外壳：捆扎的带子，角落上的一个凹痕。“你紧张吗?”我问她。“倒不如说是一种空落落的感觉，”她回答，“就好比我是一只牡蛎，这个小颗粒在我身体里硌着我已经很久了，我一直想让自己变得舒服一点，所以慢慢地我把它变成了一颗珍珠。但现在它终于从我的身体里拿出来了，特别是在它离我而去的时候，我才意识到我的身体里留下了一块空白。明白吗，就在我肚子这里，在它曾经待过的地方，留下了一个凹痕。所以我有点想要再多留它一会儿的感觉。”“那为什么不呢?”我一边把书稿递还给她一边问道。“我已经留过了，”她说，笑意重又浮上面颊，“我们去希腊之前它就已经躺在这个大信封里了。”

她像这样对我倾诉衷肠，令我受宠若惊，如沐春风。我和她的目光相接了，我第一次发现在她的目光背后有一种破碎的东西，好比钻石上一道只有通过放大镜才能看得见的细小裂缝，而平常它是完全被钻石的光芒所掩盖的。我很想知道这究竟是什么东西，是什么使她创造出了她所说的珍珠。但我想贸然发问未免唐突，这种事情，倾诉的时机和对象应该由当事人自己来选择。因此，我并没有再多说什么，只是试着单纯用表情来表达我想要了解她的愿望。

离开房间的时候，我注意到了墙上的一幅速写。画的是暴风骤雨下的一个热带小岛，岛上有一条小路和一座陡峭的火山，火山口里有一个湖，湖中央又有一个更小的小岛——一个岛中之岛——因为受到了很好的荫蔽而风平浪静。“这是?”我问。“是克里斯画的，”她应道，“那时候我们才八九岁吧。他的灵感来自于《丁丁历险记》里的一集《七一四航班》。”“太美了，”我赞叹了一声。她点了点头。“是啊，”她开口道，“的确很美。是他母亲在整理他的遗物时给我的。”我又盯着画看了一会儿，细腻复杂的铅笔笔触令我颇为着迷。它那种对细节的关注——当然不是它的风格和题材——令我想起我们的袖珍画来，您只要转过拐角到拉合尔博物馆或是国立艺术学院就能看到这种袖珍画。

艾丽卡领着我来到了屋顶的大露台上——到了这儿宛如置身高山城堡，朝下望去，曼哈顿的无边风景尽收眼底，令人叹为观止——并把我介绍给了她的父母。她的母亲坐在一张乒乓球桌边，桌子上已经铺好了桌布，摆放好了四套餐具，成了我们的餐桌。她握住我的手，跟我打了招呼，然后并没有放手，而是用赞许的口吻对着艾丽卡又加了一句：“不错。”“说话注意啊，妈妈，”艾丽卡嗔怪道。她的父亲正站在烤肉架边，把汉堡包装进盘子。从他的举止风度来看，他显然是一个身居要职的人。等我们都落座以后，他举起一瓶红酒对我说：“你喝酒吗?”“他已经二十二了，”艾丽卡的母

亲替我说道，那口吻的言下之意是，他当然能喝酒。“我手下曾经有过一个巴基斯坦人，”艾丽卡的父亲说道，“他就滴酒不沾。”“我喝的，先生，”我对他说道，“谢谢。”

您看来对此感到困惑——而且已经不是第一次了。可能我的胡子让您产生了误解，对此我应该加以说明，我刚到纽约的时候还没有开始留胡子。事实上，许多巴基斯坦人都喝酒。酒精在我们国家属于非法的情形跟大麻在你们国家的情况差不多：有法令，但执行不力。而且，也不是所有喝酒的人都是像我这样受过西方教育的人。我们的报纸上经常有关于村民因为喝了劣质私酒而失明或送命的报道。其实，在我们的诗歌和民歌里，陶醉一直起着催生爱情和带来心灵感悟的作用。什么？您问这难道不是一种罪孽吗？是，喝酒当然是一种罪——可贪恋别人的妻子[①]难道不也是吗。您笑了，这说明我们互相理解了。

啊，我扯远了。我正跟您说到我第一次跟艾丽卡的家人一起吃饭呢。那是一个温暖的夜晚，跟今天一样——纽约的夏天就跟拉合尔的春天差不多。有阵阵微风拂过，这也跟现在一样，带来了烤肉

---

① 《圣经·旧约·出埃及记》第二十章中，上帝对以色列人制定了十诫，其中的第十条为“不可贪恋人的房屋；也不可贪恋人的妻子、仆婢、牛驴，并他一切所有的”。十诫自古以来一直是世上众多犹太教、天主教、基督教教徒所遵奉的戒律，其涉及的诸如杀人、奸淫、偷盗和通奸等行为也一直被认为是最严重的罪恶，但在现代西方社会中，通奸已是一种屡见不鲜的行为，故主人公有此语。

的扑鼻香气，我们现在不也闻到了吗，那是从市场里许多家已经开始准备夜市的餐馆飘过来的。当时周遭景色如画，桌上红酒香醇，汉堡鲜美，我们的谈话绝大部分都很愉快。我的到来看来令艾丽卡很愉快，而她的愉快也同样感染了我。

不过，我清楚地记得，谈话进行到某一点上时我的感觉变得很不好。艾丽卡的父亲问我家乡的情况怎么样，我回答说还可以，谢谢，这时他突然说："听说富人过得像国王，而其他人都在水深火热里挣扎。人民是好的，别误会我的意思。我喜欢巴基斯坦人。但精英阶层已经完全把持了这个国家，不是吗？还有宗教激进主义。"

我感觉自己的火气上来了。从表面上看他说的话没有什么好反驳的；的确，他所说的是带有一定了解的概括，就像《华尔街日报》头版那些短短的新闻标题一样，这份报纸我是最近才开始看的。可他说话的语气——里面有一种，请原谅，一种典型美国式的居高临下的意蕴——让我听了很反感，我纯粹是出于礼貌才没有顶撞他，只是说："对，我们国家的确面临许多挑战，先生，但我的家在那里，我可以向您保证，情况不像您说的那么糟。"

幸运的是，在这顿饭剩余的时间里没有再出什么状况。晚餐结束后，艾丽卡和我一起乘出租车去切尔西[1]，她的一个朋友——一位

---

① Chelsea，纽约西部街区，从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期以来，随着越来越多的画廊的迁入，这里逐渐成为了纽约的艺术中心。

当代艺术画廊老板的女儿——邀请她去参加一个画展开幕的庆祝派对。我听到出租车司机正在用旁遮普方言跟人聊电话，从他的口音可以听出来他是巴基斯坦人。要在平时我准会跟他攀老乡的，可那天晚上我没有这么做。艾丽卡怀着相当的好奇看着我，最后她说："我希望你不是在为我爸爸的话而耿耿于怀。""耿耿于怀?"我回答道，"当然没有。一点也没有。"她笑了起来。"你撒谎的本事可真够烂的，"她说，"你对自己从哪儿来很敏感，全都写在脸上了。""那我向你道歉，"我说，"我不应该这样无礼的。""你一点都没有无礼，"她微笑着说，"有时候我觉得敏感是件好事，这说明你在乎。"

我们在西二十四街下了车，我抢着付了车费，艾丽卡牵着我的手走进了一栋其貌不扬的房子，一栋外表老旧、像仓库一样的后工业建筑。刚一进门就听到了音乐声，攀上几段台阶后乐声越来越响，最后当我们推开一扇防火门之后，就整个儿被淹没在了震天的声响中。画廊的场地极为开阔，满目都是白色，有着干净的线条和极简主义的陈设，录像投影出的各色脸孔在面目空白的人体模型头部闪烁。我意识到我被领进了一个圈内人的世界——这个城市的时尚心脏——没有艾丽卡的话我是无论如何不会得其门而入的。我们从时装模特、棕褐色皮肤的老人、打扮得惊世骇俗的艺术家们身边经过，我很庆幸自己穿了库尔塔。

艾丽卡不久就成了一圈朋友的中心，这些人我以前都没有见过。

我看着她把人们吸引到她的周围，这让我想起了我们的希腊之行，想到了她对我们那个团体所施加的万有引力。然而这次情况有所不同；这次她把我带在身边，而且一晚上她一直通过诸如瞥我一眼、给我拿杯饮料、用手碰碰我的手肘等小动作来确认我们在一起。几小时以后，当我扶着出租车的门准备下车，而她接下来要独自回家时，她在我的脸颊上吻了一下。这让我觉得我们似乎一起度过了一个亲密的夜晚，尽管我们在派对上并没有说多少话。或许她也有了同样的感受吧，她在那一刻对我说了声“谢谢”。这让我颇感意外，我觉得应该是我谢她才对，但还没等我表达这个意思，她已经拉上了门，然后车子就开走了。

在接下来的几个星期里，她又约我一起去了几个地方。但跟第一天晚上——也就是一起在她卧室和出租车里的那个晚上——不同的是，我们再也没有独处过。我们去了一个下东区的演奏音乐的场所、一家在肉市场区①的法国餐厅、一个在翠贝卡区②的顶楼派对——但身边总有其他人陪着。每当艾丽卡或坐或站，身边围满熟

---

① meat packing district，纽约曼哈顿的一个区，以前是肉类屠宰加工及批发产业聚集的地方，现在白天也依然有肉联公司对外营业，但到了晚上，这里就变成了纽约最时尚的餐饮、购物及娱乐中心，有许多特色餐馆、高档俱乐部、专卖店、时尚小店在此营业，是年轻白领与时尚人士们最喜欢光顾的地方。

② TriBeCa，纽约曼哈顿的一个区，名字由 Triangle Below Canal Street（运河街下三角地）缩略而成，这里以顶楼式建筑（工厂、仓库或其他商业或工业建筑物上层通常未间隔开的大楼层，常用做单元住宅或艺术家工作室）、安静的大街和很好的学校著称，吸引了许多医生、律师和银行家来此居住。

人时，我经常发现自己在一边默默地观察她。这些时候，她往往会沉浸到自我中去，就好像周围人的在场使她可以抽身而退，退回半步进入自己的世界。她让我想起有一个小孩，只有开着门开着灯才能睡得着。

有时候她会感觉到我盯着她的目光，便对我报以一笑，就好像——毋宁说这是我自作多情的想象——她从寒冷的外边散步归来，我把一条披肩环上她的肩头。在这几次一起出去的时候，我们只随便说了一些玩笑话，然而我觉得我们的关系还是更近了。夜晚结束的时候，她都会在我的颊上印下一吻，我觉得每次她的吻都会比上一次停留得更长久些，后来，她的吻已经长到足够令我捕捉到她散发出的一缕香气，并感受到她嘴角流泻出的温柔了。

我的耐心在我动身去马尼拉前的那个周末得到了回报。那天，艾丽卡要我中午陪她去中央公园野餐，我发现居然没有别人作陪。那是一个纽约七月末那种怡人的下午，来自大西洋的强风把树都吹得膨了起来，云朵也在天上欢跑着。您很清楚？对，确实如此：湿气被吹跑了，城市往自己的肺里填进了凉爽的、咸咸的空气。艾丽卡戴了一顶草帽，拎着一个柳条筐，里面装了葡萄酒、新烤的面包、切片肉、几种不同的奶酪还有葡萄——这堆东西可真够美味的，而且在我看来，也略显丰盛了些。

我们懒洋洋地躺在草地上，一边吃一边聊着天。“你们在拉合尔

也野餐吗?”她问我。“如果可以选择的话，人们不大会在夏天野餐。太阳太毒了，就算有人坐在外面，也都是聚在阴凉里。”“那像我们这样的野餐你从没见过喽，”她说。“不，”我答道，“其实，这倒让我想起我们家过去到喜马拉雅山脚下的度假胜地纳蒂加里去消夏时的情景了。在那里，我们经常从旅馆把午饭带到户外去吃，吃的是茶和黄瓜三明治。”这一景象令她脸上现出了微笑，但俄顷，她又变得若有所思，陷入了沉默。

“我好久没这样过了，”等她再开口的时候她如此对我说道，“过去，克里斯和我经常上公园，我们会带着这只篮子，看看书，随处逛逛，几个小时就打发过去了。”“是不是他去世以后你就不再来了?”我问道。“我不来了，”她一边答着，一边信手掐下一朵雏菊，“好多事再也没干过。有那么一阵子，我不跟人说话，也不吃饭。最后只好进了医院。他们叫我不要对这件事想得太多，还对我进行了治疗。妈妈只好请了三个月的假陪着我，因为我一个人实在撑不下去。不过这事儿我们没有对外张扬，等到了九月的时候我又回到了普林斯顿。”

她就说了这些，说的时候声调很平常，简直称得上是平静。但我又一次看到了——比以往都清楚——她心中的裂痕。这在我心里激起了一股对家人般的柔情。在我们起身准备离开的时候，我向她伸出了手臂，她微笑着拉住了我的手。然后我们就走了，把中央公

园抛在了身后。我到现在都还清清楚楚地记得我们的肌肤接触时那种凉凉滑滑的感觉。我们以前从来没有过这么长时间的身体接触。我感觉到她的身体很健壮，然而这健壮的身体却属于一个受过如此深的伤痛的人。直到很久以后，这种感觉都还逗留在我的心里。真的，好几周以后，在我马尼拉的旅馆房间里，我时不时地就会回忆起这种感觉，就好像有幽灵来拜访我一样。

真不走运！灯都灭了。但您为什么要跳起来呢？不必感到吃惊，先生，我不是跟您提过嘛，跳电和让电在巴基斯坦是家常便饭。真的，您反应过度了，其实天并不是太黑。我们头顶的天空还有一抹亮色，我可以很清楚地看见您站在那里，手插在外衣口袋里。我可以向您保证：没有人会要来偷您的钱包。对于这样规模的一个城市来说，拉合尔能够没有那种小小的罪恶是很令人称奇的。请坐下吧，算我恳求您，不然您就逼得我也只好陪您站着了。在我的客人感到不舒服的时候，我还这么坐着，这让我觉得自己太失礼了。

啊，电又来了！真是谢天谢地。只是临时性的停电而已。而您刚才跳起的样子就像是一只老鼠突然发现自己被笼罩在了老鹰的影子里一样！我请您喝一杯威士忌给您压压惊吧，希望您能给我这份荣幸。来一杯杰克丹尼吧？您笑了，看来我点的酒正对您的胃口。可惜，在这个市场能喝到的饮料里，凡是从你们国家来的，都是碳酸软饮料。就从里面随便点一种也行？那我马上把侍者叫过来。

五

请注意，先生，蝙蝠开始出现在广场的上空了。恶心，您说的是恶心吧？真是让人听了高兴的美国说法——我已经有好多年没听人这么说了！我并不觉得它们恶心，真的，反倒相当喜欢它们。这让我想起了我小的时候，我们在爷爷的游泳池里游泳时，蝙蝠会朝着我们俯冲下来，可能是错把我们当成青蛙了吧。拉合尔以前还有过比蝙蝠更大的夜行生物呢——我父亲曾经管它们叫飞狐——在我们晚上沿着摩尔路开车的时候，可以看见它们倒挂在最古老大树的树冠下。现在已经见不到它们的踪影了。很有可能，它们就跟蝴蝶和萤火虫一样，属于一个更有梦幻色彩的世界，那个世界跟大都市的污染和拥挤是格格不入的。现在，只有在附近的乡下才能偶尔看到它们一眼。

不过蝙蝠在这儿生存了下来。他们就和你我一样，是成功的都市居民，动作迅捷到可以不被人发现，谨慎精明到能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进行捕猎。我常常惊叹它们翱翔于都市天际的能力：无论它们飞得离那些大楼有多近，却从来也不会撞上去。而蝴蝶往往会在过往汽车的挡风玻璃上撞得粉碎，我有一次还看见一只萤火虫反复地朝一所房子的窗户上撞，就是弄不懂挡住它去路的玻璃是怎么回事。和它们身形小一点的表亲相比，飞狐缺乏的或许是雷达或者说是灵活性，因此才会一头撞到拉合尔新崛起的那些写字楼和购物中心上——这些建筑比以前的楼房都高出一大截——落得个一命呜呼的下场。如果真是这个原因的话，那它们在纽约——或者甚至在马尼拉——会绝迹得早得多！

当我抵达菲律宾，开始我从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接受的第一项工作时，我真是感到兴奋莫名。我们在飞机上坐的是头等舱。啊，我永远也不会忘记那种感觉：斜靠在座椅里，穿着笔挺的西服，给我送香槟的是一位迷人而又——对，我能允许自己这么想脸皮真是够厚的——轻浮的空中小姐。在我自己眼里，我是一个如假包换的詹姆斯·邦德——不同的只是我更年轻一点、皮肤更黑一点而且或许薪水拿得比邦德更多一点。现在回想起当时的情景感觉有多怪啊，谁能料到我这种志得意满的感觉居然要不了多久就会消失得干干净净！

这是后话了。刚才正跟您说到马尼拉呢。您到过东方吗，先生？您到过！啊，对一个美国人来说，您算是游历甚广的了——不，和任何一个国家的人比，您在这方面都算是厉害的。我对您到底做的是什么生意越来越感兴趣了——不过我相信您在适当的时候会告诉我的。而现在，您看来更愿意让我先说下去。您到过东方，那就不需要我再解释，在地球的那一角落发生的变化有多么翻天覆地了。我期待中看到的是拉合尔——或者甚至是卡拉奇这样的城市，可出现在我眼前的是一个到处可见摩天大楼和高速公路的地方。对，马尼拉是有贫民窟，从机场往市中心开的路上就能看到：好大一片，人们穿着脏兮兮的白汗衫，无所事事地站在汽修店门前——这副景象跟《油脂》[①] 里面拍的一九五〇年代的美国很像，当然要比那更穷一点。但马尼拉闪亮的天际线和超级富豪们围墙内的独立王国则是我在巴基斯坦从来没有见到过的。

我尽量不去多想这种比较，因为接受纽约比拉合尔富裕的事实是一回事，而要接受马尼拉也比拉合尔富裕就完全是另一回事了。我觉得这种感觉就好比你是个长跑选手，以为自己跑得还不错，可等后来扭头一看，才发现在自己身后的并不是领先者，而是队伍的尾巴了。或许正是出于这一原因，我才在马尼拉做了一些我以前从

---

① *Grease*，亦译《火暴浪子》，拍摄于一九七八年的一部轰动一时的美国电影。

来没有做过的事情：我在自己的尊严所许可的范围内，让自己的言谈举止都看起来更像是一个美国人。和我们一起工作的菲律宾人看上去都很尊敬我的美国同事，几乎本能地认可他们是世界经济领导层的成员——所以我也想要得到属于我的那一份尊敬。

因此我学会了对年纪够得上我父亲的行政人员说“我现在就要，现在”；我学会了带着享受治外法权的样子，微笑着直接插到任何长队的前面；我学会了在人们问我从哪儿来的时候，回答说我来自纽约。您问我这些事情会让我感到内心不安吗？当然有，先生，我为此经常感到羞愧万分。但在外表上我一点都不显露出来。不管怎么说，我也确实有许多值得骄傲的东西：比方说，在我所从事的工作方面，我具有真正的天分，而且我的表现也得到了我的同辈人的交口称赞。

我先前跟您提到过，我们在那里的工作是对一家录音公司进行评估。这家企业的老板在当地的音像界是一位传奇式的人物。当他拿下墨镜的时候，可以看到他的眼神极为涣散，让人不由得以为是长期服用迷幻药所致。但他不光有着色彩丰富的过去，还成功地签下了两笔利润丰厚的外包生意，为两家国际音乐界的巨头企业制作和发行唱片。事实上，他号称自己的业务是东南亚同行业中规模最大的——盗版、下载和来自中国的竞争当然不算在内——而且正以健康的节奏日益增长着。

为了弄清他的产业的真正价值，我们日以继夜地干了一个多月。我们访问了供应商、员工以及各种各样的专家；我们和会计、律师关起门来开会一开就是几个钟头；我们收集了海量的资料；我们把各种业务指标和基准进行对比；最后，我们建立了一个具有无数种排列的复杂的财政模型。我把很多时间都花在电脑跟前，但我也走访了工厂车间以及几家音乐商店。在进行这些外出走访的时候，我感到精力充沛、底气十足，因为我知道我的团队正在构建着未来。这些工人会不会被解雇？这些唱片会不会转到别的地方去生产？我们，当然是间接地，将帮助做出决策。

然而也有一些时刻会令我感到迷茫，其中的一次令我印象尤为深刻。那次，我跟同事们一起坐在豪华轿车里，遇到塞车了，陷在车海里动弹不得。我朝车窗外望去，发现就在离我们只有几英尺远的地方，一个吉普尼[①]司机也正在瞪着我看。在他的表情中有一种毫不掩饰的敌意。我弄不明白究竟原因何在。我们以前从来没有见过——对此我几乎可以百分百地肯定——而在几分钟之后我们很有可能就此再也见不到对方了。但他的厌恶之情是那么明显，那么切身，以至于它穿透了我的皮肤。我回瞪着他，自己也生起气来——您在这儿待的时候可能也会注意到，我们拉合尔人对别人瞪着自己

---

① jeepney，一种菲律宾公共交通用的小型公共汽车。

是很当真的——我就这样一直和他目光相接，直到前面的汽车开动，他被迫把注意力转移到路上去为止。

后来，我试图去理解他为什么会做出那样的举动。或许，我想，他的妻子刚刚离他而去；或许他仇视我的西服和豪华汽车所意味着的特权；或许他就是不喜欢美国人。这件事情有好长一阵子在我脑海里挥之不去，我想了几种可能性，这些可能性都表明——作为潜意识中的出发点——他和我都有一种“第三世界的敏感性”。后来，我的一个同事问了我一个问题，当我转身回答他时，一件奇怪的事情发生了。我望着他——望着他的金发碧眼，还有，最要紧的是，他一头钻在我们琐细的工作中那副浑然忘我的样子——心想，“你太外国了”。在那一刻我突然感到自己和那个菲律宾司机要比和他距离更近；我突然感觉到自己正在做的一切都像是在演戏，而在现实中我应该赶紧回家，就像外面大街上的那些人一样。

我当然什么都没有说出来，但我被这一系列事件——或者只能说是印象，因为它们很难算得上是事件——弄得很是心神不宁，结果那天晚上我夜不能寐。所幸的是，我们的工作强度不允许我再接受失眠的折腾。第二天，我在办公室里一直待到早上两点，等我一回到宾馆房间，立刻像个婴儿般地睡着了。

在我逗留于马尼拉的这段时间里——我是七月末到那儿、九月中走的——我和亲戚朋友的联系主要是每周和拉合尔打打电话，以

及与在纽约的艾丽卡网上联络。由于时差的关系，她在早上写的信息到我的邮箱里是晚上，因此每天在上床前，我都盼着读到她的信并给她回信。她的邮件总是那么短小精悍，最多就那么一两段，但她就是有言简意赅的本事。比如说有这么一封信，该信的大意如下："昌——我这会儿正在汉普顿。一众友人今日于海滩漫游，我独自一人，信步远去，结果发现了这个小石潭。你喜欢石潭吗？它们完美无瑕，浑然自足，澄澈通明，好似被冰封在时间里一样。潮水升起，浪头打来，击破水面，但只消片刻，石潭重又恢复平静，且多出几尾鱼儿，悠游其间，更添生趣。回来以后，大家都问我去了哪里，才知不经意间，居然整个下午都过去了。恍如一梦，不由得想念起你来。——艾。"

这样的信能让我振奋好几天。您或许觉得我在夸张，但要知道，在拉合尔，至少在我读中学的时候——现在这里的年轻人跟其他地方一样，或许已经开放多了——男孩女孩之间的关系靠的是短短的电话、托朋友传口信，或是期盼哪天能在路上相遇，虽然这样的事情从来也没有发生过。许多父母都很严厉，有时候几个星期过去了，都捞不着和那些我们心里看做是自己女朋友的人见上一面。所以我们学会了细细品尝愿望得不到满足的滋味——这是你们美国人最不能理解的一种乐趣——而我恰恰就是这样一个人，我刚跟您描述过的这些邮件，对我来说，已经是能够我享用数日的饕餮大餐了。

但我当然还是渴望着能再见到艾丽卡，因此，当我们的项目终于接近尾声时，我的心情变得非常愉快。吉姆飞来了马尼拉，对我们的最终结论感到相当满意。他和我一起坐下喝酒。“那么，昌盖兹，”他一边说，一边用手环指了一下我们下榻的这家高雅的酒店，马卡提-香格里拉大酒店，“对这一切都习惯了吗?”“我已经彻底习惯了，先生，”我答道。“大家都在说你很了不起，”他说，然后停顿了一下看看我究竟作何反应，见我笑了，他便接着说道，“只是你工作起来太玩儿命了。你不想一下子就弄得油尽灯枯吧?”“您放心吧，”我说，“我休息得够多的了。”他斜扬起一边的眉毛然后笑了起来。“我喜欢你，你知道吗?”他说，“真的，我不是在胡扯，逗小孩子高兴，是说真的。你是条鲨鱼。这话从我嘴里说出来是句好话。我刚进公司的时候别人就是这么说我的。一条鲨鱼。我从来没有停止过游弋。而且我是个头脑冷静的家伙。我从来没表露过，其实我觉得自己并不属于这个世界，就和你一样。”

这已经不是吉姆第一次以这种方式对我说话了，每次他都让我感到无从作答。一个人要是对你开诚布公，但他说的话把你也一块儿拉了进去，那这样的话套用我们板球的术语，就是一个难接得出了鬼的球。驳他吧，那就是瞧不起他；顺着他吧，等于承认了自己的短处。因此，我小心翼翼地说：“为什么你不属于这个世界?”他笑了——又是那副似乎把我看穿了的样子——然后回答我说：“因为

我是在另一边长大的。我生命的一半时间，都是站在糖果店门外朝里望，孩子。在美国，不管你有多穷，电视总能让你开开眼界。但我算是穷到家了，我爸爸是得坏疽死的。所以我的荒唐人生就好比花了整整一百块，买回来的却是一瓶已经长霉了的葡萄汁，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我想了想他说的话。我已经跟您说过了，我不是在贫困中长大的，但在我的成长过程中一直有着穷孩子般的渴望，在我身上我不是想得到我家从来没有得到过的东西，而是想要得到我们曾经有过但是又失去了的东西。我的有些亲戚死抱着想象中的回忆不放，就像无家可归的人念念不忘买彩票中大奖。怀旧就是他们的上好的可卡因，而我的童年里到处散布着他们的这种毒瘾所带来的后果：偿付不起的债务、为了遗产的喋喋不休的争吵、稀奇古怪的酒鬼或自杀者。在这点上吉姆和我倒真的挺相似的：他是在糖果店外长大的，我是在门槛上长大的，而且门对我渐渐关上了。

后来，团队的其他成员也来到了酒吧，但吉姆坐着的时候一直把手臂搭在我的椅背上，这让我觉得他相当名副其实地把我“置于了他的羽翼之下”。这种感觉很好，而当我看到酒店里的员工怎样对他笑脸趋奉时，这种感觉变得更好了。他们都认准了吉姆是个重量级人物，所以他受到的笑脸和关注足以令旁人印象尤深。在我们这伙人里我是唯一一个非美国人，但我怀疑我的巴基斯坦人身份也几

乎令人难以察觉了，这不光是因为我穿着挺括的西装，拥有消费账户，更主要的是我身边的这班朋友。

虽然……啊，不，我应该暂停一下，因为我觉得我接下来想讲的东西会让您感觉不舒服，所以我想事先给您打一下预防针。而且，我的嗓子也有点冒烟了。微风似乎完全消失了，虽然夜幕已经落下，天气还是挺热的。想再来瓶汽水什么的吗？不要啦？您说您很好奇，想马上听我说下去？很好。我先给侍者打个招呼，叫他给我来瓶汽水。啊，成了。他来了，走得倒还挺急的，看着还让人以为他就我们这两个顾客呢！啊，真爽：这正是我想要喝的东西。

按照计划，第二天晚上就该是我们在马尼拉待的最后一个晚上。我在自己房间里，正在收拾东西。我打开了电视，出现的电视画面乍看之下让我以为是一部电影。但接着看下去，我就意识到这不是假的，而是真实的新闻。一座，接着是另一座，我眼看着纽约世贸中心的双塔轰然倒下。然后，我笑了起来。对，这听上去是很卑鄙，但我的第一反应确实是感到很开心。

您的反感很明显，真的，可能您自己也没有注意到，您的大手攥成了拳头。但我告诉您，我并不是一个反社会的人，请务必相信我的话，我对别人的苦难并不是无动于衷的。我要是听说哪个熟人被诊断出患了一种严重的疾病，我几乎肯定会因为同情而真的感受到痛苦，我的肾脏会出现一阵刺痛，痛得足以让我脸上现出龇牙咧

嘴的表情。每当有人朝我走来，要我为慈善捐款，我基本上是来者不拒的，只要我那点有限的资产允许的话。因此，当我告诉您数以千计的无辜者遭杀害令我感到高兴时，我自己也是对此大惑不解的。

但在当时，我的思绪还没有集中到那些攻击的受害者们身上——电视上的死亡最打动我的是电视剧里那些虚构的死亡，发生在那些我看了很多集后对他们产生了感情的角色身上——不，吸引我注意的是整件事的象征意义：有人用如此明显的方式让美国弯下了膝盖。啊，看来我让您越来越觉得不舒服了。我当然能够理解，听另一个人幸灾乐祸地谈论自己祖国的不幸是多么令人难以忍受的一件事情。但我肯定您自己身上也并非全无这种感觉。这些天电视上经常都可以看到美国的炸弹把你们敌人的建筑炸成废墟的录像短片，您看到这些镜头的时候难道没有感受到快乐吗？

可你们这是在打仗，您是这么说的吗？对，这话也有点道理。我并没有在和美国打仗。非但没有，我自己甚至还是美国的大学培养出来的，挣着一份优厚的美国薪水，迷恋着一个美国女人。那么为什么部分的我会想要看到美国受到伤害呢？当时我说不出个中的缘由，只知道这种感觉在我的同事们中间是不会被接受的，因此便尽力在他们面前加以掩饰。那晚稍晚些时候，我们整个团队齐聚在吉姆的房间里时，我假扮出一副我从周围人脸上看到的那种震惊与悲痛之色。

但听到他们谈论各自所关爱的人之后，我的脑子才转到了艾丽卡的身上，这时我就不再需要伪装了。我当时当然不知道死伤只集中在有限的、后来被称之为归零地[1]的地区。我也不知道在袭击发生的时候艾丽卡是否安全地待在家中。在我为她的安危担忧得睡不着觉时，我却几乎在心理上如释重负，因为这样一来我就得以分享我同事们的忧虑，暂且不顾我最初的那种快感了。

由于航班被取消，我们不得不在马尼拉淹留了数日。在机场，我被一个武装警卫带进一间屋子，遵命脱得只剩一条拳击短裤。令我颇感尴尬的是我那天穿的还是一条粉红底子上印着泰迪熊图案的裤头，但这条裤头亮相的时候，替我搜身的那位警察仍然一脸严肃，不受任何影响。结果，我成了最后一个登上我们航班的旅客。踏入机舱的时候，同机的旅客朝我投来一片关询的目光。飞往纽约的一路上我都在为我的这张脸而感到不安：我很清楚地感到了自己所遭受的怀疑，我感到自己像个罪人。我竭力想要保持平静，这很自然地使我显得拘谨而又忸怩。坐在我旁边的吉姆一路上好几次问我是否哪里感到不舒服。

抵达纽约后，有人在入境口把我和我的同事们分开了。他们排

---

① Ground Zero，也被称做零点地带，“九一一恐怖袭击”中倒塌的世界贸易中心遗址。在世贸双塔曾经傲视全球的地方，现在只剩下一片空地，两排铁栏围出一条走道，铁栏后挂着“我们永远不会忘记”的横幅。

的是美国公民的队伍，我排的是外国人的队伍。替我查验护照的是一位体格壮硕的女警官，胯上别着把手枪，一口英语还没我说得好。我脸上挂着微笑，想让她放松下来。“到美国来的目的是什么?”她问我。“我住这儿,”我答道。“我可没问你这个，先生,”她说。“你到美国来的目的是什么?”在接下来的几分钟里，我们的交流都是以这种磕磕绊绊的方式进行的。最后，我被送去接受第二次检查。我进了一间屋子，坐在了一条金属的长凳上，而坐在我旁边的是一位身上有纹身、手上戴手铐的男子。我的同事们没有等我，等我进入海关大厅的时候，他们已经拿了行李离开了。因此，那天晚上，我只能万分孤独地一个人坐车回了曼哈顿。

您为什么要往后缩呢？喔，是那些蝙蝠，它们飞得挺低的。放心吧，我可以向您保证，它们不会碰到您的。您说您知道？听您的口气好像有点生气。看来我冒犯您了，甚至把您给惹恼了。但我怀疑我并没有让您完全感到吃惊。您否认这一点吗？不否认？这一点可并非是我毫不感兴趣的，因为我们以前从来没见过，而您却好像对我多少有些了解的样子。可能您根据我的长相和发亮的大胡子得出了某些结论；可能您像飞碟射手一样，能顺着我所讲故事的弧线神奇地判断出后来的轨迹；又或许……好了，我不猜了！还是让我们来看看菜单吧。我说得太多了，我怕我没有尽好作为东道主的职责。而且，我现在也想多听听您的事情：您到拉合尔来有何贵干，

您在为哪家公司工作，诸如此类的东西。身边的夜色越来越浓了，虽然市场的上方有灯光，可您的脸还是几乎都被笼罩在了阴影里。我们的眼睛越来越派不上用场了，那何不学学蝙蝠，动用一下我们的其他感觉呢？您的耳朵一定听累了，所以该是多用用舌头的时候了——可以用它来品尝，如果您不想再用它来干别的的话，尽管我希望您能如我所愿地多说说话！

六

您在犹豫，先生，我可不是想让您为难。如果您还没有准备好告诉我您此行的目的，那我也不勉强，反正您的样子怎么看都不像是个漫无目的地到我们这里来瞎逛的旅游者。啊，我看您好像闻到什么味道了，真是什么都躲不过您哪，您的感觉简直就像荒野里的狐狸一样敏锐。挺好闻的，不是吗？对，您说得对，这的确是茉莉花的味道。您投向旁边的一瞥说明您已经猜到了，这香味是从我们旁边桌子飘来的，那家人家刚刚落座准备用晚餐呢。

那些用针线缀在柔软的手链上的花蕾是多么的洁白啊，和那位女士黝黑的肤色那么相映成趣！而她们身上纤雅的香水味和烤肉冲鼻的香气也构成了鲜明的对比！在周围都是炭烤的我们动物伙伴尸体的环境中，我们人类还能从完成了交配的花朵的芬芳中感受到愉

悦，这实在是够令人称奇的，但也正因为如此，我们才称得上是卓越的生物。能够在潜意识中认识到死亡与生殖之间的联系——也就是有限与无限之间的联系——这或许是我们的天性，而实际上我们也正是受了一样东西的残余的驱使才去努力寻找另一样新东西的。

我记得我外婆去世的时候，给我派了个活儿去买花。当时我还只有十六岁，有一张伪造的机动车新手驾驶许可证——其实还是我哥哥的——我当时对于驾驶汽车的兴致非常高，所以家里经常把那些原来应该由司机去跑的差事交给我去做。出于感情上的考虑，我们保留了家里的丰田花冠车，但这辆车确实已经有年头了，所以很容易——只在这种情况下——产生过热。直到今天我还依然能回想起那时的情景：在我走去公墓的路上，一条条用线连缀起来的茉莉花带在我的手臂上叠得老高，散发出浓烈的、令人醺醺欲醉的香气，而夏日的骄阳也令我身上汗流不止。

世贸中心被摧毁后，纽约陷入一片哀痛之中，祭坛上的鲜花摆放出了醒目的图案，祭奠着在我出差期间那些在恐怖袭击中丧生和失踪的人。我走过那里时经常都要瞥上一眼：照片、花束、悼念的话——摆放在街角、店铺之间和公共广场的栏杆边。这些东西让我想起自己对这场悲剧的无情——简直是毫无人道的——反应，我感受到了它们对我持久的轻声谴责。

其他的谴责声音要大得多。在恐怖袭击发生以后，你们的国旗

就入侵了纽约，挂得到处都是。小国旗粘在牙签上，星星点点地散布于祭坛中；再大一点的国旗装饰了汽车的挡风玻璃和家家户户的窗子；大号的国旗则在各个建筑物上猎猎作响。它们似乎在同声宣布：我们是美国——不是纽约，一个在我眼中和美国有着很大不同的概念——是世上最强大的文明；你们低估了我们；你们要小心，因为我们被激怒了。仰望着这城市中那高耸入云的建筑，我不禁忖度着从这样雄伟的城堡里走出来的会是怎样的主人。

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我又见到艾丽卡了。离我们在中央公园一起度过的那个下午已经过去了整整六周。给艾丽卡打电话时我以为她会有其他的事要做，没料到她居然提议我们当晚就见面，也就是在我回到纽约后度过的第一个整天，等我一下班之后的那个晚上。她从出租车里出来时，我正站在人行道上等她。空气中依然残留着一股怪怪的味道，市中心那烟火余烬中的废墟已经渗透到了我们的肺里。艾丽卡的嘴唇很苍白，就好像一夜没睡一样——又或许是她一直在哭。在那一刻我觉得她看上去更成熟也更优雅了，她拥有了一种只有岁月才会赋予女人的美，恍然间我觉得自己看到的是艾丽卡日后的样子。在我看来，她真是一位未来的女王！

“妈妈一直在说，说不定我们该离开城市一段日子，到汉普顿去，”吃饭的时候她对我说，“但我跟她说我最不想做的就是离开城市。我不想一个人。这次袭击把我脑子里的一些旧念头又给翻起来

了。”我点了点头，却没有说任何话来回应。我感觉我们就像是在葬礼上相遇一样，人们永远都不知道对那些失去了亲人的人该说些什么才好。“我一直在想克里斯，”她接着说道，“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许多夜里我只有靠吃药才能睡着。我就像是被扔回到了一年前那样。”我想我的脸上一定现出了吃惊的神色，因为她笑着又加了一句，“也没那么糟。我是说，我吃饭吃的挺好，没有萎靡不振，但总觉得心里有什么挥之不去的东西，你明白吗?”

我仔细思考着她的措辞。“我有一个姨妈，”我说，“是我妈妈最漂亮的一个妹妹。她的婚姻是父母包办的，所以和她丈夫在婚前只见过几面。他是一位空军飞行员，结完婚三个月后就死了，可我姨妈后来再也没有嫁人。她说他是她一生的爱。”艾丽卡似乎被打动了，我的这个故事既让她感动，也让她有些不安。她探过身子来向我问道：“那她现在怎么样了?”“疯了，”我答道，“疯得就像春天的兔子一样[1]。”艾丽卡盯着我看了一会儿，然后开始笑出声来——一种惊讶却又开心的大笑——笑完之后她把手放到我的手上。“我想念你，”她说，“你回来了，真好。”

我很想把手指滑向她的指间，但我忍住了，手一动也没有动，

① as mad as a March hare，英语中的一个成语，意指兔子于春季交尾期间显得特别狂野，容易激动。昌盖兹在这里是一语双关，暗示他姨妈已经情窦再开，所以艾丽卡才会爆发出大笑，也才会有后面的进一步追问。

就好像是害怕我的任何动作都会打破我们之间的这种联系。“她真的疯了吗?”艾丽卡这样问的时候扬起了一边的眉毛，并且模仿着我说“疯了”的发音。“对，恐怕是这样，”我故作严肃地说道，“完全疯了。”这让她又笑了起来。她建议我们再叫一瓶酒，我们就这样一直在桌边坐着，直到餐厅晚上打烊为止——那时我们已经有点醉得乐颠颠了——然后就来到大街上转悠。“我喜欢你说家乡的事情的样子，”她一边说着，一边把手臂兜过来挽住我的手臂，“你一说起来就会变得容光焕发。”

我没有跟她说其实她一说起克里斯来也是这副样子。我没有说是因为这个事实让我产生了很复杂的感情。一方面，作为她的朋友，看到她如此生机勃勃让我很高兴，而且我知道，她以这样的方式对我敞开心扉，也是一种亲密的标志——我从来没听她跟别人说话时提到过克里斯。而在另一方面，我非常想把和她之间的关系从友谊再往前推进一步，因此从她对克里斯的这种依恋中我感受到了一个对手的存在——虽然是一个已经死去的对手——我怕自己永远也不是他的对手。我提到的那个姨妈其实跟艾丽卡一点都不像：她体态丰满，到哪儿都只肯骑小轮摩托车，背上背个包，里面常常塞满了要给外甥和外甥女的各种小玩意儿，生活来源也只有她那点微薄的寡妇抚恤金。但这是我已经四十五岁的姨妈了，而从她二十二岁时拍的那张照片中活泼泼地望着我的，是一个充满自信、美得让人心

痛的姑娘。真是记不清当时有多少上门求婚的人被她回绝掉了，我真不知道自己对艾丽卡的一往情深会不会落得和那些求婚者同样的下场。

艾丽卡的脸部表情已经放松了下来，实际上她在把头靠向我的肩头时还忍不住打了个哈欠。可夜晚刚开始的时候她的情绪是很紧张的，满腹忧虑，一脸愁云。和这个城市中历经恐怖袭击后的许多人一样，她表现出很深的焦虑。可她的焦虑只间接地和害怕成为恐怖分子的牺牲品有关。如她所说，世贸中心被毁勾起了她心中的一些旧思绪，如同池塘底被水流激荡起的淤泥。现在，她心中之水被那些原已淡忘的东西弄得浑浊昏暗了。我不知道自己心里是否也是如此。

我们在夜色中无语地漫步着，这时，拜运气所赐——不，我这么说有点不诚实，运气与此毫无关系——我们忽然发现自己已经来到了我的住所门外。“我能上去吗?”艾丽卡问了一声，“想看看你住的地方。”爬楼梯的时候我能听见自己的心怦怦直跳。我的工作室在四楼，楼里没有电梯，所以您可以想象，楼梯够我们爬一阵的。我有点担心她对我住的地方会做何感想——毕竟，那套斗室和她自己的家比起来小得太多了——但我宽慰自己，这斗室好歹还是有一点文学气息的。“太棒了，”她一边说着，一边坐到了我的沙发床边上，那会儿，沙发床还是摊开着当床用呢。

她闭上了眼睛，双手枕在头后，脸上露出惺忪的笑容，那副神态宛如一个对一切都深信不疑的小姑娘。我紧张得膀胱都快要爆了，这可是件危险的事情，于是我跟她说了声我会马上回来的，便逃也似的朝厕所冲去。等我再回来的时候，她已经睡熟了。“艾丽卡?”我轻轻地喊了一声。没有回答。这下，我变得不知该如何是好了。犹豫了半晌之后，我关掉了灯。百叶窗没有放下，曼哈顿夜晚的光亮破窗而入，我静静地端详着她随呼吸轻柔起伏着的胸部。然后，我给她盖上了一条床单，又朝地上扔了个枕头给自己睡。我已经精疲力竭了，此外还正经受着时差的折磨，但我还是等了很久才进入梦乡。早晨，艾丽卡离去时在我前额上亲了一下，但我并没有醒，这是她后来告诉我的。

喔，看啊！一个卖花的来啦。我会把他叫到我们桌边来的。您没心思买花？我想您再怎么着也不会反对来一串茉莉花蕾的吧。来，戴到手上吧，瞧它们的纹路，挺像一团团天鹅绒的吧？您说更像面拖虾？啊，您可真会开玩笑，我刚才还以为您是当真的呢。但您这么一说，倒让我想起虾来了，不过拉合尔离大海很远，所以这里连一点虾的影子都看不到。这会儿要是能来上一桶美式的面拖虾，真是让我拿什么换都可以——裹在牛奶鸡蛋面糊里的虾仁，用油炸成让人垂涎欲滴的金黄色，再配上一小包番茄酱！——唉！可惜啊！我这会儿只能看着这些花过过干瘾：这些花在纽约想见都见不着，

可在这儿，到处都是。

我说到哪儿啦？对，正说到艾丽卡和我回到纽约以后的事。自从她在我的公寓里过了一夜之后，她就经常邀请我一起外出了，让我心里美滋滋的。我陪着她一起去参加为世贸中心的牺牲者们募捐的集会；一起到她朋友们的宅邸去赴宴，那可真称得上是宅子，赤褐色砂石建筑，独门独户，宛如小岛般零星散布在曼哈顿浩如烟海的公寓楼间；一起去参加各种专为艺术赞助商举办的首演和私人观摩。我实际上成为了她出席纽约社交界各项活动时的正式保镖。

说实在的，这个角色令我颇为得意。我甚至自大地以为我的生活就该是这样的，不管怎样我最终都会和那些真正有钱的人在这种高尚的场所并肩而立。艾丽卡担保了我的价值；我的言谈举止——我自认为——表明了我无瑕的出身，而且对那些要求更高的人来说，我在普林斯顿大学获得的学位和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的名片总是能为我带来充满敬意的点头赞许。

现在回想起来，我在这种情形之中看到了某种对称：我感到我在纽约逐渐进入的那个社会阶层，正是我的家庭在拉合尔逐渐跌出的那个社会阶层。这或许能在很大程度上解释为什么我会对我的新环境感到舒适与满意。不过，在那段时间里，我之所以感到幸福，更多地还是因为我常伴在艾丽卡的左右。我可以盯着她一连端详上好几个小时，这真是一点都不夸张的。她那傲然的姿态，瘦削却又

结实的手臂与双肩，还有她的衣物所难以遮挡的我的回忆——那对我在希腊见到过的赤裸的乳房——所有这一切都令我对她充满了欲望。

然而我的心中也满溢着对她的怜惜。经常，在我们或坐或站于一堆自然围上来的毫无恶意的人中间时，我会发现她灵魂出窍了，沉浸到了她自己的世界中。她的目光内敛，伙伴们说的话只会在她脸上留下间接的痕迹，如同云影滑过湖面。等到她意识到自己看起来走神了，便歉然一笑，然后如寻常那样，说自己“思想开小差”了。但我越来越怀疑她的这种情形不仅仅是心不在焉；不，她是在和一股将她朝自己内心拉的力量做抗争，她的笑容蕴含着她的恐惧，怕自己跌进自己的内心深处，被紧紧地攫住，不能呼吸。每当这些时候，我都希望自己能成为她的锚链，但又不想让她知道我觉得这是她需要有人来为她扮演的角色，这样未免失之粗鲁。我发现，要做到这一点，最好的方法就是靠近她，接触她——比如，把我的手放在桌上，尽可能地靠近她的手，但不必真的碰到——然后等她来意识到我的实际存在，这时她便会摇摇头，好像从梦中醒来一般，然后用一个小小的爱抚动作弥合我俩之间的距离。

或许正是出于这种怜惜之情，也有可能是出于初恋所特有的腼腆和敬畏，我才一直忍住没有想去亲吻艾丽卡。不管怎样，又是几个星期过去了，然后一天晚上，在东村一起吃了一顿缅甸餐以后，

艾丽卡叫住了我。这时，她的朋友们叫了出租车开始纷纷散去。“我有事情要告诉你，”她说，“我想要庆祝一下。”“为什么？”我问道。“因为，”她顿了顿，把十指攒到一起，然后绽放出一个大大的笑容，“我有经纪人了！”她解释说，她曾经四处胡乱投稿，刚开始时很不成功，但最近她把稿子投给了一家为她家的一个家族朋友做代理的经纪公司。那天下午，那家公司一位刚出道的经纪人答应代理她的文学事务。他告诉她，他所担心的只有长度——她那个短短的中篇，用他的话来说，就好比野兽中的鸭嘴兽——但又细想了一下之后，他觉得还是有办法向出版商竭力推荐的。我向她表示了祝贺，告诉她无论她晚上选择上哪里去冒险，我都非常愿意舍命陪君子。她建议我们买一大瓶香槟，然后直奔我的公寓。从我们当时所在的位置去我的公寓，只要拐过街角就能到了。

她说出这话的时候就好像这是世界上最自然不过的事情；我以同样的轻松姿态微笑着答应了（想不出还有比这更好的做法了）。但很显然，对我们两个人来说，我可以挺有把握地这么说，似乎有一股重力附到了我们的一举一动上。就说我吧，两次掏口袋，一次是在卖酒的店里拿零钱，一次是在大楼门前的台阶上找钥匙，都显得特别的笨手笨脚。当时已经是十月了，寒气凛冽，艾丽卡穿得很暖和。进屋以后，她先脱无袖夹克，再脱毛线衫，一层层脱下去直到亮出了她最喜欢的那身行头：T恤衫加牛仔裤。没有蜡烛，我就把电

视打开，声音调到静音，于是整间屋子便沐浴在了昏暗、跳动的光影里。我们用来喝酒的是一对装饰华丽的银杯，这是我一个叔叔送给我的毕业礼物。其效果是使香槟的味道多了一点金属的气息，不过倒也让人感觉不错，好像还蛮有异国情调的。

“今天在练跆拳道的时候我受了点伤，”艾丽卡说，“我们当时正在练习出拳，和我搭档的那个女的出手真的很快。她一拳就打到了我的腋窝下面。就在这儿，”她边说边碰了碰那个地方，“现在吸气的时候还能感到疼，好大一块青紫呢。”她望着我。我用手指沿着以前一次外科手术留下的伤疤摩挲着膝盖。艾丽卡于是又说道：“你想看看吗?”我凝视着她，竭力在判断她是否在跟我开玩笑。看来不像。于是我点了点头，因为在那种时刻我不信任自己的声音。我想她大概只是把T恤撩起来而已，谁料她竟然整个儿脱了下来，然后举起了半边手臂。我呆呆地看着她。我以前见过她穿三点式——事实上我见过她裸裎的上身——但当她只戴着胸罩坐在我的沙发床上时，我却感觉从来没见她这么赤裸过。她身体原先的棕褐色已经不见了，在电视机跳动的光影里所呈现的几乎是蓝色，体格甚至比我记忆中的还要健美。她看上去宛如来自另一个世界，很有可能是从一本插图小说的书页里跳出来的。我命令自己把注意力集中在她的瘀伤处，它颜色暗淡、怒气冲冲地坐落在胸腔的顶部，被胸罩的带子纵贯而过。

我想也不想地伸出手去，然后才开始犹豫了。她用目光迎着我的盯视，但表情没有任何变化。因此，我碰了她，把手指放到了她的瘀伤上。我的手轻轻划过她的肋骨时，她把一只手放在脑后。我感到她的皮肤上起了鸡皮疙瘩。于是我轻轻地把她拉进怀里，双手温柔地圈着她，然后先是在她的额头，然后是她的唇上各印了一个吻。她没有什么反应；没有抵抗；当我动手褪去她剩余的衣衫时，她表示了同意。有时我感觉她好像贴紧了我，否则即便是她最微弱的呼吸我也应该能听到。她基本上保持着沉默，也没有动，但我的欲望太强烈了，根本没有注意到她的这种举动越来越大地伤害着我的骄傲，只顾着径自继续下去。当我想进入她身体的时候感到了困难，她似乎并没有兴奋起来。在我进入以后她什么也没说，但我看得出来她不舒服，于是我强迫自己停了下来。

"对不起，"她开口了。"不，是我对不起你，"我说，"你不喜欢吗？""我也不知道，"她说，然后第一次当着我的面，她的眼睛里噙满了泪水。"我就是湿不了，我也不知道我这是怎么了。"我把她揽在怀里，我们相拥而卧，她告诉我我是克里斯之后和她在一起的第一个男人——的确如此，除了克里斯。她说，自克里斯去世以后，她全部的性感都进入了休眠。她只有一次到达过高潮，而那也是靠想象克里斯才达到的。我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我想要安慰她，想要陪伴她进入她的心灵，让她不那么孤单。因此，我让她跟我说说克

里斯的事，他们是怎么来到接吻这一步的，又是怎么第一次做爱的。“你真的想要知道?”她问。我回答说我想知道，于是她就告诉了我。

关于他们的故事我以前零星地听过，不过那天晚上我听到了全本。故事里面有些东西让我觉得很熟悉，以后我会意识到，那让我觉得熟悉的东西是她讲故事时所带的感情，这种感情和她在我心中所唤起的感情是很相像的。我竭力想让自己灵魂出窍，竭力让自己平静地听她叙述，做出一副既没有为她而心痛，也没有因为她的身体——似乎是违背她自己意愿地——拒绝了我而受到伤害的样子。我当时居然成功地做到了这一点，这让我现在想来还感到吃惊。他们的故事至今仍鲜活地存在于我的脑海里，不过我现在不打算讲。我简单跟您说吧，他们之间的爱情绝不是一段寻常的爱情，两个人已经达到了你中有我，我中有你，难分彼此的程度了，所以克里斯死后，艾丽卡感到她失去了自我。即便是现在，她说，她也还是不知道是否能找回自我。

但就在她讲到克里斯的时候，她的声音似乎变得更有力了，而且我感到她赤裸的身体在我的旁边变得温软松弛了。一股活力进入了她的眼眸，令它们不再望向内心深处。她要我说说我的经历，说说在巴基斯坦，十几岁的少男少女在性和相互关系上到底是怎样的。我告诉她，在我来美国之前，我对性几乎一无所知，我跟女孩子之间的关系跟她刚才讲述的东西一比，简直就不值一提。但它们也有

它们自己的动人之处，我说，接着我跟她讲了流传于拉合尔的关于性的各种趣闻轶事。时间就这样不知不觉地过去了似乎有好几个小时。有一刻，我发现自己仰望着天花板，就像仰望着满天繁星一样。随后我们俩就大笑了起来。我觉得我们俩最终在同一张床上找到了舒服的感觉。窗外的天空慢慢地开始发亮了，出于好意，我只好故意打了一个哈欠。她说她也觉得有点困了，还加了一句说我比任何药物都更能让她放松。我们就那样睡着了，不是相拥而眠，而是肩并着肩，手贴着对方的身体睡的。或许是因为我们刚才的谈话，我做梦梦见的不是艾丽卡，而是我的家乡；至于艾丽卡梦见的是什么，我可就不知道了……

不过，先生，我发现您正在用一种相当怪异的表情看着我。是不是您觉得我把这么私密的事情讲给您这么一个陌生人听有点粗鲁？不是？您的头那样动法我觉得是在表示否定。请相信我，我可不是逢着谁都这么开诚布公的。事实是我几乎对谁也没这样说过。但今天晚上，我觉得我们彼此都知道，可是一个有点重要的晚上。当然，我是这么认为的——如果我错了的话，您当然有理由把我看成一个天底下最可怕的粗汉！

七

我当时想为自己在纽约建立起一种新生活，现在我在想，先生，我当时是否真的以为这种新生活的基础是牢固的。当然我想要这样认为，至少我强烈地不愿意去怀疑，所以我尽量不让自己在周围世界的崩溃和我个人即将毁灭的美国梦之间建立起显而易见的联系。自我麻痹的力量如此之大令我感到震惊，现在回想起来，即将到来的灾难的征兆曾经那么明显地出现在了新闻里，出现在了大街上，也出现在了我所迷恋的女人的精神状态之中。

在九月和十月我与艾丽卡缠绵在一起的那几个星期里，美国被一股越来越盛并且自以为是的怒火给攫住了。您的国家，如我所预料的那样，像一头猛兽被大大地激怒了，然而我没有料到的却是，它的怒火是朝着我的家乡去的，朝着我在巴基斯坦的家人而去的。

我跟他们通电话的时候，我的母亲吓坏了，我的哥哥怒气冲冲，而我的父亲却是隐忍的——这一切都会过去的，他如是说道。我从父亲的观点中找到了安慰，于是我把他的观点全盘拿了过来，就像这是我自己的观点一样。“你在担心吗，伙计?”有一天，韦恩莱特在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的咖啡厅里问我。他这么问的时候还把手搭在我的肩上，摆出关切的姿势，而我正在往百吉饼[1]里塞着烟熏鲑鱼和奶油干酪。没有，我解释道，巴基斯坦已经做出保证会支持美国，塔利班的报复威胁根本不用当回事，我的家人会一切安好的。

对于我在帕克·旁遮普-德里餐馆里听到的传言，我尽可能地不放在心上。他们说巴基斯坦的出租车司机遭到了殴打，不敢离开他们的生活区一步；联邦调查局最近常常突击检查清真寺、店铺甚至他们的住家；穆斯林男性常常失踪，可能是进了秘密的拘留中心接受盘问或者是更糟的事情。据我的判断，这些故事多半是不真实的，极少部分有点事实依据的也几乎肯定经过了添油加醋。除此之外，很少几件被遗憾地曝光的虐待事件也不大能打动我。这样的事情哪儿没有呢?美国是这样，世界上其他国家又何尝不是呢?总会有这样的事情发生在不幸的穷人身上，不过不会发生在一个年薪八万美元的普林斯顿毕业生身上。

---

① bagel，一种浇上糖浆的、质地坚韧耐嚼的环状卷饼，由不着色的酵母面做成，只需简单地将酵母面放入近于烧开的水中，然后烘烤而成。

凭着这身视而不见、充耳不闻的铠甲，再加上事业上持续而又显著的成功，我得以专注于我的工作。随着我在菲律宾的出色表现获得了非同一般的好评，我已经成了吉姆的宠儿。他又派我跟随他的团队去承担另一项使命，这次是去评估一家处境不佳的有线服务经营公司。这家公司的总部设在新泽西——从此我每天都要往那儿跑一趟——公司业务由于投资者的兴趣下降而受到了很沉重的打击，问题出在技术部门，主要是受到了小规模宽带供应商的冲击。现在，公司勉强能够支付贷款，已经成了并购的主要对象。

在这项使命中，我们的客户不关心该公司是否具有在未来发展的潜力。不，我们的委托人想要知道的是从这家公司身上还能刮出多少油水来。电话中心，很显然，可以外包；卡车运输部门可以裁掉；采购部可以与我们客户已有的采购部合并。可以裁掉的职员总数是相当可观的——因此，我们这个团队可想而知地在公司的员工中受到冷遇。我们的电话分机和传真机会莫名其妙地停止工作；我们的安全出入证和笔记本会失踪。我常常会在停车场发现我租来的车有一个轮胎被戳爆了——发生得太频繁了，已经不可能是偶然了。

有一次，这样的事正好在吉姆出来视察的时候发生了，而之前他说过要我开车带他回城的。我拿出备用轮胎的时候他摇了摇头。“别为了这种事情而气馁，昌盖兹，”他说，“时间只朝着一个方向运动。记住这点。事情总是会变的。”他解开了手表的金属表带，把他

那只坚固的潜水专用表滑到手指间握住。“我读大学的时候，”他接着说道，“经济很不景气。那会儿是七十年代，滞胀，但你一样可以嗅到机会。美国正从以制造业为中心转向以服务业为中心，这是一个极大的转变，比我们以前见过的任何东西都大。我父亲一辈子都在用他的双手做东西，所以我深有感触，那种时代已经过去了。”他重新又把手表捋上手腕，然后手握拳，把他粗壮的手臂左右转了两下，把手表调整到舒服的位置。他的这套动作几乎带有一种仪式性，就像一个板球的击球手——或者，我甚至想说，像一个骑士——在即将迈进竞技场之前戴好自己的手套。

“经济是个动物，”吉姆继续说道，“它会进化。刚开始的时候它需要肌肉。现在它所能空余出来的血都奔向了大脑。那就是我想要去的地方。那就是金融，就是协调性的产业。那也正是你所身处的地方。你就是那个动物从它身体中某些不再需要的部分带过来的血。比如说尾椎骨，就像我一样。我们来的地方已经在慢慢退化了。”我已经换完轮胎了，因此我关上了后备厢，打开了车门。“很多人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孩子，”他说，一边坐到我身边，系紧安全带，一边用头朝着我们刚离开的那栋暗淡下来的建筑的方向点了点，“他们想要抗拒变化，而力量是来自于顺应变化的。”

我思考着吉姆所说的话——不仅那天晚上开车回曼哈顿的路上在想，在之后的几个星期里也一直在想。他的话当然不无道理，但

我一想到我来的地方将注定要退化萎缩就感觉不舒服。因此我便只想着他这篇小小布道的积极的一面：想着我所选择投身的领域将对人类具有日益重要的意义，也因此很有可能带给我日益增加的回报。我还发现自己做好了更好的准备，把那年秋天我们在那个新泽西公司区跑来跑去忙业务时所激起的反感看做是受了误导的，或至少是近视的。

但要是说我一点也没有受到影响，那也是不对的。在有线公司的员工里有一些年长的人。有时，在咖啡厅里我会和他们坐得很近——虽然从来也没有坐在过同一张桌子上，而且我们团队旁边的座位总是没有人来坐的——在我的想象中他们许多人的孩子都应该有我这么大了。如果英语里面的you（你）能有一个敬称的话——我们乌尔都语里就有——我会毫不犹豫地用来称呼他们。然而事实是，我们之间这种相互关系的本质使得我几乎没有什么余地来向他们表示我的敬意——或甚至是同情。在我和韦恩莱特一起于办公室度过的许多个周末之夜中的一个，我把这些告诉给他听，他说："你是在为人工作，伙计。在刚进公司听介绍的时候难道没有人跟你讲过吗?"他给了我一个倦怠的笑容，然后又加了一句，"但我知道你是从哪儿来的。别忘了，不管你干还是不干，你在忙的这桩交易总会进行下去的。还是管好最基本的事吧。"

管好最基本的事。这就是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的指导原则，

从我们第一天工作起就钻进了我们的脑子。它要求我们一心专注于财务上的具体细节，梳理掉那些决定一个产业价值的各种驱动因素的真本质。而我接下来就是这样做的，往往还带着技巧与热情。因为跟您老实说吧，先生，我并没有时时替那些即将下岗的工人感到出自同情的难过。我们的工作所需要的投入程度让人根本没有多少时间来分心想这些东西。

但是，到了十月下旬，发生了一件事情，打破了我平静的心情。那是我和艾丽卡做爱未遂之后不久的事，可能就在一两天之后吧，我已经记不清确切的日子了。美国对阿富汗的轰炸已经进行了有两周了，我一直躲避着不看晚间新闻，不想看到那些有立场偏向的、宛如直播赛事一般的报道。新闻画面里，拥有二十一世纪最先进武器的美国轰炸机和地面上装备简陋、食不果腹的阿富汗部落男子形成了近乎荒诞的对比。很少几次当我发现自己面对着这样的节目时——比如说在酒吧里，或是在有线公司办公室的入口处——我都不禁会想起《终结者》① 来，但不同的是在现实中角色互换了，机器变成了英雄。

但真正让我为之战栗的是我自己打开电视后看到的东西。午夜

① *Terminator*，好莱坞的系列电影，由阿诺德·施瓦辛格主演，现已拍了三部。最早讲述的是来自未来世界的强大的机器人与现在的人类相互战斗，最终被弱小的人类打败的故事。

时分，我已经从新泽西回到了家里，正拿着遥控器换台，想找个让人心情舒畅的情景喜剧看看，这时我碰巧按到了一个新闻台，里面放的是穿着夜袭服，打扮得像鬼一样的美国军队正空降到阿富汗，据说是在对塔利班的一个指挥部进行一次大胆的突袭。我对此的反应令自己大吃一惊。阿富汗是巴基斯坦的邻国，是我们的朋友，和我们一样都是伊斯兰国家。当我从镜头里看到您的同胞开始了对这个国家的侵略时，我突然气愤得浑身发抖。我不得不坐下来，让自己保持冷静，后来我一口气干掉了三分之一瓶威士忌才让自己得以进入梦乡。

第二天早上，我有生以来第一次上班迟到了。我睡过了头，醒来的时候头痛欲裂。我的怒火已经渐渐消退了，虽然我竭力想要假装这一切都是我想象出来的，可我发现原先那套自欺欺人的法子已经没法再把自己蒙蔽得严严实实了。不过，我的确告诫自己说我有点反应过激了，我对这一切是无能为力的，这些都是世界大事，它们所发生的舞台和我的个人生活没有任何关联。可我仍然意识到怒火的余烬在我的胸中闪烁。那一天，我发现自己很难把注意力集中到最基本的东西上去，而这是我过去最擅长不过的事了。

听！您听到了吗，先生，一种低沉的咆哮，就好像一头小狮子被装在麻袋里发出的那种声音？啊，是我的胃在抗议，该给它填点料了。让我们来点餐吧。您想再等会儿，您说，想回宾馆以后再吃？

可我坚持要请您在这儿吃！您可不能拒绝一次品尝地道拉合尔美食的机会。这个市场能够得享盛誉，凭的可都是这里的佳肴美馔。您可以品尝到一顿纯粹的肉食盛宴——仿佛将您带回到从前，那时人们还没有被有关胆固醇的知识吓得不敢吃自己的猎物——肯定将令您大快朵颐。

可能因为我们现在缺乏财富、权力乃至与我们世界第六大人口国相称的体育运动成就——虽然我们的板球队冷不丁还能发挥一下，取得个把好成绩——所以我们巴基斯坦人往往会对自己的美食感到不同一般的自豪。在这儿，老阿纳卡里市场，这种自豪感就体现在其提供的食物的纯粹性上，这些体面的餐馆里没有一家会考虑把西餐的菜式放进菜单。没有，相反，这儿到处都是烤羊肉串、烤鸡肉串、炖羊蹄，还有五香羊脑！这些，先生，可都是肉食者的美味，这些美味都浸润着奢华的气息，意味着肆意的丢弃。这不是我们这些素食者吃的东西，我们吃的东西你越过边境往东可以找到；也不是那种在你们国家很常见的卫生的、消过毒的、经过加工的肉！在这儿，当我们要面对自己的食欲的时候，是不会有洁癖的。

我们并不总是背负着沉重的债务，要靠外国援助和施舍度日。在我们讲述的关于自己的故事中，我们并不是疯狂而又贫穷的激进分子，像你们在你们的电视频道里看到的那样，而是圣徒、诗人和——对了——开疆拓土的君王。是我们建立起了这座城市中的大

清真寺和沙利马花园[1]，是我们建起了有着巍峨的城墙和宽阔的战象坡道的拉合尔要塞[2]。我们在做这些事的时候，你们的国家还只是从美洲大陆边缘蚕食而来的十三块小殖民地而已。

我说着说着嗓门儿又大了起来，又让您觉得不舒服了。我向您道歉，我不是有意要如此无礼的。不管怎样，我应该是向您解释我为什么没把见到美国军队进入阿富汗的愤怒告诉艾丽卡。自从那晚我们一起在我的床上庆祝她找到经纪人以后，我有好几天都跟艾丽卡没有联系。我打电话给她她不接，发短消息给她她也不回。我被这种行为给伤害了——我把她的沉默看做是不懂得体谅——所以当她终于邀请我去喝酒时，我是带着一肚子怨气去的。我对自己见到的景象毫无任何思想准备。

坐在吧台边的是一个形销骨立的艾丽卡，不是我所知道的那个活力充盈、自信满满的女人了，只见她面色苍白，神情紧张，简直就像是一个陌生人。她似乎瘦了许多，眼睛漫无目的地向酒吧四下扫着。直到她脸上露出微笑，往昔的那个艾丽卡才略微又回来了一点，但她的微笑来得快，去得也疾。我的惊讶一定非常明显，因为她重又露出微笑并开口问我："我看上去真的有那么糟糕吗？""哪

---

① Shalimar Gardens，拉合尔著名旅游景点之一，位于拉合尔以东五公里，由莫卧儿王朝的沙姬汗皇于一六四二年建立，以往是皇室接待贵宾的地方。

② Lahore Fort，初建于公元一〇二一年，后来莫卧儿王朝的阿喀巴尔大帝为了抵御外敌入侵而将其重新建造，其主城门气势宏伟，是拉合尔主要的旅游名胜。

里，”我言不由衷地答道，“可能只是有点累吧。最近不舒服吗?”“嗯，真抱歉，我应该早点跟你联络的。”“没什么，”我赶忙说，“我希望我没像害虫那样让你感到讨厌吧。”“哪儿的话呀，”她说，“我又陷入低潮了，以前也有过。但自从克里斯死后第一次发作到现在，就数这次最厉害。”

我们点了东西，我点的是啤酒，给她点的是白水。我想要给她一个拥抱，可最终作罢了，因为她完全是一副脆弱得不堪碰触的样子。“现在的问题是，”她接着说道，“我的脑子开始鬼打墙了，老是想啊想啊，绕不出来，结果连觉也睡不成了。而一旦有两三天没睡的话，人就要开始生病，吃不下饭，就想哭，于是就陷入恶性循环。医生给了我一点猛药，结果我又能睡了。可这不是真的睡觉，睡醒之后我都不知身在何处。就像你刚从飞机上下来，耳朵听不清东西的感觉。就是那样，只不过出问题的还不止听力，而且也不能用先捂住耳朵再放开的办法解决问题。”她浅浅地啜了一口杯中的水，颇费了点力地对我眨了眨眼。然后她说：“好可怕吧?”

我默然无语地站在那里，想不出该说些什么，甚至也没能挤出一个微笑给她。我真的感到了一阵恐惧。但她在等着我回答，于是我说：“那你觉得是什么让你如此不安呢?”“我常常想到克里斯，”她说，“也想我自己，想我自己的书。有时候，我会有一些挺黑暗的想法。我还想到过你。”“你想了些什么，在想到我的时候?”我问

道。“我想，这段时间你不要见我见得这么频繁了，对你没好处，”她回答道，“我是说这样对你不好。”“别这么说，”我安慰她，虽然我为她的话而感到害怕，“我想要见你。”“反正我的意思已经说得很清楚了，”她说这话的时候眼睛直望着我，眼神中满是严肃。“你明白了吗？这就是我的意思。”

我一点也不明白她的意思。我叫她跟我回家。“我不觉得我应该那么做，”她说，“真的。”但她的表情中已经有些许软化了，当我继续坚持以后，她最终默许了。在坐出租车回去的路上，我的脑子一直挣扎着想要弄清楚正在发生的事情。在过去的这几个星期里，我一直都沉浸在自己的白日梦中，认为自己今后是艾丽卡的丈夫了。这听上去虽然伤感而又老调，但在我成长的家庭里，短短的相处之后便定下终身是很正常的事。现在我发现，在我眼前慢慢消失的，不仅是这些白日梦，还包括白日梦的女主角本人。我想要帮她，支持她——其实我想要支持的是我们——我拼命地想把她从自己的精神迷宫中解脱出来。但我不知道该如何着手。

在我的床上，她让我用手臂环住她，我照做了，一边在她的耳畔喁喁地细语着。我知道她喜欢我说的关于巴基斯坦的故事，所以我就拉东扯西地跟她讲些我的家庭趣事和拉合尔的奇闻轶事。当我想吻她的时候，她既没有移动嘴唇，也没有闭上眼睛。所以我替她合上了双眼，问她：“你在想克里斯吗？”她点了点头，接着我就看

到眼泪从她的睫毛间不自觉地涌了出来。“那你就假装，假装我就是他。”我说。我不知道为什么我会说出这样的话，只觉得自己获胜了，突然间，这似乎成了一条有可能向前推进的路。“什么?”她说，但没有睁开眼睛。“假装我就是他，”我又重复了一遍。慢慢地，在黑暗与寂静中，我们开始了。

我不知道该如何描述我在接下来所发生的事情中的经历。当然，我不能声称自己被附体了，但在这段时间里我却也不像是我自己。我们就像是中了一个咒语，被送到了另一个世界，在这个世界里我是克里斯，而她是和克里斯在一起的，我们做爱，并从中感受到了我和艾丽卡从未享受过的肌肤亲密。她的身体不再拒绝我了。我望着她紧闭的双眼，而她紧闭的双眼望着他。

我至今还能回想起她那紧绷的肌肉，随着她的日渐憔悴这一点反倒益发分明了。当她的身子向后仰，任由我抚摸她的乳房时，她的肉体呈现出一种近乎不真实的柔滑和凉爽。她两腿间的入口变得潮湿、胀开了，却也同时显得奇怪地僵硬。这使我不情愿地想起伤口，虽然我尽力保持动作的柔和，这还是使我们的性爱带上了一种暴力的意蕴。我不止一次地闻到了我以为是血的味道，但当我把手伸下去想确认是否是她的月经时，我发现手指上什么也没有。她在临近高潮时浑身抖动了起来——似乎极度痛苦、快要死去的样子。在她的抖动下，我也达到了高潮。

“你真是个好人，”当我们事后躺倒在床上时她对我如此说道，“这话听起来很傻，但是我的真心话。”我搂着她没有作答。我感到了一种我在此前或此后都没有感到过的东西，我对这种感受记得很清楚：我既感到心满意足又感到羞愧难当。我的满足对我来说是不言而喻的，但我的羞愧却令我大为不解。或许，由于我扮演了别人，我在自己眼里变得猥琐了；或许，在一个我自己也成为其一部分的爱情三角中，我对自己被死敌占据了持久的上风而感到屈辱；又或许，我担心自己是出于自私的目的才那样做的，而且我感到，就算如此，我也已经对艾丽卡造成了一些可怕的伤害。但这最后一种解释——我希望——不太可能，因为我当然不可能知道在随后的几个星期和几个月里会发生在她身上的事。

那天晚上，艾丽卡没有吃药就睡着了。而我却一直醒着，部分原因是我还没吃饭。我犹豫着，不敢起身到冰箱里去找东西吃，因为怕吵着她，但她睡得很沉，就像一个孩子一样，所以最终我还是起来了。我只吃了点面包，喝了点开水，实在是寡然无味的一餐，但我还是吃着喝着，直到肚子塞饱了为止。等我回到床上的时候，我感觉前面就像被一面鼓紧紧蒙住了一样，只能侧躺在床上。

周围光线昏暗，您的脸上又没什么表情，所以我很难确认，但我怀疑您正在用带着些反感的眼光注视着我。当然，如果换了是您刚跟我讲完我告诉您的这些东西，我一定也会用同样的目光注视您

的。但我希望您的厌恶之情不要坏了您的胃口，我正要把侍者叫过来点餐呢。我可以向您保证，今晚上我们吃的东西绝不会是寡然无味的——他来了。真是个好人!

八

我发现，先生，在我们的侍者身上总有些什么东西让您感到不自在。我承认，他是个样子可怕的家伙，个头甚至比您还高。不过，他那饱经风霜的脸上所呈现出的冷酷其实很好解释：他来自我国西北部的山区，那儿的生活艰苦非凡。如果您实在感觉他对您没有好感的话，我也请您宽厚些，不要把它放在心上。他所属的部族横跨我国与阿富汗边境的两边，在您的同胞们发起的进攻行动中可是吃了不少苦头。

您问我他是不是在祈祷？没有，先生，根本没有！他嘴巴里在嘟嘟囔囔，听来颇有节奏，颇有规律，而且是凭记忆在念，我承认，这的确有点像是在祈祷，可实际上他是在口诵我们点的菜，就像在你们国家，如果客人点了特别菜肴的话，侍者不也是这样的吗？当

然，我们这儿是没什么特别菜肴的，我们今晚在这儿吃到的美味很有可能已经存在了许多年了，许多年里就是这些几乎一模一样的菜。我可以把菜名翻给您听，不过我觉得还是我来点了以后我们一起分享更好些。您能允许我获得这份荣幸吗？谢谢。好，得了，他走了。

我刚跟您说到我最终跟艾丽卡做成爱的那个晚上，我内心的种种不平静。这样的一个夜，如果我和她的关系更正常些的话，应该是能带来极大欢愉的一夜。天还没亮她就走了，醒来的时候她大吃一惊，非要回家去，任我怎么留也留不住。结果这一去又是过了好久好久，我才再次得到她的音讯。期间我打给她的电话都没人接，发给她的短消息也总是不回。不过我学乖了，试试不行之后也就没有再想跟她联系。但又过了两个礼拜之后，我又试了一次，结果让我喜出望外的是她居然接电话了。像以前那样，她为自己以这种方式失踪而向我道歉。她说我们不应该见面太频繁，她觉得这是最好的做法，或许对她是这样，但当然对我也是有好处的。她同意了我要求见面的请求。“但到我这儿来吧，”她说，“今天我不太想出门。”

在艾丽卡的公寓门口迎接我的是她母亲，她把我领到了一个客厅里——在古色古香的装饰中还摆了一盘盆景和一架大键琴——然后对我说：“我想我们需要谈谈。艾丽卡跟你说了她过去的事儿了吧，嗯？”我点了点头。“现在，”她接着说道，“那种情况又回来了。很严重。她现在需要的是稳定，不能有情绪上的起伏，你明白我的

意思吗？我看得出来，你是个好小伙子，我也知道她很在意你。但你必须得明白，她现在是个病人。她需要的不是男朋友，而是一个普通朋友。”她用恳求的眼光望着我。“我明白，夫人，”我说，“只要您认为对她是最好的，我都会照做。”“谢谢，”她说。然后她微笑着又补充了一句，“难怪她喜欢你。”

这场谈话对我造成了很大的影响，倒不在于所说的话本身——虽然把艾丽卡的情况说得如此严重让我颇感紧张——而是在于说话的方式。她母亲的语调在平静中透出绝望，这着实把我给吓坏了。我小心翼翼地走进艾丽卡的房间，努力让自己无论看到任何东西都要坚强面对。但我看到的东西乍一看上去并不是特别怕人：艾丽卡斜靠在床上，脸色苍白，对，就好像在发着高烧一样，头发也已经有好一阵没洗了，不过整个人看来精神还不错。她拍了拍身边的地方让我坐下，还把前额凑过来让我吻了一下。

我们若无其事地说了一会儿话，就好像我们是在最平常不过的场合下见面一样。我跟她聊了我在新泽西的项目——有线公司员工对我们的不友好反应以及吉姆给我的建议——还聊了一些自上次别后我生活中发生的一些日常琐事。她跟我说了她的医生和医生给她开的药，这些药物怎么让她难以集中精力，因此日子过得浑浑噩噩，让她说不出个所以然来。要是光看她说这些东西时放松的样子，旁观者会很自然地以为她的情况并不怎么严重，而且正处于好转之中。

可就在这时，我鬼使神差地问起了她的小说。

话一出口我马上就后悔了。她的眼神开始涣散，声音也不再那么肯定了。“看来我再也写不下去了，”她说，“每次我刚要动笔写，就变得心神不宁。最近我一直没有接我经纪人的电话。可怜的家伙。他一定觉得我是个疯子。”我赶忙说作家性情古怪那可是出了名的，所以她的经纪人并不会对此太过在意，然后我试着想转移话题，可她还是揪住不放。“再也没用了，”她说，“以往我要是有什么郁结在心的东西需要释放的话，我就求助于写作。但现在我再也释放不出来了。它在把我朝里面拉，你明白吗？我整天想着它，但没有办法把它写出来了。”我竭力克制着自己不去问她这个它到底是什么——不知道是因为我觉得这会使她不安，抑或是我觉得会使我不安，我到现在也还不知道——但我没忍住。“我弄不清的就是我脑子里想的事到底是全都已经发生过了，还是有些还没发生，”她解释道，语调突然呈现出一种令人不安的平静。

先生，我真不知道该怎样向您描述我听了她的话后有多担心。她的目光移开了，我看见她退回到了自己的思想里。我把手放在她的手旁边，希望能像我以前无数次做过的那样，将她从自己的思绪中引出来。我望着我们的肌肤——我的是健康的棕色，而她的却是病态的惨白——两手之间相隔的距离还不到一个订婚戒指那么宽，但她没有注意到我。我等着，等待着这种接近能被她感受到。一分

钟就这样过去了。然后她把手从原来放的地方挪开了——甚至没朝我这儿瞥上一眼——随后两手叠在一起放到了大腿上。

艾丽卡的母亲不久后进来的时候，我并不觉得她打搅了我们。不，她打断的不是她女儿和我之间的谈话，她只是终止了我对艾丽卡和克里斯之间对话的打搅，他们之间的谈话是在一个我无法触及、甚至是我无法看个真切的层面进行的。我离开她房间的时候，艾丽卡与我挥手道别，但她这样做时脸是别过去的，所以我看不到她的目光。她母亲谢谢我来看她，并要我下次等艾丽卡和我联络了以后再来看她。说完这话，她在我脸颊上轻轻吻了一下，然后电梯门就在我面前关上了。我站在电梯里，被电梯带着徐徐下降，心中寂寥万分。

回到公寓之后，我整个晚上都是在半明半暗中度过的。屋里没有开灯，屋外，这都市闪耀着的华灯从窗棂间泻进来。我思考着，就像我将会在以后的许多个月里所做的那样思考着——真的，直到现在我有时都还会思考这个问题——艾丽卡究竟去哪儿了。我永远也没弄明白过，到底是什么触发了她的衰弱——是她的城市在遭受恐怖攻击后所受的创伤吗？是把她的书送去寻求出版这一行为吗？是因为我们的做爱使她触景生情了吗？是所有这一切？还是全都不是？——但我认为即便是在那时，我也知道她是消失进了一种强大的怀旧情绪中去了，而进去之后只有她自己才能选择是否回来。

很清楚，艾丽卡需要的是某种我无法给予她的东西，就算我愿意扮演一个不是我自己的男人也无济于事。很有可能她所向往的是她与克里斯一同度过的那段豆蔻年华，在克里斯罹患癌症之前的这段日子里，她一直以为美好的事物是永恒的、是不会死去的。或许，他们在一起度过的那段时光诚如她在不止一个场合向我描述过的那样美妙。又或许他们的过去纯然出自她的想象，并因此而显得益发难以令人释怀。我不知道自己是否相信他们的爱真有其事，再怎么说，它对于我都是一门我永远也不会被接纳为教徒的宗教。但我知道，她对此是深信不疑的，我无力向她提供可与之匹敌的美妙事物，这令我感到自惭形秽。

那一年剩下的时间里我再也没有见到过艾丽卡。感恩节刚一过罢，寒气料峭的十二月便登场了，每个星期——每一天——我都想着给她打电话，可都忍住了。她的母亲固然请求过我要抵御诱惑，我怀疑我自己也觉得，鉴于我们之间的关系已经在通往灾难的路上走得如此之远，我若是再想强行介入她内心的挣扎，恐怕只会对她造成伤害。但我必须承认，我的动机也不完全是高尚的。在我的心里至少有一些被抛弃的情人所特有的愤怒和受到伤害的虚荣心，而这些摆不上台面的情绪帮助我保持了距离。当然，我依然关心艾丽卡的健康和幸福——而且依然怀有某种或许是不太理智的希冀——所以强忍住不与艾丽卡联络对我来说是一种挣扎，这种挣扎和一个

想要拼命戒除某种瘾头的人所经历的挣扎颇有可比。

或许有点受心境的影响，但当时的美国在我看来似乎正不断陷入一种危险的怀旧情绪中。国旗和军服，将军们在作战室里面对摄像机镜头发表讲话，报纸标题中责任与荣誉之类的字眼，这其中不可否认地会有些东西让人回忆起往昔的岁月来。我过去总以为美国是个向前看的国家，可现在它如此坚决地向后看令我第一次感到了愕然。生活在纽约突然间变得像是生活在一部反映二战的电影里；我，一个外国人，发现自己正看着的是电影中的场景，这样的场景似乎更应该属于一部画面粗糙的黑白电影，而不应该是彩色的。您的那些同胞们向往的到底是什么我真的弄不明白——究竟是一个拥有绝对统治地位的时代？还是有安全感的时代？还是有着确定的道德的时代？我不知道——但可以明显看出来的是他们正拼命地给自己套上另一个时代的服装。我不禁在想，那个时代是否出自虚构（这念头让我觉得自己有点大逆不道），而要是它真的能再现的话，像我这样的人又能否在其中拥有一个角色。

那是什么？啊，是您那别致的电话，嘟嘟响着要引起您的注意呢。不，先生，我一点都不介意，请您发回信吧。我怎么觉得这来电精确得像一座老教堂的钟楼一样，我的意思是刚好在正点的时候来了——该不会是公司在确认您的行踪吧？不，您不用回答。啊，现在您已经发好回信了，请允许我将您的目光引向那边的烤肉架吧，

这会儿我们的去骨鸡块已经放上去烤了。看见我们的厨子在扇火的时候从木炭里飞出来的火星了没有，红红的，似乎带着一股狂怒。您必须得承认，这实在是一副美丽的景象，而要不了多久——喏，闻到了没有？——让人垂涎的香味儿就要来了。

我刚才说到，在冬天开始的时候，我所身处的世界里，怀旧的情绪正变得甚嚣尘上，而那将是我在您的国家度过的最后一个冬天了。不过，有一道显著的壁垒依然坚定地阻挡着这种情绪，那就是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这么说不仅是因为它占去了我大多数醒着的时间，而且它自身——作为一个机构——也是没有丝毫怀旧情绪的。在上班的时候我们忙着塑造未来，很少会回首过去。在我埋头进行我在有线公司的项目时，我的个人能力仍然在不断提高，我希望以这种方式能把那些会在我空下来的时候攫住我的忧虑统统抛在身后。

我怀疑在全力做好最基本的事这一点上，我没有什么时候比在那段时间里做得更好的了。我心无旁骛地分析着数据，就好像这是我全部生活的寄托。我们公司最为看重的是在生产率上追求极限，这样的信条让我感到双重放心，一方面因为它是能量化的——因而也是可知的——这在一段人心动荡的日子里显得尤为重要；另一方面因为它依然完全相信进步是有可能的，而别的信念则是在向往一个曾经有过而后来失去了的经典时代，而这样的时代到底是否存在

过其实殊堪怀疑。我发现我对自己同事的态度有了变化，我对他们如此专注于职业生涯的动机有了更深的理解。而或许是这种转变的结果吧，我在办公室的人缘似乎一度好了起来。

然而即便是在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我也无法彻底逃脱正变得日益严重的种族问题。有一次，我正在有线公司的停车场里走向我租来的汽车，突然一个陌生的男子向我走来。他嘴巴里发出一串我听不懂的声响——也许是“阿克哈拉-玛拉克哈拉”，也有可能是“卡拉帕尔-卡拉帕拉”——一边吓人地把脸凑到我的脸跟前。我侧过身子，让到他的旁边，然后把双手举到了与肩平的高度。我想他或许是疯了，或是喝醉了，要么就是一个拦路抢劫的，我做好了自卫甚至反击的准备。正在这时，另一个男人出现了，同样盯着我看，但他拉住了朋友的手臂把他拽开，一边跟他说不值得这样干。第一个男人于是悻悻地被拖走了。“操你妈的阿拉伯佬，”他口中兀自骂着。

我当然不是阿拉伯人。从本性上来说我也不是喜欢无缘无故跟人耍横使蛮的人。但这时不知怎的，我顿时觉得热血上涌，太阳穴青筋暴绽，冲口而出道：“有种你就当着我的面再说一遍，胆小鬼，你跑什么跑?”他停了下来。我打开汽车的后备厢，抄起换轮胎用的撬棒。冰冷的金属把手充满饥渴地躺在我的手里，那会儿我觉得自己完全有可能把它抡圆了将那家伙的脑壳给砸个粉碎。我们杀气腾

腾地对峙了几秒钟，我的对手再次被朋友拽住，他嘟囔着一串淫秽的脏话走了。当我坐进车里以后，双手还在微微发抖。以前在几支不同的球队里踢球的时候，我曾穿着队服在球场上跟人干过架——但这次遭遇的激烈程度却是以前历次所不及的，一直过了好几分钟我才觉得自己重又适合开车了。

您问我他长什么样？好吧，先生，他长得……您说怪不怪！我现在居然一点想不起那人的特征了，比如年龄有多大，个子有多高等。说实话，我跟您讲过的这些事有很多细节我现在已经回想不起来了。当然喽，要点才是真正重要的。我跟您讲的毕竟已经都是历史了，而在历史中，我不知道您作为一个美国人是否同意，重要的是一个人叙述的要点，而不在于其细节的精确。我还可以向您保证的是，不管我怀有怎样的意图和目的，迄今为止我告诉您的每一件事情，其真实经过都与我的叙述大致相仿。

好啦，别再跑题了。停车场事件过去几天以后——我们在有线公司的项目已接近尾声——我又一次与吉姆同车回曼哈顿。天色已经很晚了，我们两个都饥肠辘辘。我把他放下去的时候，他提议要煎两块金枪鱼排给我吃。他的寓所不是人们想象中纽约上东区那种风格保守、门口有穿制服的门卫的那种房子，而是位于翠贝卡区的一套面积四千平方英尺的平板式建筑，坐落在杜安那大街一栋其貌不扬的建筑的顶层。我是第一次到这儿来，不禁被其时尚的风格，

那种在设计上下足功夫的感觉所震撼。这种风格不是混乱而繁冗的，也丝毫没有阴柔绮靡之气，不，如果非要说它是什么风格的话，那也是一种极简主义的，地板就是水门汀，各种管线显眼地扎在天花板上。但每件家具似乎都经过精心的挑选与安排——灯光照明和摆放位置恰到好处——墙上挂着的艺术作品颇具冲击力，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其中包括不少男性的裸体画。

吉姆卷起了袖子开始忙活，当我们的鱼排在煎锅里嗞嗞作响时，他问我心里在想些什么。他的厨房是敞开式的，我和他之间隔着一个兼做餐桌用的吧台，我当时正坐在一把高脚的转椅上。“没想什么，真的，”我说，“你家里其他人都不在吗?”他朝我转过身子——从表情看他显然被我的问题给逗乐了——然后说：“我还没结婚呢。”“哦，那孩子呢，也没有吗?”我问。“没孩子，”他肯定地回答道，“可你在回避我的问题。”“什么意思?”我问。“你最近有点神不守舍，”他说，“你有心事，让你烦恼的心事。如果非要我猜的话，我想应该是跟巴基斯坦那边有关。你是为世界上正在发生的事感到不安吧。”“没有，没有，”我边说边使劲摇着头，因为我不想让人觉得我的忠诚可以如此分裂，“家里是有点事没处理好，不过总会过去的。”吉姆对我的话看来有些将信将疑。“你的家人都好吧?”他问道。“很好，谢谢，”我说。“那就好，”他说，“但是就像我以前跟你说过的，我知道只能在门外转悠是什么滋味。如果你想跟人聊天

的话，叫我一声就行了。”

我离开了吉姆的寓所，心里希望我已经在他面前遮掩过去了。看来，我还是那么喜怒都形于色啊。吉姆是一个眼光很毒的人，不过要是我的内心冲突对他昭然若揭的话，说不定其他的人也能看得出来。我已经听到传言说，对穆斯林的歧视开始蔓延到商业世界中来了——据说有原来说好录用后来反悔了的，也有无缘无故给炒了鱿鱼的——我可不想让自己在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的职位受到威胁。此外，我知道我们公司就和我们这一行的大多数公司一样，自九月的恐怖袭击以后业务量都出现了骤减，韦恩莱特和我都听到了一个谣言，说是减薪已经在筹划当中了。

我们在有线公司的项目顺利结束了——也就是说经过我们的工作，买主在购买时大大地节约了成本，因此客户对我们细致的评估工作甚为满意——但我在公司十二月对新人分析师进行业绩评估的那天仍然感到了紧张。后来的事实表明，我的担心有点多余。我刚进公司时那个六人班里的两个——当时排在第五和第六的——真的落入了公司辞退之列。但我，据吉姆透露，又一次名列第一。事实上，我还获得了一笔提成奖金，虽然从我们这一行的标准来看数额不算大，但考虑到将来可能不太景气的市道，公司已是相当慷慨了。用这笔钱我付清了拖欠的学生贷款，还存下了几千块。我本来应该欣喜若狂的，但就在那周早些时候武装人员袭击了印度议会，因此

我非但没有庆祝自己的好运，相反倒面临着我的祖国即将进入战争的可能性。

母亲叫我不要回家，父亲说的也差不多。但由于我突然有了支付巴航公务舱以上级别机票的能力，又得到了第七大街上一家旅行社的帮助，所以，在一年的这个时候，当纽约的购物者在临时抱佛脚地忙于购买圣诞和新年礼物，夫妇们把漂亮的小灌木拖回家去当圣诞树，一路上还停下来当街拥吻时，我发现自己坐在了飞往拉合尔的飞机上。我旁边座位上的男人在飞行途中把鞋脱了——这让我很惊讶——他在过道里做完祈祷后说，如果真是上帝的意志的话，那么人类难逃核毁灭这一劫，不过上帝在这件事上的意志目前为止还不明确。他对我和善地一笑，我怀疑他跟我说这个的目的是想让我得到点安慰。

说到这儿，先生，该是我们吃东西的时候了！为您自身的安全考虑，我建议您不要吃这种酸奶和那些切碎的蔬菜。什么？不，不，不，我不是说会有什么危险，您的胃吃了这些没煮过的东西可能会不舒服，就这么回事。如果您坚持的话，我甚至可以每样都先尝一点，好让您放心菜里没什么可怕的东西。瞧这，一张还热乎着的面饼，刚从陶土的烤炉里拿出来的，我先吃了。


PDG

九

您问他们会不会提供餐具？给您找把叉子应该是没问题的，不过，先生，我建议，现在该是我们动动手的时候啦。我们毕竟已经在一起度过了好几个小时了，您应该不会再感到拘束了吧。亲手触碰猎物能给人带来极大的满足，真的，几千年的进化已经向我们确凿地表明，用我们的皮肤来接触食物会让我们得到更大的味觉享受——胃口也会为之大开！看来您已经接受我的建议了，您的手指已经在毫不忸怩地撕扯着烤肉串上的肉了。

对于从美国来的人来说，在这儿，有些事情必须得适应，要学会用不同的方法来观察。我现在还记得，那年冬天，我在战争一触即发之时回到拉合尔，发现自己看东西的时候也带上了美国眼光。先让我感到惊诧的是我的家居然如此简陋，天花板上纵横着一道道

裂缝，墙上的墙皮因为进了潮气而隆起一个个干的漆泡。当天下午断电了，家里整个带上了一种阴郁的气氛，但即便是在咝咝作响的煤气炉发散出的黯淡光线中，我家的家具照样显得陈旧，有些迫切需要重新换套垫，有些亟待修理。看见我的家这副样子，我不禁悲从中来——不，不止是悲，甚至感到了羞愧。这就是我的出身之地，是我一切的开始之地，它竟然透着这样一股贫贱的气息。

可等我重新适应了环境，身边的一切重又变得熟悉以后，我感到在我离家这段时间，我家的房子其实并没有发生变化。发生了变化的是我。我是在用一个外国人的眼光看着我自己，而且还不是一般的外国人，正是那种自认为享有特权的、毫无同情心的美国人。我但凡在上课的教室或是在你们国家的精英人士工作的地方遇到这类人，就气不打一处来。在领悟到这点以后，我对自己感到生气。我望着浴室斑斑点点的镜子中的自己，下决心把附在我身上的这种讨厌的外国眼光彻底祛除掉。

这样做了以后，我才重新见到了我家房子的本来面目，重又开始欣赏它那经受了时光考验的高贵，它那一眼就能辨别出的个性，它那别具特色的魅力。家族显赫人物的小型画像和古代的地毯令客厅典雅雍容，而紧挨着阳台处陈列着的丰富的藏书又给整座宅子平添了几分书卷气。这个家离贫穷还远着呢，说实在的，它因其历史而显得富有。我不禁纳闷，我怎么居然变得这么目光短浅——不，

简直是有眼无珠——竟会在不久前把它看得如此不堪。再一细想下去，我不禁对自己感到害怕起来：原来我是一个没有定力的人，在新的环境中只逗留了短短一段时间，便失却了先前的眼光与主张。

我内心的这些思量虽然意义重大，但与外部现实中我的家庭所面临的威胁一比，又不免失色了。我哥哥到机场来接我，他拥抱我的时候那么大力，把我的肋骨都压得生疼。开车的时候，他还把手放到我的头发里轻轻地摩挲着。我突然觉得自己好小——或许这时我才意识到了自己的年龄：还只是大孩子般的二十二岁，还没有进入让人望不到头的中年，还没有定格为一个在不是自己出生地的城市里，整日西装笔挺，孤身一人，自己养活自己的男人。我已经好久没有被人这样轻松、熟悉地触摸过了，笑意不自禁地浮上我的面颊。“日子过得怎么样?”我问哥哥。他耸了耸肩：“我一个朋友在乡下的房子挨了大炮，离这儿只有半小时的路，一个上校就驻扎在了他家的客房，所以，形势不妙啊。”

我的父母看上去还不错，他们比我上次见到的时候略显憔悴，但相对于他们的年龄来说，这还只算得上是人们意料中相隔一年的变化。我母亲手拿一张一百卢比的纸币在我头的四周转了几圈祝福我的平安归来，过会儿她会把这张钱当善款给捐掉的。父亲的眼睛炯炯有神，水润润的，呈现出褐色。“是隐形眼镜，”他一边说，一边拿手帕擦着眼睛，“挺时髦的吧?”我跟他说眼镜挺衬他的，事实

也的确如此。他是到老才配的眼镜，戴上眼镜之后，把他脸上的英气给敛去了不少。无论是他还是母亲都无意谈论战争的可能性，他们一个劲地劝我吃这吃那，对我在纽约的生活和工作上的成绩问个喋喋不休。在这儿谈论那个世界的事感觉有点怪，就好像在清真寺里唱歌一样。在一个地方再自然不过的事换了个地方就会变得不自然，有些观念即便不是绝对不能传播，但换了环境后就根本不是那么回事儿了。比如，我小心翼翼地绝口不提艾丽卡，以及任何我觉得他们听了会不是滋味的东西。

不过那天晚上家里举行了一个欢迎我的家庭宴会，饭桌上印巴之间的冲突成了谈话的主题。大伙儿对那个攻击了印度议会大楼的人是否与巴基斯坦有关产生了分歧，但都一致认为印度会最大限度地伤害我们，而且尽管在阿富汗一事上我们帮了美国的忙，美国也不会在战事开了之后站到我们一边。印度军队已经在频繁调动了，而巴基斯坦也开始做出回应：他们告诉我，武装护送下的卡车车队正从城市里开过，把辎重和给养运往边境的军队。就在我们吃饭的时候，都能听到武装直升飞机从低空掠过头顶的声音。人们纷纷传说，不久以后，高速公路要停止通车，供战斗机练习降落，以备我们的机场在双方相互的核攻击中尽遭破坏。

在您所来自的那个国家，在活着的人们的记忆中，除了偶尔遭到的偷袭和恐怖行为外，他们的国家还没有在自己的土地上打过仗，

因此要您想象在离您住的地方一天可往返的路程内，有为数达一百万左右的敌方军队随时有可能发动全面的入侵，恐怕会让您觉得不可思议。我哥哥已经擦好了他的霰弹猎枪，我的一个叔叔储备起了瓶装水和罐头食品。在我们家打零工的园丁也做好了一应的准备。但大部分时间，人们似乎还在按部就班地生活着。拉合尔是一个向西绵延至摩洛哥的狭长穆斯林地带中最后一个主要城市，因此，它具有前线城镇所特有的那种临危不惧、处变不惊的气质。

但我真的有点慌，有一种无助的感觉。我对自己国家在面对来自东邻——不可否认它的确比我们要大得多——的威胁时所表现出的软弱和无能为力感到恼火。不错，我们是拥有核武器，而且我们的战士也的确不会退却，可我们还是受到了威胁，而我却什么也做不了，只能躺在床上辗转反侧。的确，我不久就会离开这里，撇下我的家人和家园而去，这使得我在自己的眼里有点像是个懦夫，一个叛国者。什么样的人会在这种时候抛弃他的人民呢？而我抛弃他们又是图的什么呢？一份报酬优厚的工作？一个我爱慕着她而她却连我的面都不愿见的姑娘？这些念头在我的脑海里一遍遍地折磨着我。

等到了我该返回纽约的时候，我告诉父母我想再待一阵子，可他们听都不愿听。可能他们感觉到了我有些分裂，在我向他们这样说的时候也有些东西在呼唤我回美国去；又或许他们只是想保护儿

子远离可能到来的战火。“走之前别忘了把胡子刮掉，”母亲叮嘱道。“为什么?”我指着父亲和哥哥问道，“他们不也留着胡子吗?”母亲回答说：“他们留胡子只是因为不想让人看出他们已经谢顶了。而且，你还只是个孩子呢。”她用手指摸了摸我的胡茬，又说道：“这一脸胡子让你看着像只老鼠。”

在回美国的航班上，我注意到同机的旅客中有许多人都和我年龄相仿，他们要么是大学生，要么是年轻的职业人士，全都是在这儿度完假后回去的。我觉得这个现象颇具讽刺意味：本来应该是把孩子和老人送走，让他们避开即将到来的战争，可现在的情形却是正当年的和最聪明的人离开了，要是在过去，这些人都是最应该留下的。我对自己充满了鄙视，鄙视到提不起任何兴致来和人说话或吃东西。我闭上眼睛等待着，几小时以后，索性连逃避战乱的心思也没了。

您说什么?您对武装冲突前的那种焦虑并不陌生?啊哈!这么说您当过兵，先生，我果然没猜错!您不认为等待将要发生的事情是最让人难熬的吗?对，这么说也对，总不会比杀戮时刻更难熬——您这么说话可真像是一个真正的战士。可我看见您吃饭停下来了，也许您是在等新鲜的面包吧。那，先从我这儿拿一半去吧。不，我非要给您，侍者马上就会再拿来的。

从一个极有可能发生大规模流血的地方回到一个多少算得上是

太平的环境，以您的背景来看，您一定是经历过这种奇怪的现象的。这是一个很怪异的转换。当我重新在办公室里出现时，我的同事们在和我打招呼时都显得相当惊愕——虽然他们往往也会稍加掩饰。尽管母亲请求过我，我自己也知道这会在入境口给我带来多大的麻烦，可我还是没有把留了两个星期的胡子给剃掉。这对我来说也许算得上是一种抗议的形式，一种身份的象征，又或许我是想竭力让自己不要忘记我刚刚抛在了身后的现实。现在我已经记不清当时确切的动机是什么了。我只知道我不想把自己混同在我的同事们——一群脸刮得干干净净的年轻人——中间，在我的体内，出于许多种原因，有一股怒火在燃烧。

一把留在我这种肤色的人脸上的胡子竟会对您的同胞造成那么大的冲击，这委实让人觉得有点匪夷所思，再怎么说，这也只是一种发型而已，就其本身来说根本没什么大不了的。以往我在坐地铁的时候总感觉自己被融洽无间地包容在人群里，可现在，我在坐地铁的时候不止一次地遭受到完全陌生的人的辱骂。而在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我似乎在一夜之间成了小声议论和侧目而视的对象。韦恩莱特试图给我一些友好的建议。“瞧，伙计，”他说，“我不知道这胡子到底是怎么回事，可我不觉得它会让你成为这里的人气王。”“在我们那儿胡子是再平常不过的东西了，”我对他说。“在我们那儿吃烤鸡也很平常，”他回答我，“可我也没有把油抹得满脸都是啊。

你得小心点儿。公司同事间面子上的客客气气也就只到这个份儿上了。听我一句没错的。”

我感谢朋友的关心，但我没有采纳他的建议。虽然有人丢了饭碗，但一月份我们公司里还是没有多少人有活干。我坐在桌子后面无所事事，就利用这段时间上上网，看看印度和巴基斯坦之间日益恶化的形势，专家们对这一地区军事实力对比的分析和有可能出现的战事的前景预测，以及剑拔弩张的对峙对两个国家业已显现的负面影响。美国在世界上闹出这么大的乱子来——在阿富汗发动一场完全的战争，是吧，而且还通过其实际行为纵容一个大国侵略比自己弱小的国家，就像印度现在正准备对巴基斯坦所做的那样——我就弄不懂它怎么在自己的本土居然没有遭受到什么明显的后果。

在憋了整整六个星期没跟艾丽卡联系后，我终于还是给她打了电话，又由于她的电话老是关机，我又给她发了电子邮件。我想说我的信写得很简短，只是彬彬有礼的问候，主要是尊重她想要免受打扰的意愿，但事实上我花了很多个小时构思这封信，而且这或许是我所写过的最长的一封信。在信里我跟她说了在我生活中发生的事情，有工作上的，也有家里的，以及我内心正在遭遇的动荡。我还告诉她我是多么地思念她，我不知道她去了哪儿，也弄不懂她为什么要消失。几天之后她才给了我答复。“我在某个像是诊所的地方，”她写道，“一个人们能得到康复的机构。我也想你。”她邀请我

去看她，她说如果面对面的话，她更容易回答我的问题。

从城里开车到她说的那个诊所花了一个下午，诊所由一栋别墅改成，坐落于五十英亩幽僻的乡间土地上，俯瞰着哈得孙河。在接待处招呼我的是一位护士小姐。“您一定是昌盖兹吧，”她说，“艾丽卡跟我说了很多你的事。”“我就是，”我答道，“你怎么知道是我的?”“睫毛就像美宝莲广告，”她回答说，“这是她说的。”我还在想着艾丽卡不大会说这样的话，护士跟我解释说艾丽卡本来一直在等我，但后来感到有一点紧张，就出去散步去了，叫护士替她解释一下。“这么说她不想见我?”我问。护士小姐笑了笑。“她当然想见你，亲爱的，”她说，“但如果人们待在这样一个地方的话，有时候会感到尴尬的。她觉得如果我先跟你谈一谈的话，你们两个都会好受些。”她拍了拍我的手，又补充道，“我就像是你跳进游泳池前冲的淋浴。”

护士小姐告诉我，对于艾丽卡，我必须要知道一件事，那就是她正在爱着别人。她知道我听到这个会感到不好受，但不管怎样她还是得告诉我。艾丽卡爱着的那个人，护士和我或许会称之为已经死了，但这并不要紧，因为对艾丽卡来说他活得好好的，而这正是问题所在：艾丽卡很难从中摆脱出来，回到这个世界上，像护士和我一样生活，因为在她的脑子里，她所体验到的，是比她和我们这些人在一起时所能体验到的更为强烈、更有意义的东西。因此，艾

丽卡在这样一个地方会感觉更好些，不仅和我们这些人都分开了，而且在这里，人们要是活在自己的想象中也不用感到不自在。“但最终她总得要离开这儿的，”我说，“或许到那时她会想要和我在一起。”护士小姐摇了摇头。“也许吧，”她说，“但眼下你是她最难以面对的一个人。你最容易令她感到不安，因为你是最真实的，所以会让她失去平衡。”

护士小姐跟我说，我很有可能会在一条从林间蜿蜒而过的小径的尽头找到艾丽卡，就在小山坡上的一片灌木林里。她果然在那儿，坐在一条用原木粗粗斫成的长凳上，身穿一件厚厚的夹克。我向她走去的时候，她朝我转过身来，只见她面容憔悴，脸颊上的肉几乎要被突起的颧骨磨破了似的，身上仿佛洋溢着一股虔敬的热情。她伸出手来，但我没有跟她握手，而是吻了一下，我的唇触到的是她冬天戴的人造革手套。她笑了。“你的样子真可爱，”她说，“你的胡子把你的眼睛给衬出来了。”我觉得她看上去就像快要结束长达一个月的斋戒的人，祈祷和念经使她元气大伤，连晚上的开斋大餐也没力气想了，不过我没把这念头说出来。

她把手臂伸过来，我们相挽而行，一路喁喁私语着，口中呵出的白气便在前面漫开。“现在这儿对我来说是个不错的地方，”她说，“我觉得很平静。”“你看上去是很平静，”我应着她，差点想再加一句“太平静了”。“抱歉这段时间一直躲着你，”她说，“倒不是我不

想见你，而是我觉得我会把你扯进来的，我不想让你受到伤害。现在这样会对你更好。”“为什么我会受到伤害?”我问道。“你心里牵挂一个人，而那个人要是离开了，你就会受到伤害，”她答道。“可你要到哪儿去呢?”我问。她耸了耸肩没有回答。

我们继续走着，周遭一片静谧，只有积雪在脚下嘎嘎作响。我们的耳朵开始冻得发痛了。“你在这儿还写吗?”我问。“不写了，不再把东西写到纸上了。但我思考得很多，我想象。”“我会不会也有时候进入你的想象呢?”我接着问。“有时候会，”她莞尔一笑。“是不是看到自己在玩稀奇古怪的性游戏，和一个奇形怪状的外国人，爱玩捆绑游戏的?”我说。她大笑起来，一边掐我的胳膊。她的脸色好像第一次松弛了下来，几乎完全放松了戒备。可随即她又退回到她自己的内部去了。“你帮过我，”她开口道，“你心好，人也实在，我很感激。”

她那么决然地把我放进了过去时，使我听了这话顿时感到一阵发懵。我觉得希望之火正在我的心中慢慢熄灭。虽然我还是对她说，“有什么好感激的，说这话干什么，要对生活充满渴望——和我一起回纽约吧”，可我说这话的时候，并没有抱定那种会赋予言辞以力量的信念。有那么短短一刻，她把头倚到了我的肩膀上，可她并不想回答我。一起走回别墅楼的时候，我从眼角望着她，心想，她眼下这副超然物外、无欲无求的样子，不知是否拜她正在接受的治疗所

赐。有那么一会儿，我突然涌起一股冲动，想要把她拐走，把她带进我租来的那辆车子里，和我一起离开这地方。我会悉心照料她，这肯定要比她在这儿强迫自己吃的那些药更有助于她回到现实中来。但我马上就感到这样的举动太过荒唐——而且对她也不尊重——于是就打消了这念头。

“你会滑雪吗?”她问我。“不会，我从来没滑过，”我说。“我和克里斯过去每个冬天都去滑雪——经常是去科罗拉多，偶尔也去佛蒙特。我们俩还是孩子的时候，还曾经在中央公园来过一次小小的越野滑雪。我们俩都收到了一副别人当礼物送给我们的滑雪板，于是我们谁也没告诉，带上滑雪板就偷偷地出了门。后来我们有麻烦了，父母们居然打电话报了警。不过这可真有意思。就是眼前这地方让我想起了这些往事，特别是那边山坡上的雪，柔柔的，看上去好软啊。你将来应该去滑滑雪。”我们已经来到了砾石铺就的车道上。“你应该带我去，”我说。她摇了摇头。“我不行，”她说，“但你还是应该去。高高兴兴的，好吗?我对一切都感到抱歉。你一定要好好保重啊。”

她给了我一个拥抱，然后就站定在那里，凝望着我。我真想大声对她喊：“可那个人已经死了!”然而我当时所能做的只有不去吻她。或许我应该吻她的。我必须做出选择，到底是继续努力把她赢回来，还是顺从她的意愿离开。最终我选择了后者。在开车离开时

我对自己说，或许这是一次考验，而我没有及格，或许我该冒一下险的。我差点就想掉头再开回去了，但终于还是没有这样做。如果我当时掉了头的话，事情也许会是另外一种样子了；然而也有可能在一番周折以后又回到现在这副样子。

自那以后，我在办公室里变得茕茕孑立，了无生气，整日想着艾丽卡和老家，常常想得无名火起。手头的行政事务我做得心不在焉，而且一点也不想为自己去争取什么新的项目。我心里甚至多少有点盼着谁走到我桌子跟前，递给我一张粉红纸条[①]，让我彻底从苦难中得到解脱。粉红纸条没等到，吉姆倒把我叫去，出人意料地给了我一些嘉许。“听着，孩子，”他说，“这儿有些人觉得你看上去有点邋遢，胡子啦什么的。坦白对你讲，我根本就当他们在放屁。要我说，业绩好才是最重要的，而你一向是你们一起进来那一班人里最棒的分析师。还有，在巴基斯坦发生的事肯定让你很烦心，这我清楚。你呀，要是有事情忙起来的话，肯定就都好了。我承认，公司现在业务不多，这事儿也不是那么容易。不过我得到了一个新项目，到智利的瓦尔帕莱索去评估一家图书出版公司。只能派一个很小的小组去，就一个副总和一个分析师。通常，我会把它交给更有

① a pink slip，也叫做 walking papers，可以追溯到二十世纪初期，表示在发给员工的周薪信封里放一张粉红色的小纸条，通知员工解雇的“噩耗”。用粉红色的原因，一方面是为了避免和其他的资料混在一起，使员工因疏忽而没看到通知；另一方面也许是因为粉红色相对比较柔和，可能会对被解雇员工“受伤的心灵”产生一点慰藉作用。

经验的人去，但这次我交给你来做。你觉得怎么样？”“谢谢您，先生，”我支吾道。他笑了。“稍微有点热情嘛！”他说，然后又补充道，“这事儿可责任重大啊。没人支援你，全得靠你自己啦。”“放心吧，”我答应道。这次，我的语气略有不同，我希望让人听了觉得我比先前多了些诚意。不过，我不知道这招是否奏效，因为虽然吉姆对我露出了微笑，但他的表情中似乎仍有些困惑。

先生，您怎么停下来不吃啦？难道您已经吃饱了吗？好吧，那我就不勉强您了。不过，我还是得点一些甜点，一种上面有杏脯丝和豆蔻的米做的小布丁。夜色已经越来越阴沉了，在这种时候吃上这样一道甜点，让夜色变得甜美一些，真是再好不过了。这些菜肴可能不是您平常爱吃的，但我鼓励您尝尝，哪怕只尝一小口也行。再怎么说，我们也从书上读到过，美国大兵上战场去打仗都会配有定量供应的巧克力。一想到舌头会品尝到那样美好的甜味儿，就算是去执行最血腥的任务，也不再是完全不能接受的事情了。

一〇

您用那种姿势，也就是用胳膊圈着旁边空椅子背坐的时候，先生，透过您西装那轻薄的面料可以清晰地看到一个突起，就在和胸口平的地方，那是我们国家——其实似乎所有国家都是如此——的便衣特工喜欢别腋下枪套的地方。别！别！别！请千万不要为了我而调整您的坐姿！我可没说您也别着一把枪。我肯定，您衣服下面的突起，只不过是旅行钱包的轮廓，那些特别谨慎的人喜欢把东西偷偷藏在那样的旅行钱包里，好叫小偷不太容易找到。

我自己在踏上前往智利的旅途时可没有采取这样的防范措施。我们坐的还是相对舒服的头等舱，但我已经不再为机舱里的各种奢华享受而感到兴奋了。我们一行共三个人，吉姆按惯例在项目开始时总要陪我们先走一趟，另一位副总是我在项目全过程中的顶头上

司。空中乘务员一路上多次问我们要不要香槟，和另两位不同，我一概拒绝了。在空中飞行的那段时间里，我既没吃什么东西，也没有睡觉。我的思绪被发生在另一片大陆上的事情牵引着，我不止一次地对踏上此次旅程感到懊悔。

我在想我能做些什么来帮助艾丽卡。上次见到她时她那副憔悴漠然、了无生气的样子，想来就让我感到心痛。我不禁回想起，小时候我们家养过一条狗，因为用了某一个牌子的去虱粉而得上了白血病（兽医后来告诉我们再也不要用那个牌子了）。在它生命的最后一段日子里，那条狗整日价恹恹的，不想搭理人。可艾丽卡得的不是白血病，她的病似乎只应该停留在生理不适的层面上，而没有什么身体上的理由会导致出现这种精神上的紊乱。不，她得的是一种精神上的疾病。在我成长的环境里，人们从小就不问青红皂白地接受了许多神秘的仪式。在这种传统的熏陶下，我无法想象一个人的精神在面对别人的关爱、情感和愿望时竟然能无动于衷。问题的根本在于，我想要弄明白，为什么我会无法穿越她用来守护心智的那道隔膜。我那些比较直接的方法遭到了拒绝，但如果我识见高超的话，还是有可能以潜移默化的方式为她的心灵所接纳。除了继续尝试之外我想不出别的办法了。虽然有好几个月我们几乎完全音讯隔绝，但我对她的思念之情却没有稍减。

我就是在这种精神状态下抵达了圣地亚哥。从那儿起我们改走

陆路，一路走得都很顺当，只有一次稍微遇到点阻碍，修理人员开来了铲车，把挡在路上的大块的红土移开，而红土正是智利中部谷地的特色所在。还没看到目的地，我们就已经闻到了它的气息。瓦尔帕莱索坐落于太平洋边，微风送来咸咸的海水的味道，但城市却被一带山峦挡住了，一下子看不到。

出版公司的老总是一位名叫胡安·巴蒂斯塔的老人，喜欢抽不带过滤嘴的香烟，戴一副运动眼镜，镜片厚得能在阳光好的日子里把纸给点着了。看见他不禁让我想起了我的外公，我一下子就喜欢上了他。“你们对书知道多少?”他问我们。“我的特长就是媒体工业，”吉姆回答道，“在过去二十年里我评估过一打出版公司。”“你评估的是财务状况，”胡安·巴蒂斯塔反驳道，“我问的是你们对书知道多少。”“我的叔公是一个诗人，”我不由得插上了嘴，“他在旁遮普省很有名。我们家都很爱书。”胡安·巴蒂斯塔直愣愣地盯着我，像是才注意到在他跟前还站着我这么个年轻人。此后，我再也没有在那次会面中说话。

后来，吉姆向我们解释说，胡安·巴蒂斯塔并不喜欢我们的到来。虽然他管理这家公司已经很多年了，公司却不归他所有。老板们想要把公司卖了，而未来的买家——也就是我们的客户——不想再继续用能赢利的教育和职业图书出版分部赚来的钱贴补正在亏损的主业部门。主业部一直是做文学书籍的，从任何实际的目的来看

这个部门都是无法在经济上实现独立的，再加上靠它吃饭的一班作家，绝对是公司其他部门的拖累。我们的任务就是评估一下，如果去掉这一拖累的话，公司财产价值几何。

我们把办公地点设在一间虽有些陈旧，但还是很漂亮的会议室里。屋里有一张大大的椭圆形会议桌，沿墙摆着一圈书架。每当有劲风吹过，我就能听见窗外防风的木百叶窗被吹得吱嘎作响。下午的时候天气很热——我们来的时候南半球正值夏季——但有时候早上醒来会看到浓雾弥漫，感到晨寒料峭，这时我就庆幸自己穿着的是羊毛外套了。吉姆两天后就走了，临走时当着我的面对副总裁说他相信我能干出出色的成绩来。但尽管我的笔记本电脑打开着，互联网也能上，钢笔和本子就放在身边——可我发现自己就是没法把注意力集中到工作上来。

我放着工作不做，在网上看新闻，新闻里说巴基斯坦和印度正在针锋相对地各自进行着弹道导弹的试验，一系列外国政要正频繁访问两国首都，要求新德里方面停止其好战的言行，同时也要求伊斯兰堡方面做出一些让步，这样双方都能从灾难边缘抽身而退。我倒是在想，先生，不知道您的国家在这一切当中扮演了怎样一个角色：当然，为了在阿富汗进行的战事，美国已经在巴基斯坦建立起军事基地，因此美国所能做的只应该是告诉印度，对巴基斯坦的进攻将被看做是对所有美国盟友的进攻，将遭到具有压倒性优势的美

国武装力量的回应。然而您的国家却很明显地没有这样做。实际上，美国在两个有可能相互作战的国家间保持着严格的中立，而这一姿态当然对于较强大的而且——在当时——更好战的一方是有利的。

我满脑袋都是这些念头，这叫我还怎么能有心思搜集数据、建立财务模型呢。更糟糕的是，瓦尔帕莱索本身也让人分心。这是一座拥有浓郁气氛的城市，街道和山坡似乎都弥漫着一种凄情愁绪。我在网上看了看它的历史，发现它已经有一百多年一直在走下坡路了。这里曾经是兵家必争的重要港口，因为凡是要从太平洋驶入大西洋的船只，这里是进入大西洋前最后一个可供停靠的港口。自从有了巴拿马运河以后，船只就不再从这里过了，城市于是也被边缘化了。从眼前这座城市，依稀还能想见瓦尔帕莱索昔日的恢弘气象，我不禁又想到了拉合尔，我们语言里的一句老话也油然跃入我的脑际：单从废墟也能看出建筑物往昔的风采。

我感觉得到副总裁对我越来越不满了。我也没什么好抱怨他的：他从早晨到半夜一直不停地工作着，而他的团队中唯一的伙伴却几乎一点也没有帮他的忙，真是个可怜的家伙。我故意装出一副忙忙碌碌的样子，可随着日子一天天过去，我完成工作的最后期限开始后延，他终于沉不住气了。“嗨，伙计，”他跟我说，“这是怎么啦？你什么都没干。我知道你据说是很棒的，可在我看来，你是出工不出活儿啊。跟我说说，你到底还需要什么？你要我帮忙建立模型，

还是需要更多的指导？告诉我，我都会给你的，但看在上帝的分儿上，请给我出活儿吧。”他是一个声誉卓著的经理人，我或许应该考虑把我心中的千头万绪向他坦露的，但从人的情感这一层面来说，我们之间的联系根本没有。于是我向他表示道歉，说他的意见正中要害，但他不用担心，因为我会加倍努力的。“一切尽在掌握之中，”我说这话所用的语气是最使人感到放心的那种。

有那么一会儿，这套说辞似乎让他感到满意了，尽管这纯粹是一派胡言。不过我知道他开始恨上我了——他也的确有理由如此：由于我没有按计划行事，他只能加班加点，脸色变得越来越难看——而我也开始恨上他了。他那副全身心投入自己职业小天地的劲头，让我丝毫都无法对他生出敬意来。诚然，我自己也曾经从公司那套要人一心扑在工作上的训诫中得到过安慰，但现在我发现，在这种对实现财政上的美好未来不断追求的过程中，没有人关心过影响一个人当下情感的重大个人或政治事件。换言之，遮挡我眼睛的东西正在渐渐掉落，我的视野骤然开阔，使我头晕目眩，无法动弹。

在我心不在焉地从一个会议转到另一个会议的时候，我注意到胡安·巴蒂斯塔在盯着我看。他房间的门开着，他办公桌摆放的位置使他能把整个走廊一览无余。有一次，我正从门前走过的时候，他把我叫了进去。“我留心了一下旁遮普当代诗人的事，”他对我说，

“告诉我，你的叔公叫什么来着?”我把名字报给他，他点了点头。他的确发现一本翻成西班牙语的诗选上提到过我叔公。得知他叫住我是为了这件事，我又惊又喜。但我还没有来得及有所表示，他又接着说道：“你和你的同事很不一样啊。你好像有点迷茫。”“根本没这回事，”我的回答脱口而出，心头不由得一惊。随后我又补充道：“不过我得承认，瓦尔帕莱索这座城市颇令我感动。”他建议我到巴勃罗·聂鲁达[1]的故居一游，但一定要白天去，因为晚上不开放。之后，我们简短的谈话就结束了。

我一直没弄明白为什么胡安·巴蒂斯塔会对我另眼相看。也许他具有能看穿人心的禀赋，发现了我身处的精神窘境，出于同情，他觉得可以帮我解决问题；或许他在他的一众敌手间看到了脆弱的一个，可以很轻易地击倒；又或许这纯粹是出于偶然。我是个性情中人，所以在上述这些可能性中我愿意相信第一种。但不管怎么说，胡安·巴蒂斯塔为我那曲折的心灵之旅增添了不小的动力，在这心灵的旅途上我一路跋涉，一直走到了那一天……

哎呀，说着说着又跳到后面去了。正好，我们的甜点来了。他怎么只拿了一只碗来?我感觉您好像连尝都不想尝一下，其实我自己也是一样，吃得已经很饱了。您觉得呢，先生?啊，您撇了撇嘴，

① Pablo Neruda（1904—1973），智利诗人，著有《诗歌总集》、《要素之歌》、《葡萄园和风》、《新要素之歌》、《黑岛回忆》等作品，一九七一年获诺贝尔文学奖。

像是不太喜欢啊。您说什么，太甜了？这个评价可真是有意思。我一直觉得，您的国家和我的国家在有一点上是很相似的，那就是全国上下都酷爱吃甜食。不过或许您不算是典型的美国人。您四处游历，所以早就远离美国那些随处可见的卖碳酸饮料和冰淇淋的酒吧了。

那年一月我也旅行到了很远的地方，可聂鲁达的故居叫我觉得并不像其实际中离拉合尔那样的遥远。当然，从地理上来说，它简直可以算是地球上能找到的离拉合尔最远的地方了，但在精神上，它就像只是从拉合尔出发的一次想象中的大篷车旅行，或是在夜间一次沿拉维河与印度河而下的航行。我对副总裁说我要出去视察一个配售中心，凭着这个借口我一路上了山，越爬越高，直到我回转身来俯瞰大海的时候，发现海鸥在跟我齐平的高度上翩翩翱翔着。这是一片很贫困的街区，墙上有着涂鸦般五彩斑斓的壁画，孩子们坐在木制的小车上相互竞逐，这种小车看着就像运货用的板条箱，只是安上了轮子而已。屋子本身简洁而又漂亮，让人联想到突出在海湾上方的一艘船。一个小花园如瀑布般顺坡建在屋子的下方，木栅门后面有一面凸镜，聂鲁达用它来让他的宾客们相信他们已经醉了。我在平台上信步流连，看着日头在天空中一点点坠下。远处，有人正在弹着吉他，调是优雅的调，歌是无词的歌。

我又想起了艾丽卡。我突然觉得，我想要和她沟通的种种努力

之所以归于失败，或许部分是因为在诸多重大事件之中，我不知道自己的立场究竟何在，我缺乏一根坚定的主心骨。我吃不准自己到底该属于哪里——是纽约，是拉合尔，两边都是，还是两边都不是——正是因为如此，在她向我伸手求援的时候，我没有什么结结实实的东西可以给她。或许这就是为什么我会愿意去尝试扮演克里斯的角色，这难道不是因为我自己的身份是如此脆弱吗。但在这样做的时候——而且我没有能够为她心中持久的怀念提供一个可取代克里斯的对象——我或许把艾丽卡更深地推进了她自己的混沌之中。我下定决心把这些想法写一份电子邮件给她，作为某种形式的道歉，或许也是在向她发出邀请，邀请她来重续我俩之间被她几乎完全截断的关系。我记得当时刚一写完，也没有重读一遍，就马上按了发送。

但好几天过去了，什么回音也没有，我开始对收到回音不抱希望了。我给父母打了电话，他们告诉我，巴基斯坦的局势依然十分不稳定。有谣传说印度的所作所为得到了美国的默许，两个国家试图通过武力威胁来迫使我们的政府改变政策。还有更糟的，连接我家的主水管爆裂了——这些水管早就超过该更换的期限了——现在水压低得连澡也洗不成了，他们只能用水桶和长柄勺对付着。这不由得让我又想到了我所处的荒诞境遇：在我的家庭需要我的时候，我却远隔重洋，身处两个半球以外——天底下竟然还真有这样的

事情！

当时我唯一能向他们提供帮助的方式就是寄钱。我寄了，把我那点小小的积蓄电汇给了我哥哥，因为父亲拒绝收我的钱。我打电话给银行安排转账事宜，这一举动应该能让我意识到我这份职业对我有多么重要：毕竟，我除此之外再也没有可依仗的收入来源了。可说来也怪，我对工作的冷漠居然没有丝毫的减退。要想能蒙住副总裁已经根本不可能了，我的过失已昭然若揭，他对我的责备也日益不加掩饰了。回想往事，我有点弄不明白，到了那种时候，他为什么还不报告吉姆把我给撤换了，但再一想，这也不是令人完全感到意外的事情：在我们公司，尽管副总裁的头衔里有个副字，但他的工作几乎是完全自主独立的。一个有本事的副总裁是能把事情办成的人，不管客观条件如何，要是早早地就开口求助，会让上司对其能力所抱有的信心大打折扣的。

对我来说，我已经很明确地站到了重大改变的门槛上，现在只等最后的催化剂了。在我这件事情上，催化剂就是胡安·巴蒂斯塔请我吃的那顿午饭。他的邀请来得堪称出其不意。有一天，我从他办公室门口经过，他不经意地对我说，来了一趟瓦尔帕莱索，要是不尝尝用盐料理的黑鲈鱼，那就算是白来了。他说，那天下午他正准备要去他最喜欢的那家馆子，要是我有空的话，真该陪他一起去。出于礼貌和好奇，另一方面也因为对于任何能逃避回到我们工作室

去的机会我都不想放过，那里的气氛对我而言堪称剧毒，所以我对他说很荣幸能接受他的邀请。接下来，我就发现自己稀里糊涂地穿越着这座城市的街巷，与我同行的，是最想看到我们主顾的收购计划泡汤的人。

胡安·巴蒂斯塔戴着顶草帽，携着根手杖，走起路来步履缓慢，要是他在纽约用这样的速度过马路的话，被判触犯法律都有可能。我们在餐馆落了座，由他点了菜，这时他对我说："我一直在观察你，年轻人，你看上去有心事，我没说错吧？可以问你一个私人一点的问题吗？""当然，"我答道。"如果你的生活建立在破坏别人生活的基础上，你会对此感到不安吗？"他问道。"我们的工作只是评估，"我回答，"至于是该买还是该卖，或者公司在我们做完评估以后会发生什么事情，这就不是我们说了算了。"他闻言点了点头，燃起一支烟，又从玻璃杯中轻轻啜了一口红酒。然后开口问道："你听说过土耳其苏丹的禁卫军[①]吗？""没听说过。"我说。"那些禁卫军战士其实原先是信基督教的孩子，"他向我解释起来，"被土耳其人抓去以后，经过训练，成为了一支军队里的战士，这支队伍是当时世上最彪悍的军队。他们打起仗来骁勇残暴，对苏丹忠心耿耿，死心塌地：他们通过战斗所毁灭掉的是他们自己的文明，因此他们再

① janissaries，一支成立于十四世纪并于一八二六年解散的精锐土耳其军队。

也无家可归了。”

他朝一个小碟子里弹了弹烟灰。“你是几岁去的美国?”他问我。“我是去那儿上大学的,”我答道,“当时是十八岁。”“啊,那要大多了,”他说,“禁卫军战士都是从小就被带走的。他们要是有了无法忘记的记忆,你知道的,再想让他们效忠一个不是祖国的帝国就要难得多啦。”他笑了笑,没有再就这个话题继续发表意见。我们点的菜稍后就上来了,黑鲈鱼果然如他所说的那样鲜美。遗憾的是,我现在已经想不起它的味道了。

不过,先生,您的表情告诉我,您好像觉得哪儿有点不大对头。您问这场谈话是否确有其事?甚至,这个叫胡安·巴蒂斯塔的人是否真的存在?我向您保证,先生:您完全可以信任我。我可没有那种信口雌黄的习惯!而且,哪怕就算我是在扯谎的话,我也看不出来,为什么这件事就会比其他我跟您讲过的事情更不像是真的。算了吧,我觉得我们在一起的时间已经够久了,现在再来开始提这种相不相信的问题恐怕为时已晚了吧。

不管怎样,胡安·巴蒂斯塔的一番话让我深深地陷入了内省。那天晚上我整晚都在想着我变成了怎样一个人。有一个事实恐怕是确凿无疑的了:我成了一个现代版的苏丹禁卫军战士,正在为美利坚帝国效劳,而此时,它正在侵略一个与我的祖国血脉相关的国家,而且甚至还有可能共谋要将我的祖国拖入战争的阴影。难怪我心中

要天人交战啊！难怪我会有被撕裂的感觉啊！我过去把自己的命运和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的那些人捆绑到了一起，和帝国的官员们捆绑到了一起，而在这一过程中我又如冥冥中注定的那样会对如胡安·巴蒂斯塔那样的人感到同情，这些人的生命在帝国眼里是视如草芥的，为了获取自己的利益，它会毫不留情地从他们身上碾过。

到了第二天早上，我以面对行刑队的姿态——不，这么说可能太戏剧化了，而且把这个晚上和所有晚上如此对比也失之偏颇，但您明白我想表达的意思——告诉副总裁说，我拒绝再继续工作下去了。他听了我的话一脸的迷惑。“拒绝？你这是什么意思？”他说。“我在这儿干不下去了，”我回答道，“我想要回纽约去。”痛苦的事随即便来了，稍作安排后与吉姆的电话会议就开始进行了。“听我说，孩子，”话筒中传来的是吉姆那听不出情感的紧张的声调，“我知道你脑子里有事儿。但如果你现在撒手的话，你就对不起公司了。你伤害了你的团队。在战争年代，战士们其实并不是在为他们的旗帜而战斗，昌盖兹，而是为了他们的团队。唔，现在你的团队要求你留下。以后，如果你需要休息的话，绝对没有问题。”

我必须承认，吉姆的话让我一时语塞了。我对他一向是十分钦佩的。他一直站在我的身边支持我，而我现在却准备要背叛他。等接替我的人派来，把这里的活儿干上手，恐怕评估的最终期限要赶不及了。吉姆把我派来，体现的是他对我的信任和慷慨；而我回报

给他的则不啻是打在他脸上的一记耳光，更无耻的是这种行为还正好发生在公司生意不太景气的时候。此外，我要是没了工作的话——这几乎是一定的了——我的签证就会过期，我就会被迫离开美国。但当时我决心不去考虑这些事情，我也不想去想这样做是否是在抛弃与艾丽卡在一起的希望。我所知道的只是，我专注于最基本的事的日子已经到头了。于是，第二天晚上，比原定计划提前了两周，我登上了飞往纽约的航班。

啊，侍者端着绿茶过来啦，在一顿饱餐之后，要想消消食，没有比这更好的了。很周到的服务，是吧？刚一叫他，他就过来了，叫人还以为他一直在旁边观察着我们呢。不过话又说回来了，夜已经深了，也确实没有别的客人来让他分神了。

一一

说来也怪啊，当一个公共场所里的人走光了以后，它给人的感觉竟会发生如此大的改变。空荡荡的游乐园，关了门的歌剧院，没有人的旅馆：在电影里这些地方经常是恐怖的事件发生的场景。眼前的这个市场也是如此：和我们一起来的游客已经只剩下稀稀拉拉的几个，市场便开始蒙上了一层不祥的气氛。或许这要归咎于头顶多云的天空，人们偶尔可以透过深厚的云层瞥到一眼月亮；又或许是因为那些由此向四周散去的迷宫般街巷所笼着的暗影。但我想说，其实让我们最感到不安的是我们的孤独，这里虽地处城市的中心，但我们却几乎已是形单影只了。啊！那儿，先生，您闻到了吗：暖风中传来的尘土的气息？那是南边的沙漠的味道，这种味道如果我们是在您的国家里闻到的话，很有可能意味着马上就会有一个让人

感到荒凉的风滚草球要卷过这片灯光昏暗的舞台了。

从圣地亚哥飞回纽约的航班上，气氛与现在是恰好相反的——机舱里非常明亮，而且几乎坐满了人——可我脑子里的思想却是属于你我此刻所处的这种氛围的。对，我的思绪确实可用荒凉来形容。我想的是，其实美国在世界上的那种做派我是一直很反感的。您的国家对于别国的事务总是喜欢插手干涉，这是令人无法忍受的。越南、朝鲜、中东，再加上现在的阿富汗：在我出生和生长的亚洲大陆上所发生的主要冲突和对峙中，美国都扮演了中心角色。甚至，我从自己作为一个巴基斯坦人的经历中获知——我既碰到过美国援助我们的时候，也遭遇过美国制裁我们的日子——经济是美利坚帝国施展其权力的主要手段。我拒绝了继续参与促进这个旨在控制的项目，我想我这样做是对的。如果真有什么东西让人吃惊的话，那就是我居然花了那么多的时间才做出这一决定。

我决心在回到纽约之后，用前禁卫军的眼光来审视一下自己的周围，也就是说，用一个普林斯顿大学和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培养出来的人所具有的分析眼光，但又不受各种学术和职业规定的限制，不把眼光死盯在局部上，因而可以自由地考虑你所身处的社会的全部。用这种方式观察的话，我吃惊地发现你们的帝国居然显得那么传统。武装的卫兵把守着我要进入的关卡；作为一个受到怀疑的种族的成员，我必须接受严格的而且是比别人多的检查；获准进

入后我雇了一个马车夫，他属于农奴阶级，因为缺乏合法居住所需的许可而被迫接受报酬极低的工作；而我自己则是一种签了契约的仆役，我的居留权要看我的雇主对我的善意能持续多久。谢谢你，胡安·巴蒂斯塔，我一边躺在自己的床上一边这样想着，谢谢你帮我捅破了这层窗户纸，让我看到了所有这一切掩藏在后面的东西！

但我当时肯定处于一种很特别的情感状态之中，一种半催眠状态下的晕眩，因为当我早上醒来的时候，感觉变得完全不同了。直到那时我才突然意识到我正在放弃的东西是多么的巨大。没有金钱和家庭关系，又是这样年纪轻轻，我到哪里还能获得现在这样一份可观的收入？我难道不会想念这座充满机会的都市吗？不会想念它那神奇的活力和令人兴奋的感觉？还有我对艾丽卡的责任呢？或者毋宁说是从我对她的欲望而生出的对我自己的责任？我又该如何面对吉姆呢？

先生，如果您曾经经历过一段浪漫关系的破裂，而那种关系包含了深挚的爱，那么或许您会体味到我当时的心境。在这样的情形中通常会有一个感情强烈的瞬间，我们会说出一些不可思议的话来；随之而来的是一种狂喜的感觉，感到自己终于自由了；世界是多么的新鲜，如同初次见到一样；再后来不可避免地是一段怀疑的时期，陷入绝望，追悔莫及；只有到了再后来，等情感消退了，人才能镇定从容地回顾自己走来的这一路。我的怀疑和后悔来得相当快，（从

我作为人的经历来看）它们经常都是很快就会来的。当我踏进地铁，前往恩德伍德·山姆森公司进行最后一次述职时，我处于一种惊愕的状态，就像有人看见自己的膝盖以不可能的方式扭曲着，但还没有感受到任何痛苦前所处的状态。

请不要误解，我并不是确信自己犯下了大错；不，我只是不确信自己还没有犯下大错。换言之，我感到迷茫。不管怎样，我的骄傲驱使我要做出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来，好像根本没有受到心中不期而至的忧伤的影响。我不允许自己的目光在公司那气势不凡的接待区多做停留——看到那儿就令我想起某些宏伟雍容的寺庙那闪耀着光芒的正面——也不去多看公司窗外那壮观的景色。我不允许自己把自己的一盒公司名片放进口袋，那上面用优雅的字体印着的东西可以证明我曾经从数百个人当中被挑选到这里。我只是任由自己被公司的两个警卫一左一右地带领着，在众目睽睽之下把寥寥几件明显是私人的物品放进一个小小的硬纸盒里，然后又被带到人力资源部去接受离开公司前的谈话。

谈话出奇地简单——虽然那架势一本正经得有点可怕，但是并没有对我提出指责——而在签完了必要的表格，收集完与提高业绩指标相关的数据后，我得知吉姆想要和我谈话。他穿了一件深色的西装，系了一根深色的领带——我觉得这是葬礼上穿的颜色——看上去一副睡眠不足的样子。“你真的把我们害惨了，孩子，”他开口

道。“我知道，”我回答道，“我很抱歉。”“我不是个喜欢在工作的地方动感情的人，”他接着说道，“决定要开除你的时候我想也没有多想。事实上，我希望一个月之前就把你给开除了，那样也就不会有你在瓦尔帕莱索给我们带来的头痛事了。不过，”他停顿了一下，“你听好了。我喜欢你，昌盖兹。我看得出来你正在经历一场危机。如果你胸中有什么块垒，想要找个人倾诉的话，给我打个电话，我会替你付啤酒钱的。”这话让我的嗓子眼不由得一紧。我无言以对，只是缓缓地点了点头，颇像是给他鞠了一躬。

离开吉姆的办公室以后，我迈着平稳的步伐朝电梯走去。我知道在过去这几个我留起胡子且一脸怒容的星期里，我在同事中引起了多么深重的怀疑。只有韦恩莱特过来和我握手道别。而其他人，如果他们费心朝我看了的话，目光中也明显透露出不安，有些甚至是恐惧。如果我是被指控图谋杀害他们，而不是在执行任务期间弃职而去，那么他们流露出那样的眼神倒也无可厚非。警卫们直到把我送出了大楼才离我而去，也只是到了那一刻我才允许自己用手背揉了揉双眼，因为眼眶里已经蓄了些许眼泪了。

您一定还记得我当时只有二十二岁，而这是我第一份正经工作。在那样的年纪又处于那样一种情形之下，事情往往有可能激起过多的情感反应。不管怎么说，我只觉得世界好像终结了——事实也的确如此——于是便徒步朝着东村走去。我想，当时的我一定是一道

怪异的风景——一个心神混乱、须发浓密的巴基斯坦人，抱着一只没有任何标记的纸板箱，穿越着曼哈顿的中心地带——但我不记得过路的行人对我发表过什么不利的评论，不过，我也极有可能太专注于自我而根本没有注意。

到了公寓里之后，我灌了自己一大杯威士忌，然后就坐下来发呆。天色尚早——还没到中午——因此我决定给家里打个电话。我哥哥接的电话。他说已经收到了我寄去的钱，工人们已经把我们家烂了的水管给挖开了，等到了明天应该就可以换上新的水管了。我告诉他我已经决定回拉合尔去了。他试图要劝阻我，说印巴之间的紧张局势仍在升级中。他说他最近去了趟伊斯兰堡，发现在大使馆和非官方组织工作的外国人已经在让家眷离开巴基斯坦了。我跟他解释说我别无选择。“我被辞退了，”我说，“我的签证马上就会失效了。”他告诉我家里当然会照顾我的。我没有说我希望自己能成为照顾他们的人。打完电话后，我又抱着酒杯坐了好一阵。

不过您自己的杯子，先生，已经空了好一会儿了。我可以买单了吗？招下手就行，瞧，来了。您问多少钱？请您不要操心了，您在这儿是客人，这顿饭——只是个小数目——算我请的。您想付一半？绝对不行。而且我们这儿的规矩是要么全付，要么一分钱也不付。您让我想起我刚到你们国家，听说你们熟人一起吃饭还要各付各账的时候，觉得别提有多怪了。在我成长的环境里，人们在这些

事上习惯相互间的慷慨大方，不习惯把账算得这么清。过了一段时间以后，我逐渐对两种观念都适应了，觉得各有各的道理。

不过，在另一方面，我可没有受过相关的礼仪培训，那就是当你的恋人躲进了精神病院时，该怎样与她联系才是最好，因此我犹豫不决，不知该给艾丽卡发电子邮件，还是亲自跑去看她。最后，决定自己做出来了：我给她发的电子邮件被弹了回来——提示说邮件无法送达，因为她的邮箱已经满了——因此我就租了辆车，事先没打招呼就来到了医院。接待处告诉我未获邀请的访客是不受欢迎的——而且不管我怎么问，他们既无法确认也无法否认到底艾丽卡是不是在那里——但就在看来他们准备要叫我走的时候，我看见了上次来访时遇见过的那位护士，便请她替我干涉一下。

“我会跟他谈谈的，”她对接待员说了一声就把我带到了一边。她的神情看上去有些慌乱，她叫我先坐下。“你知道什么了?”她问我。“我知道什么，”我不解地问道，“什么什么?”“我很抱歉，”她说，“艾丽卡走了。”我问她所谓的走了到底是什么意思，她向我做了解释。大约两星期前，艾丽卡消失了，就在我最后一次见她以后没多久。她刚到医院的时候是不喜欢一个人待的，她会一连几个小时和护士、咨询师以及她的病友待在一起，而且特别喜欢和正在和我说话的这个护士待在一起。但到了她住院末期的时候，她越来越多地喜欢一个人去远处逛，直到有一天她散步出去再也没有回来。

在能俯瞰哈得孙河的一座岩石断崖上人们发现了她的衣服，干干净净地叠成了一堆。

“你是想告诉我她自杀了吗?”我说。“他们没有找到任何尸体，”护士说，“而且她没有留下字条。技术上说她属于失踪人员。但她跟所有的人都说过再见了。”我问她能否带我去看看艾丽卡有可能跳下去的那个地方，她领我一路去到了那里。这可真是个自杀的好去处：悬崖似乎是从白雪覆顶的松林间突兀而出，离开花岗岩的山体，缓缓延伸向空中，俯瞰着宽阔河流的对岸，那儿有一座小屋从烟囱里往外吐着袅袅的炊烟，悬崖的下端则直直地坠入冰冷的河水中。但我无法想象艾丽卡那裸露着的苍白的胴体会划出那样一道弧线凌空跃下。

于是我开车回城，马上去了她住的公寓。艾丽卡的母亲素面朝天，我注意到她的眉毛很细，就像没有一样。我向她解释说我刚从医院回来，问她有没有什么艾丽卡的消息。她母亲用怪异的眼光盯着我，那样子就好像我二话不说，上来就抽了她一个耳光。“没有，”她缓过神来，用倦怠的语调向我说道，“恐怕没有。”“请您明白，”我说，“只要能帮上您的忙，我愿意做任何事情。”

“谢谢，”她答道，说完把我让进了屋。她告诉我，搜救队会继续寻找艾丽卡，他们在当地报纸上也登了寻人启事，除此之外他们也想不出还有什么可做的了。我们尝试着聊点无关紧要的事，但结

果却发现很难——她问我过得怎么样，我说我刚被解雇；我问她同样的问题，她只能挤出一个苍白的微笑——于是我们基本上就一直是无言地对坐着。但在我离开前，她做了两件事情，我猜想她是出于好意才这样做的：第一件，她告诉我，艾丽卡曾经提起过，说我蓄了胡子以后显得很英武；第二件，她给了我一份艾丽卡的手稿的复印件。“或许你会想要读一读的，”她母亲说。

有整整一个多礼拜我没有去碰那份书稿，它就独自静静地躺在我的电视机顶上。这段时间我一直在等待着来自艾丽卡的信息——一封电子邮件、一个电话，或是打我的呼机——但什么也没有。我在城市的各处游逛着，到她带我去过的那些地方故地重游，我现在已经说不清是因为觉得有可能会见到她还是因为觉得有可能会见到一些属于我们两个人的东西。这些地方中的几处——比如我们第一次约会那天晚上去过的位于切尔西区的画廊——我已经找不到了，它们消失了，就好像从来没有存在过一样。其他的一些地方，比如我们去野餐过的中央公园里的那个地方，找倒是不难找，但看上去也已经面目全非了。或许是季节变换使然，又或许这城市的本性就是此一时也彼一时也。

我想起了九月份时的艾丽卡，那时我们的关系还刚开始，就在世贸中心的恐怖袭击发生后不久。虽然传统上一说起九月就会联想到夏日的终结和秋天即将来临，但九月在我眼里一直是一个万物开

始的月份，就像春天那样——或许因为这是新学期开始的时候吧。我当时完全沉浸在纽约九月的生活里，对即将到来的一切充满乐观。一天晚上，我跟艾丽卡走过联合广场的时候，我们看到了一只萤火虫。“看哪!”她惊喜地喊了起来，“它想跟这些大楼比比谁亮呢。”的确如此：那一点小小的绿色萤火只有凑近了才看得见，但只要稍微拉开一点距离，那点亮光便被城市的灯火给淹没了。我们一直望着那只萤火虫穿过第十四大街朝南飞去。艾丽卡站在我的身前，背靠着我的胸膛，我双手环抱着她，手掌搭在她的腹部。这真是一种亲昵的姿态——就像一个等待婴儿降生的父亲和他怀孕的妻子那样——而她也完全依偎在我身上。我依然能回想起她呼吸时肌肉的运动。一辆出租车从我们身边急速驶过，我们失去了萤火虫的踪迹。“你觉得它能成功吗?”她问我。“我不知道，”我回答她，“可我希望它能。”

自她失踪以后，只要我醒着，脑海里便满是这样的回忆，很有可能它们也弥漫到了我的梦里。那段时间里这便是我与她联系的唯一方式。但最终我还是读了她母亲交给我的书稿。我必须承认，这样做让我有些胆战心惊——就好像这会是我最后一次听见艾丽卡的声音一样——而且我对这声音会说的东西感到紧张。不过她的小说里面并没有什么会令人感到折磨的、明显属于自传性质的东西。这只是一个冒险故事，讲了海岛上的一个小姑娘怎样学会适应环境。

虽然全书很多地方显得颇为松散，常常会停下情节的进展而津津于琐碎细节的描述，比如一颗掉在地上的果子的表皮纹理，或是溪流里小龙虾那摇曳的触须，但整本书的叙述却闪耀着希望的光芒。

从她笔下那些文字的节奏与音韵中我找不到艾丽卡的藏身之处，这仿佛是一个错误，没有向我提供任何线索。全书讲的就是故事本身，没有任何弦外之音或隐含之意，这令我大惑不解。但这故事本身也把我打动了。当我放下书稿的时候，并没有得出艾丽卡是死是活的结论，但我开始明白，不成为我的故事的一部分，这是她自己的选择。现在看来，她自己的故事太浓烈了，而她——在那一时刻而且以她自己的方式——顺着故事的发展走向了故事的结局。她所穿越过的地方是我根本无法企及的。我知道我已经别无选择，只能准备离开了。

我很想说我在纽约的最后一段日子是在一种获得领悟后的平静中度过的，但这样说无疑是最不真实的。我是个语无伦次、情绪失控的疯子，忽而勃然大怒，忽而又陷入沮丧。有时候我会躺在床上，颠来倒去地胡思乱想，反复问着自己同样的问题：艾丽卡为什么会失踪，她到底去哪儿了。有时候我发现自己在街上走着，展示自己的胡子作为一种挑衅，巴不得跟哪个敢跟我叫板的愣小子干上一架。公开的侮辱随处可见。你们国家那会儿冒出来的言辞——不仅从政府，也从媒体和应该具有批评能力的记者那里——不断地为我的愤

怒提供着现成的燃料。

那会儿在我看来——而且不瞒您说，先生，我到现在也依然这样看——美国只是在虚张声势。作为一个社会，你们不愿意对痛苦进行反思，而这种共同的痛苦其实是把你们和那些袭击你们的人联系到一起的纽带。你们缩进自欺欺人的神话中，认为自己有多么与众不同，觉得自己是多么高人一等。然后你们在世界的舞台上把这些想法表现出来，于是整个星球都被你们的愤怒所激起的反响弄得不得安宁了，我的家庭便是其中之一，此刻，他们正在数千英里之外面对着战争的威胁。必须要对这样一个张牙舞爪的美国加以制止，这不仅是为了地球上其他人的利益，对你们自己也有好处。

我决心要尽我所能来做这件事。但首先我必须离开美国。在一个天高气爽的下午，我驱车前往肯尼迪国际机场，这样的一个下午不禁令我想起最后一次去医院，想起从那面俯瞰哈得孙河的悬崖上看到的景致。我想象着艾丽卡脱去衣服，然后，摆脱了自己的过去，走进树林，直到遇见一位好心的妇人收留了她，给她饭食。我想象着她在走的时候会有多冷。于是我把自己的夹克留在了路边，就像是献祭一样，作为我回巴基斯坦前的最后一个举动，祝愿艾丽卡能得到温暖——这不像是人们向死者敬献鲜花，倒更像是我们那里在活人头上用卢比的纸币转圈。后来，透过机场的窗口，我看见我留下的衣服引起了安全警报。我摇了摇头，感到真是又好气又好笑。

您问我到底做了些什么来制止美国？您真的一点都想不出来吗，先生？您犹豫了——不用怕，我不是个粗鲁的人，不会逼您回答的。我来告诉您我做了什么吧，虽然这根本算不上什么，我怕会令您大失所望。不过让我们先离开这个市场吧，各家店都在下卷帘门了，有些讨厌的家伙在周围转来转去。您住哪儿？您说的是明珠大陆酒店[①]？我和您一起走着去吧。不，不算远，虽说天黑了，路上有些地方这会儿已经没人了，不过我们不会有事的。我跟您提起过，就小偷小摸而言，拉合尔是相当安全的，更何况我们俩的体格和外貌碰巧都是会让流氓望而却步的那种。

① Pearl Continental，巴基斯坦最具实力的 Hasoo 集团旗下著名的连锁酒店，在各大城市和旅游景点都设有分店。



一二

您也朝后看了，先生，所以我想您一定注意到了并不是只有我们想要离开。对，他们都到我们背后的摩尔路去了，包括那个虽然异常殷勤，可似乎仍然让您看着不顺眼的侍者。这没什么好奇怪的，因为晚上的工作现在已经结束了。我倒是想请您把目光转移到这些可爱的建筑上来——这些不同程度地年久失修的建筑——它们可以上溯到英国人还在的那会儿，无论从地理位置上来讲还是从建筑上来讲，它们都是把城市的古代部分和现代部分联系起来的纽带。这些房子看着多舒服啊：一家药店、一家眼镜店、一家专门定做高级纱丽[①]的店和一家男装裁缝店。留心观察一下，兄弟和儿子这两个词是多么频繁地出现在他们的店招里，这些店都是家庭经营、代代相传的。不，那家卖枪支弹药的店不是，您指出的很对——但您肯定

会同意，总的来说，这些店铺都颇具魅力，相当有趣。

这些购物中心可就完全是两码事了，它们的轮廓很刺眼，门面彼此间都很像。这些大都是在七八十年代造的，当时人们还没有意识要保护城市的历史风貌。它们东一块西一块地出现在这一地区，像皮肤过敏发出来的疹子。一到晚上，我看这些建筑特别不顺眼，没有灯光，空空荡荡，四面被那些窄窄的通道围着，人一踏进去感觉就像被硬拖进去，再也出不来了一样！对，您说的不错：咱们走快点吧，还有好一段路要走呢。

您熟悉《睡谷传奇》②这个故事吗？您是说您看过电影？我没看过，不过拍得肯定挺忠实原作的，文字版当然是一篇很有力度的作品。当看到可怜的伊查博德·克莱恩独自一人骑在马上，第一眼看到无头骑士的时候，人们会情不自禁地感受到他的恐惧。不瞒您说，我要是一个人走夜路，有时候就会想起那里面鬼魂踢踏踢踏的马蹄声。真是让我魂飞魄散啊！不过您显然不像我那么对这种念头感到有趣，其实您表现得相当焦虑。那就让我换个话题吧……

我跟您提到过了，先生，我是怎样离开了美国的。不过我的经历使得这句看似简单的话有了深意。我回到了巴基斯坦，但我在你

---

① Sari，印度民族服装，古代的纱丽原为饰有宝石的宽大腰带，围束时露肚脐。现代的纱丽已成为南亚大陆妇女的主要外衣。

② *The Legend of Sleepy Hollow*，美国作家华盛顿·欧文的短篇小说。

们国家的逗留却并没有完全终止。我的情感依然和艾丽卡缠绕在一起，而且我把某些她的东西带回了拉合尔——或者更确切地说是我把自己的某些东西失落在了她那儿，这些东西我无法在自己出生的城市找到一个合适的地方来安置。不管怎么说，其后果将左右我的情绪。有时，悲悼之情如波涛般冲刷过我的心灵；有时，受了外界的一点刺激，痛悔的感觉便油然而生；又有时候，这种感觉是随着一种内心的循环而至的，几乎如潮汐一般，我实在找不到更确切的词来形容。我的心情随着自己体内一个无形之月的引力而起起落落，我踏上了一段段意料之外的心灵旅程。

举个例子来说吧，我常常黎明即起，而且之前彻夜未眠。在接下来的时间里，我会一直和艾丽卡生活在一起，度过一整天。我们会一起在我的卧室中醒来，和我的父母一起用早餐；我们会一起梳洗打扮，准备去上班，也会在洗淋浴时互相爱抚；我们会一起坐着我的小摩托，一路开到校园去，我还能感觉到她的头盔随着颠簸和我的头盔相碰；我们会在教师停车区分手，周围路过的学生向她投来的目光让我既感觉好笑又稍微有点生气，因为我不知道这些凝视有多少是因为她的美貌，又有多少是因为她是个外国人；我们会一起出去在露天吃一顿价廉味美的饭，沐浴在大清真寺边上的月色里；我们会一起谈工作，谈是不是准备好了要孩子；我会纠正她的乌尔都语，她会给我的课程计划提提意见；我们会在床上做爱，伴着天

花板上吊扇的哼鸣。

有时我也会短暂地出神，但涌入头脑的画面却同样栩栩如生。我记得有一次，是在雨季期间，我盯着路边一个满是泥泞的车辙印中的小坑。当雨滴落下，雨水漫过这小小湖泊的堤岸，我注意到当中矗立着一块石头，像一座小岛一样，不禁想到若是艾丽卡盯着这幅图景凝望的话，不知会有多么愉快呢。我又想起另外一件事，和这也差不多，一次我骑着小摩托和人撞了，回到家里，脱下衬衫，看见肋骨上有一道青紫的瘀痕，和她的那道瘀痕在一样的地方。我望着镜中的自己，用手指触摸着我的皮肤，希望这痕迹不要太快消失，正如它不可避免会消失的那样。

这样的旅程使我相信，当一个人的自我天地的边界被一段情感关系弄得模糊且可以跨越之后，并不总是有可能再予以重建的：我们尽管百般努力，却无法把自己重组成独立自主的存在，像我们先前以为自己所是的那样。有些原先在里面的东西现在到了外面，而有些原先在外面的东西现在到了里面。您大概不曾有过类似的经历吧，因为此刻您看着我的眼神就像是看着一个满嘴胡言乱语的疯子。我不是想说我们已经心心相印了，而且——这您马上就可以清楚地看到——我的确不反对在心中筑起壁墙让自己免受伤害；我只是想要解释一下我回来之后的行为的某些方面。

尽管我在财政上绝对算得上拮据，我还是每年坚持付校友会的

班费，为的就是能收到《普林斯顿校友周刊》。每期一拿到我必定从头读到尾，而且特别留意末尾班级通告和讣告这几个栏目。偶尔我会碰到一个熟人的名字，这便像是一个小孔，我会竭力从中窥探我已经抛在了身后的那种生活，想象着那个世界——就是诸如和我一起去希腊旅行的那些人的世界——正在发生着怎样的变化。不过，艾丽卡始终没有在这些版面上出现过。有时捉摸不定的国际邮路会让某几期无法到达，而提到艾丽卡的内容有可能会不经意地散落在这几期上，所以每逢她出现这种零星的缺席，便令我感受到同等程度的希望和忧伤。

我不知道我期待发现的是什么——是一个通告，说她的小说业已付梓，并且她令班级同学倍感惊喜地出现在新书发布会上？是一个最终的声明，说她的尸体已经得到了确认？还是出现在同学聚会照片中一张可能是她的模糊的脸？——但我知道的是，时间的流逝并没有减少我找寻她的热切。有好几个月我一直不停地给她发电子邮件，直到她的账户处于非活动状态了才罢手。自那以后，我限制自己每年只给她写一封信，在她失踪周年日那天寄出，但信总是原封不动地退了回来。

去年四月我哥哥结婚了，就在我满二十五岁之前不久。接下来我母亲就越来越急切地提醒我也该考虑自己的终身大事了。她认为我身上有一种不健康的忧郁，而建立自己的家庭绝对可以让我重新

找回生活的乐趣。她还觉得我有太多的时间要么投身工作，要么独自在家，没有足够的时间与朋友相处。有一次她甚至带着明显的紧张问我会不会碰巧是同性恋。我以前没有告诉过她艾丽卡的事，而且我发现要考虑告诉她的话已经变得越来越难了。我和艾丽卡的关系现在只存在于我的脑子里，如果和一个想要以现实来挑战它的母亲讨论这件事的话——我承认她完完全全是为我好——或许会对这种关系造成难以修复的伤害。不，我当然不是真的以为我和艾丽卡直到此刻还保持着关系（按这个词的一般意义理解），或是以为她会在某天出现，背着沉甸甸的背囊，浅笑盈盈地站在我的家门口，给我一个惊喜。可我还年轻，不急着想和另一个人结婚，很愿意再等一阵。

可您这是怎么啦，先生，您好像拔腿要跑似的。有什么东西让您如此惊慌呢？是远处传来的声音吗？我向您保证，这不是枪声——虽然我能理解为什么您会这么想——只不过是一辆经过的机器三轮车点火没点起来而已。这些车子装的二冲程引擎经常得不到最好的保养，很有可能会发出那种噼啪的声音。听着是让人有点害怕，我同意。什么？有没有人在跟踪我们？我什么人也看不到——不，等等，您这么一说，那儿倒真有几个影子，朦朦胧胧的。不过，我们可不能指望摩尔路上只有我们自己，哪怕现在已经很晚了。他们很有可能是下班回家的工人。

对，您说得对：他们停下了。您这是什么意思，先生，我有没有给他们发信号？当然没有！我和您一样，对他们的动机和身份一无所知。只能大概推测他们是掉了东西，或者是自己聚在一起说话。还有可能他们也在纳闷为什么我们停下来，是不是对他们有什么歹意！算了吧，我们没必要太当心自己，让我们继续我们的午夜漫步吧。再怎么说拉合尔也有八百万人口哪，这儿可不是鬼魂出没的乡间树林。

我很高兴您愿意继续走下去。可您到底在找什么呢？啊，是您那只与众不同的手机。如果您是在给同事发短信的话，您或许是想要通知他们，说我们离您住的酒店已经不远了——我想最多还有十五分钟就到了，这也意味着如果我想给故事来个合适的结尾的话，得快点讲了。如果您还记得的话，之前您曾经问过我做些什么来制止美国。既然我们在一起的时间快到头了，就让我试着给您一个回答吧，不过十有八九您会对这个答案感到失望的。

我从纽约回来以后的那个夏天，与印度开战的威胁到达了顶点。国境两边的跨国公司都命令各自的高级职员撤离，所有第一世界国家都发布了旅行建议，叫他们的公民推迟到我们这一地区的非必须的旅行。看来只有天气才是双方迟迟没有正式开战的唯一原因：首先是因为天气太热，不便于印度方面在沙漠中展开攻势，其次是因为雨季的雨水会令印度坦克在旁遮普地区的行进难以把握。九月被

看成是开战的最佳月份，因为喀什米尔山口一到十月份就会因大雪而关闭。所以当九月慢慢地过去，我们一直焦急地等待着——你们国家的媒体对此很少关注，当时都把注意力放在纽约和华盛顿遭受恐怖袭击一周年纪念上了——随后日子就开始过得快了起来，谈判开始取得进展，会夺去上千万人性命的灾难的可能性渐渐变小了。当然，人性的复苏是短暂的：六个月以后，对伊拉克的侵略便将进行了。

在这些冲突之间，有一条共同的主线来贯穿，那就是推行一小撮人的美国利益观念。这种观念打着反恐的幌子，而恐怖主义的定义指的仅仅是由不穿军装的杀手对平民所进行的有组织的和有政治目的的杀戮。我意识到，如果这成为我们人类唯一最关注的东西，那么我们这些和恐怖主义杀手们居住在同一片土地上的人的生命就变得毫无意义了，除了成为连带的牺牲品。我想这就是为什么美国在阿富汗和伊拉克造成那么多人死亡还觉得自己有道理，也是为什么美国觉得可以冒更多人死亡的风险，以默许的方式通过印度来给巴基斯坦施压。

这期间我找到了一份在大学里教课的工作，我把在课堂上宣扬如何摆脱对你们国家的依附作为自己的使命。我在学生中很受欢迎——也许是因为我年轻，也许因为他们看重我那些前禁卫军士兵的技能所具有的实用价值，我在自己开的金融课程上把那些技能传

授给他们——所以要说服他们参加要求巴基斯坦在国际和国内事务中更独立的游行示威并不难。在我们的集会发展到了有新闻价值的规模以后，这样的游行示威后来就被外国媒体贴上了“反美”的标签。

我们第一次引起注意的抗议活动就发生在离我们现在所在不远的地方。你们国家的大使当时正在城里，我们把他正在其中高谈阔论、高唱颂歌、高喊口号的那栋房子给围了起来。我们总共有好几千人，有党有派的都来了——共产主义者啦、资本主义者啦、女权主义者啦、宗教直译主义者啦——事情就开始失控了。人们焚烧模拟像、扔石块，再接下来大批穿制服的警察和便衣警察就朝我们冲了过来。四处都在混战，我参与了其中的一场，因此我那天晚上是在监狱里度过的，带着出血的嘴唇和擦破的指关节。

我的学生接待时间不久就被和充满政治思想的年轻人的会议充斥了，这类会议多得我常常只好在学校一直待到晚饭后，只有这样才能确保那些来找我的人所提出的与功课有关没关的要求都得到满意的答复。很自然，我成了许多这样的男女青年的精神导师：我不仅给他们的论文和集会出主意，还在心灵事务和许许多多其他的问题上——从戒毒和计划生育一直到囚犯人权和婚姻内暴力受害者庇护——给他们提供意见。

我不会假惺惺地跟您说我所有的学生都是天使。他们当中的一

些，我愿意第一个向您承认，比平常的暴徒好不到哪儿去。但这么些年以来我已经培养出了一种快速识人的能力。这种能力，我如果不指出的话就太不够意思了，很大程度上是通过模仿我自己以前的精神导师吉姆而得来的。我虽不敢说自己在识人上百发百中，但说我对别人的性格具有良好的感觉那是绝不为过的。跟您这么说吧，我常常一眼就能看出一群人当中谁最有可能挑起暴力，或者在我的同事当中谁最有可能跑去跟校长发牢骚，说再不给我点颜色看看，我就要无法无天了。

我不止一次地接到了正式的警告，但因为想上我课的人多，所以我直到现在也没有被停职。为了让您不至于以为我是那种老师，就是整天跟年轻的罪犯沆瀣一气，对教育毫无兴趣，在学校里纠集势力，如同搞黑社会帮派的，我必须向您指出，我所吸引的学生都是聪明而又有理想的学子，既知书达礼又志存高远。我们彼此间互称同志——因为我们所做的确实都符合我们共同的志向——但我也会毫不犹豫地称我们为意愿良好的人。所以最近，当我得知他们中的一个因计划暗杀而遭到逮捕，而他要暗杀的对象竟是你们国家派来帮助发展我国乡村贫困地区的项目协调人时，我感受到了多么巨大的惊愕。

我对这项号称的阴谋毫不知情——这项阴谋因其据称要针对的居然是同情我们的人而更显荒谬——但我敢肯定的是，遭到逮捕的

那个孩子是被错误地牵连进去的。您问我，如果我不知道内情的话，又怎么敢如此肯定？我不得不说，先生，您用了一种绝对是不友好的和充满非难的口吻。您的言下之意到底是什么呢？我可以向您保证，我是一个信奉非暴力主义的人，除非是进行自卫，否则我对流血是深恶痛绝的。您问我对自卫的定义有多宽？一点也不宽！我绝不会与刽子手为伍。我就是一个大学的讲师，不多也不少。

从您的表情我看得出来您不相信我。这不要紧，我对自己所说的话的真实性很有信心。不管怎样，想要问问那孩子本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已经不可能了，因为他已经失踪了——毫无疑问，他是被一个秘密拘押机构像尘土一样给扫走了，而这样的机构是一个你我两国的法律都无法触及的地狱边缘。他和我不算特别熟，这我已经反复作证过了，可我还记得他害羞的微笑以及他在做现金流转账方面的天赋。对于有关他遭遇的种种谜团我感到出奇的愤怒。当国际电视新闻网来我们学校采访时，我向他们诉说的内容之一就是，没有一个国家像美国这样轻易地把死亡加诸其他国家的居民，令如此遥远地方如此多的人们感到恐惧。在说到这个话题的时候，我本想保持平静的，可说着说着就有点激动了。

后来，我突然想到，我除了是在表达自己的不满之外，也有可能是在试图引起别人对我的注意。我以自己的方式释放出萤火虫的光芒，这光芒亮得足以超越大陆和文明的疆界。如果艾丽卡在看电

视的话——从理性的角度我知道这几乎没有半点可能——她或许会看到我，会被我打动而跟我联系。当她没有这样做的时候，我还是暗暗地有点失落。但对我的简短采访似乎引发了共鸣：片子一连几天都在重播，即使是现在也还能在有关反恐战争的电视片的蒙太奇镜头里看到其中一段。它产生的影响如此之大，以至于我的同志们都来提醒我说，美国会对我那的确算不得克制的言论做出反应，他们会派人来威胁我，甚至更糟。

自那以后，我感觉自己颇有点像是科兹在等待着他的马洛①。我努力要正常地生活，像什么都没有发生过一样，但我已经得了妄想症，随时都感觉有人在监视我。我甚至尝试改变自己的日常作息——比如我离家上班的时间和我上班要走的街道——但我渐渐意识到所有这一切都不管用。当命运来到我面前的时候，我必须要面对，与此同时我必须毫无畏惧地做事做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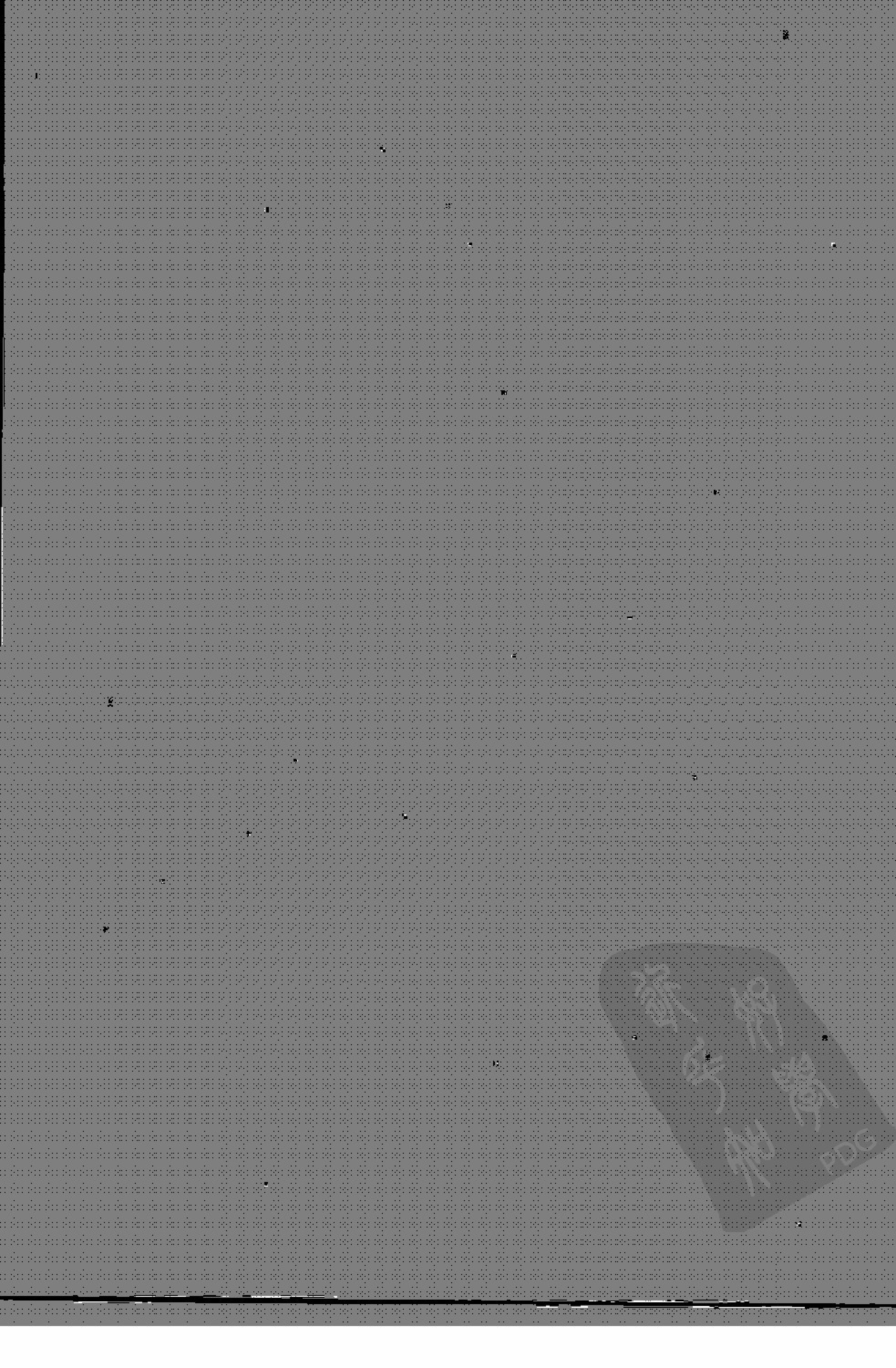
最要紧的，我必须避免做您现在正在做的事情，那就是时不时地回头看。我觉得您好像已经没有在听我说话了。或许您认定我是一个撒谎成性的人，或许您觉得我们正在被人追赶。真的，先生，

---

① 科兹（Kurtz）和马洛（Marlowe）是英国作家约瑟夫·康拉德的小说《黑暗的心灵》（*Heart of Darkness*）中的人物。科兹深入刚果丛林，为一家比利时贸易公司收购象牙。他暗偷明抢，杀人如麻，还利用原始部落的愚昧，在土人中建立起自己的小王国。但是常年的孤独和贪婪使他的灵魂受到腐蚀，精神陷入错乱，最后高呼“可怕！可怕！”而死。马洛是公司派去寻找他的人。

我劝您还是放松点吧。对，那些人的确离我们相当近了，而且对，那个人脸上的表情有点狰狞——可这只是碰巧罢了。他就是我们的侍者，在朝我点头致意。他们不会对您有什么恶意的，我向您保证。说来这应该是件不言自明的事，可您不应该把我们巴基斯坦人都想成是潜在的恐怖分子吧，就像我们不应该把所有美国人都想象成是秘密杀手一样。

啊，就快到您住的酒店门口了。我们终于该在这里分手了。或许我们的侍者也想跟您说一声再见，因为他正在很快地向我们走来。对，他在向您招手让您停一下。我知道您觉得我的有些观点让您不舒服，我希望您不会拒绝让我和您握手。可您为什么要把手伸到夹克里面去呢，先生？我看到有金属的寒光一闪。鉴于您和我已经建立起了一种相互的亲密关系，我相信那应该是您的名片夹吧。


PDG

译后记

一年多前，编辑向我推荐了这本书。他说，看了个开头就很感兴趣，“说的是巴基斯坦人的事儿，可对中国人同样很有意义”。这是当时的原话。我于是花了两三天把这本书读完了，觉得他说得没错。故事本身就很感人，再往深处想想的话，能给许多中国人，尤其是年轻人带来启示。

莫欣·哈米德这本耗时六年、六易其稿的著作问世之后，以其对九一一事件、印巴地缘政治和东西方文化冲突等重大主题的深刻思考在西方引起了相当的重视，不仅在普通读者中广受欢迎，还在二〇〇七年英国著名的曼布克奖评选中进入了最后的决选名单。

有些评论者结合巴基斯坦的政治形势对该书的政治意义进行了

鞭辟入里的分析，也有些评论者根据作者的经历对该书的自传色彩和批判立场进行了深入的探究。在此，我从文学的角度谈谈此书的独到之处。

当初在阅读这部小说的过程当中，一个名字就已经跃入了我的头脑，那就是被誉为“爵士乐时代”代言人的斯科特·菲茨杰拉德。莫欣·哈米德在普林斯顿大学读本科时虽然主修的是公共与国际关系专业，但他选修过乔伊斯·卡罗尔·欧茨和托尼·莫里森两位文学大家的文学创作课，因此，对美国文学作品的熟悉是顺理成章的事情。在此书中，他展现了与菲茨杰拉德在精神上的高度关联。

首先是批判者的身份。这本书的内容，如果一言以蔽之，就是一个巴基斯坦青年追寻美国梦而最终破灭的经历。要知道，美国文学史上以批判美国梦为主题的作品中最伟大的就得数菲茨杰拉德的《了不起的盖茨比》了。然而与这本描写同一主题的经典之作相比，作者在思考的广度上显然有了新的突破。这其实也是时代的变化使然。爵士乐时代的美国还只是关起门来纸醉金迷，而世纪之交的美国已经挥舞着大棒扮演起了世界警察的角色。凭借着雄厚的综合实力，美国在各个领域都获得了前所未有的话语权，于是，以追求个人成功为核心内容的美国梦不仅依然是美国青年人的梦想，还随着美国对其文化与价值观的推销，大踏步地走出国门，成为了全球无

数年轻人，尤其是来自第三世界的年轻人追求的目标。眼下，每年都有许多第三世界的年轻人到欧美发达国家去留学，去追寻成功的梦想。有人成功了，有人失败了，失败的总是多些，这是常理。但即便有很多人失败了，也总会有更多的人前仆后继，继续追梦。失败的人要么怪自己时乖运蹇，要么怨社会竞争激烈，却很少有人对自己追求的这个梦想进行深刻的思考。然而，这样的思考与批判究竟该由怎样身份的人来进行才能取得最佳的批判效果呢？这里，人们似乎面临了一个“测不准定理”的悖论。如果没有亲身经历过对美国梦的追求而对其进行批判，则一来没有深刻的身心体验，二来也难逃空洞说教的嫌疑，难以服人。然而一旦亲身涉入其间，再想要保持批判距离又谈何容易？姑且不论有的人根本就因此而丧失了客观公正地进行批判的能力，即便他还能够进行批评，旁人又会怎样看待他的批评呢？追梦失败的人如果对梦想发表批评，旁人会觉得他有酸葡萄情结；而功成名就的人的批评，又会令人觉得他得了便宜还卖乖。由是看来，只有一种人能承担起这样的批评重任，那就是先取得成功，为自己赢取话语权，再选择放弃或与这种状态刻意保持疏离。这样一想，觉得菲茨杰拉德还真是伟大，一面自己过着纸醉金迷的生活，一面还能像潜伏在自己生活中的卧底那样向外人提供清晰准确的情报。难怪世纪之交时，美国人评选二十世纪百部最伟大小说，《了不起的盖茨比》能高居第二呢。莫欣·哈米德扮

演的显然也是这样一种从内部对某种文化给予批判的角色。然而比菲茨杰拉德更具优势的是他毕竟有着异族的身份，这使得他在批判美国梦时可以从外部获得更多的力量。表现在小说里就是昌盖兹一度志得意满，以为自己融入了纽约，融入了美国的主流社会，他在到马尼拉出差时对当地人也几乎以美国人自居了，但他的这种地位与纯正的白种美国人相比要不稳定得多，九一一事件发生以后，其与后者之间的鸿沟凸显无遗。无论是从自己的家人，还是从同为第三世界人士的智利老人胡安·巴蒂斯塔那里，他都获得了批判所需的参照系和外部力量，这些最终促成了他对美国梦的批判，也在心灵上完成了对自己文化身份的回归。与莫欣·哈米德和昌盖兹相比，无论是现实中的菲茨杰拉德还是小说中的盖茨比都要更为不幸，他们在梦醒之后也无处逃逸，等待他们的只有彻底的沉沦。

除了主题之外，在具体的文学表达上，本书也多处可见菲茨杰拉德的影子。吉姆在纽约别墅的派对让昌盖兹联想起了《了不起的盖茨比》第一章中著名的派对场景；眺望海湾灯火的昌盖兹与望着对岸游艇码头绿色灯光的盖茨比何其相似；他与艾丽卡渐趋绝望的爱情也完全是《夜色温柔》中戴弗斯医生与患精神病的富家女之间恋情的翻版。就连菲茨杰拉德最擅长的象征手法也被莫欣·哈米德学了个十足。菲茨杰拉德给《了不起的盖茨比》的女主人公起名叫

戴茜（Daisy），daisy是“雏菊”的意思，象征着纯洁与质朴，然而女主人公却是个被物欲腐蚀了灵魂的极端自私的人，最后甚至还间接地害死了盖茨比。女主人公“名”与“实”之间的反差体现了作者的反讽，反映了金钱与物质对曾经纯真的美国梦的腐蚀。他给《夜色温柔》的男主人公起的名字叫戴弗斯（Divers），diver是“跳水者”的意思。戴弗斯先是一个崭露头角、志得意满的精神病医生，后来爱上了自己的病人——一个富家女，不但治好了她的病还和她结了婚，进入了上流社会，步入了自己人生的巅峰。可随后，康复了的富家女恢复了自私虚荣和无情的本性，没过多久就抛弃了戴弗斯，使他最后沦落成了一个郁郁不得志的乡村医生。走上高高的跳台再从上一跃而下的“跳水者”恰是男主人公人生轨迹的最佳比喻。莫欣·哈米德给小说女主人公起的名字叫艾丽卡（Erica），erica显然指的是Am(erica)。如果我们按照这一提示把她替换成美国的符号，则无疑会获得更多很有意思的启示。在小说中，她与男主人公的关系可以大致分成三个阶段：毕业旅行及回到纽约后的最初一段时间是两人之间感情的蜜月期，昌盖兹身上的异质文化特性与艾丽卡所代表的美国主流文化相互吸引，美国展现了其文化上的包容性，大家和谐相处，其乐融融，这一切一度给昌盖兹带来了梦想实现的幻觉，令昌盖兹以为自己打开了进入纽约上流社会的大门。但渐渐地，有一个不和谐的元素开始从背景中显现了。艾丽卡是个精神有缺陷

的人，她深深地爱着自己的初恋情人克里斯，即便是在克里斯因癌症死后，她也一直无法释怀。在她的心灵深处，她并没有完全接受昌盖兹，而是把他当做了克里斯的替代品，有意无意地试图用克里斯的标准来塑造昌盖兹。换言之，美国对异质文化的接受并非如人们所想象的那样是一种虚怀若谷式的全盘接受，它也有着自己所坚守的核心的模板，在与异质文化进行粗浅的交流时，好奇占了上风，因而双方可以相安无事。而一旦两种文化的交流与互动转入深层时，冲突与排斥便开始显现。以九一一事件为分水岭，两人的关系随后进入了挣扎期。对艾丽卡而言，创伤勾起了痛苦的回忆，她沉溺到了自我之中，不愿面对现实，而为了能将她从内心的黑洞中拖出，昌盖兹甚至一度尝试主动扮演替代者的角色，却最终未获成功。对应到美国的话，自九一一事件之后，美国也缩回到了对往日的回忆中（书中有昌盖兹漫步纽约街头恍如置身二战时期的美国的描写），对异质文化，尤其是昌盖兹所代表的伊斯兰文化表现出了一种病态的不信任乃至仇视。昌盖兹试图让自己以一个美国人的立场来理解这种心态，但他在机场、街头和公司里所遭遇的敌视使他发现了美国文化所存在的本质上的缺陷。从艾丽卡入住疗养院到她失踪，两人的关系越来越脆弱，直到最终破裂。这不是撕破脸皮、反目成仇的破裂，昌盖兹甚至一直保持着对艾丽卡的依恋，但艾丽卡已经被自己内心的黑洞给吞没了，无法再通过接受来自外部的爱使自己恢

复平衡。这其中的寓意就是指九一一事件后的美国过度沉浸到自己所遭受的痛苦中，拒绝了与其他文化的理性沟通，其结果便是在这个世界上造成更多的痛苦，使自己陷入孤立的境地。小说男主人公的名字昌盖兹（Changez）在英语中是“变化”（change）的意思，在小说中他的确一直处于变化之中：家道中落带给他的是经济地位的变化，赴美国求学带给他的是文化环境的变化，受美国价值观影响是意识形态的变化，与艾丽卡的悲欢离合是心灵成长的变化。他在变化中曾一度迷失，却又在变化所带来的对比中建立起了正确的批评座标，找到了自己真正的精神家园。也有通晓乌尔都语的学者说他的名字是印巴地区的穆斯林中常见的一个名字，用乌尔都语的发音当为“成吉思”，也就是“成吉思汗”的那个“成吉思”，而成吉思汗则容易让人联想到东西方之间的融合。昌盖兹所效力的那个公司的名字是 Underwood Samson，其缩写是 U. S. （美国），这也是一个比较明显的象征。这家公司在小说中的形象总体来说是偏贬义的，可以算得上是美国以其强大的金融资本对世界进行经济殖民或财力征服的一个缩影，其公司员工所到之处一副精英和世界主宰者的傲慢派头，他们以纯粹经济的模型非常专业地进行着各种冷冰冰的精确评估，在他们的脑子里只有效益，而根本不关心那些行将倒闭或被收购的公司里的员工们的死活。公司在对昌盖兹他们进行培训时告诉他们，不要想得太多，只要心无旁骛地做好手头的事就行

了，这是他们生活和事业的根本。正是因为他们只关心这种冷酷的根本，使得他们无论在国内还是国外都遭受到了很强的敌意。通过这个象征，莫欣·哈米德对美国的世界战略给予了深刻的批评。

本书原名 *The Reluctant Fundamentalist*，《拉合尔茶馆的陌生人》沿用了台湾印刻文学版谢静雯译本的译名，我原将其译成《无奈的归根者》。有这样几个考虑。小说中有几处地方出现了 fundamentalist 这个词，意义间有着些微的差异，每一种含义其实都指涉了主人公的一种身份。在公司培训的时候，公司希望昌盖兹等新员工按照公司的规训成为 fundamentalist，即工作时不要有太多的想法，只要心无旁骛地做好最根本的事——为委托的客户实现最大的经济利益。在九一一发生之前，昌盖兹的确是希望将自己塑造成这样的一个 fundamentalist 的，因为这一阶段的他正大踏步地走在追求美国梦的大道上，全身心地拥抱着美国的价值观。九一一事件以后风云突变，凡是穆斯林，尤其是像昌盖兹这样蓄着大胡子的穆斯林都被美国人妖魔化了，成为了他们眼中的 fundamentalist，此时该词带有了“宗教激进分子”的含义，简直就成了“恐怖分子”的代名词。机场的额外搜查、公司同事的冷眼、马路上遭遇的敌意都说明昌盖兹在九一一之后的美国被贴上了这样一张 fundamentalist 的标签，这样的一种身份显然不是真实的，却又是他在当时的美国无法摆脱的。而相对于这两层含义和这两种身份，我认为还存在着含义更深的第三层，

那就是昌盖兹历经曲折所寻找到的自己的真正身份。在经历了智利之行和回乡之旅后，昌盖兹眼前的迷雾渐渐散开了，他终于获得了力量从一个巨大的不真实的意象中摆脱出来，知道了自己的“根”在何处，“本”为何物。整部小说描述的其实就是他在精神上的寻根之旅，这一过程无疑是痛苦的，甚至是无奈的，他并非满怀欣喜地找到了自己的归宿，这样的结局也并没有使他获得完全的解脱，因为这其中暗含了对两种文化之间实现平等沟通的失望，一如E·M·福斯特在其经典《印度之行》中向我们传递的那种悲剧性的信息。昌盖兹在小说结尾处回归了自己的根本，但这样的回归却是有缺陷的，无论是过程还是结果，的确都充满了无奈。

小说近结尾处有一个细节也还是颇耐人寻味的，那就是昌盖兹坚持订阅着普林斯顿大学的校友通讯，期待着能看到艾丽卡的消息。这个细节表明作者对于不同的文化间实现平等的沟通并没有完全死心，仍然怀有美好的理想，并愿意为实现这种理想而努力。昌盖兹在拉合尔街头拉住一个陌生的美国人跟他讲述自己的故事也正是这种努力的体现。

我们所处的时代正是一个不同文化大交流、大沟通、大冲撞、大融合的时代，中国与巴基斯坦同处亚洲，又同为第三世界国家，每年都有为数众多的年轻人前往西方求学或发展。莫欣·哈米德的这本著作为处于相似文化背景的我们带来了不小的启示。我相信它

会帮助大家对自己的梦想、对自己的文化身份以及对不同文化在交流时产生的问题有更深刻的思考，也希望大家在这个喧嚣的时代有更宁静的心态，追求更深刻的成功。

吴 刚

二〇〇八年六月于上海